

风华

特别推荐

校园活动 社团文化节

社团刊中刊

推理社 动漫社

话剧社 文学社

电影社 英语社

影音书讯

小说节选

大娱大乐

HUA

——每中团刊第十八期

团刊第十八期 风华十七

国旗下讲话

团务之窗

校园活动——社团文化节

高一新歌比赛 新生军训比赛

社团刊中刊 推理社 动漫社 英语社

话剧社 电影社 文学社

影音书讯

强人博文

小说节选《目试天下》

大娱大乐

参与人员

主编：忻瑜 王奕赛* 高三（2）班

副主编：陈钢 钱宇婷* 高三（11）班 马娇娇* 高二（8）班

编辑部：

王乐怡* 高二（3）班

陈柯亦* 高二（7）班

张歆纯* 高二（8）班

美编：虞竹韵* 高二（7）班

校对：马娇娇* 高二（8）班

封面：虞竹韵* 高二（7）班

新学年国旗下讲话

张裕良

老师们，同学们：

早上好！气势恢弘、精彩纷呈的北京奥运会刚刚落下帷幕，我们又迎来了一个充满希望的新学年。在此我代表学校对新加入舟山中学大家庭的 19 位老师，210 余名初一新生，近 800 名高一新生，表示最热烈的欢迎！

回首刚刚过去的一学年，学校在上级的领导和社会各界的热切关注下，经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尤其是今年高考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刘意成同学进入全省文科前 10 名，陆卓然同学为清华大学录取总分第一，有 8 位同学进入全省前 100 名。舟中本部 302 名同学上重点线，重点率保持了 76%，本科率达到了 99.3%。有 12 位同学被清华、北大录取，平 03 届保持的纪录，有 80 余名同学上复旦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上海交大、同济大学、浙江大学等名牌大学。文科教学成绩进一步凸现，上重点线比例再创历史新高，达 77.76%，本省网上公布的四篇满分作文，我校占了二篇。

镇鳌高中的高考成绩也获新的突破：杨洋同学以 628 分的成绩荣获全市文科第四名（列全省第 51 名），上重点线 82 人，人数超过本市部分省一级重点中学，其中有 11 人取得 600 分以上高分，共有 249 人上本科以上分数线。更使人惊喜的是在艺术类 31 名考生中，有 27 名上本科线，张子春同学获全省艺术类考生总分第一名。艺术类考生中有一批同学进入了复旦大学、同济大学、浙江大学、中国美院等名校。

镇鳌初中同样取得令人骄傲的成绩：90 名初三学生，有 21 人考入舟山中学，录取比例为全市第一。

上一学年度我校有 238 人次获省级、全国大奖，有三位同学获全国高中数学联赛一等奖和全国高中化学竞赛一等奖。

正由于上述成绩的凸现，今年无论是舟中本部招生，还是镇鳌招生，无论是高中部还是初中部都出现了空前热的现象，这使我们每位舟中人无上荣耀。

我们取得的每一个进步，每一份成绩都与师生们的顽强拼搏和辛勤付出是分不开的。借此机会，我代表学校向一学年来兢兢业业、努力工作、勤奋学习的老师和同学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过去一学年的成绩记录着每个舟中人的辛勤，蕴含着每位舟中人的智慧。今天我们又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需要全校师生以高昂的斗志、顽强的意志、务实的作风，创新的思路去做好每一项工作。

我们必须秉承舟中“从严求实”的办学传统，坚持“文理并重，兼顾特长，多元拓展，全面发展”的办学策略，继续坚持“巩固、完善、提高、发展”的方针，紧紧围绕“内涵提质”这一重点，稳步推进“外延拓展”，促进舟中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作为舟山中学的老师既是一种荣誉，更是一种责任。我们选择了教师职业，选择了舟中就意味着肩负重大的责任和使命，就意味着奉献大于回报。我们要继续发扬敬业爱生，甘于奉献的优良作风和“敬业崇教，求真务实”的舟中精神，进一步树立“校荣我荣，校衰我耻”的学校荣辱观，自觉学习现代教育理论，更新教育观念，积极探索教育改革，提高教学效率，为质量立校多作贡献。

作为舟中的学子，你们首先应该学会做人，自觉养成遵规守纪的良好习惯，加强责任感，不断规范自己的言行，尽早成为一名具有品格高尚，人格健全、志向远大的优秀舟中学子。舟中学生要珍惜宝贵的学习机会和大好的青春时光，牢记“天道酬勤”古训，从点滴做起，专心致志学习，争取以优异成绩回报父母，回报学校。当今社会竞争的主流是人才，是知识，如果没有良好的教育，没有丰富的知识，就难以立足社会，更谈不上报答父母，奉献社会了。希望同学们积极主动地学习，不怕困难，敢于吃苦，勤于思考，善于总结，学会学习，为进一步提高学习成绩作不懈努力。在这里我特别对高三同学提几句：你们必须尽早进入迎考状态，早进入，早主动，这是高三历届同学高考后深切体会，也是他们成功的秘诀。

老师们，同学们，舟中经过几代人的努力奋斗，已经具有较好的社会声誉，成为青少年学生向往的学校。让我们共同携手，为创建高质量、示范性、现代化的省内一流、全国闻名学校，为开创舟中美好明天而共同努力！

最后祝老师们在新学年工作顺利，精神愉快！祝同学们学习进步，健康成长！

2008.9.1

国旗下讲话：

梦想与行动

舟山中学 唐 华

老师们、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梦想与行动》

梦想是我们每个人心中最深切、最美好的渴望。人世间的很多奇迹都源自于梦想，并经过人们不懈的努力使梦想成真。梦想的力量是伟大的，它能创造出令人难以想象的奇迹。北京残奥会开幕式上，在四川地震中折翅的“小天鹅”李月独腿起舞，让无数人为之震撼。从中使我们更深刻地领悟到：只要有梦想，就可以飞翔。

梦想是起飞的翅膀。一个梦想，一个期盼，一个悬在眼前的目标，这对于未来的人生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梦想与成功的关系犹如蒸汽机和火车头的关系，梦想是成功的推动力。拿破仑曾说：“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在短短五年之内，拿破仑由一个默默无闻的炮兵上尉晋升为一个统帅数十万大军的将领，靠的是梦想和梦想催生下的努力。韩国前总统金泳三青年时代曾在自己屋子里挂了一个醒目的条幅：“金泳三——未来的总统。”这就是金泳三的梦想，在梦想的指引下，他最终到达了人生的顶点。著名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说过：“世界上的每一件事都是那些揣着梦想的人做成的。”他的惊世演讲“我有一个梦”，成为广为流传的经典，他的“梦”成功地推动了美国社会的进步和黑人民权的改进。尽管在有生之年，马丁·路德·金没有亲眼看到自己的“梦”，但他的“梦”却在后世得以发扬光大，今年黑人奥巴马成为民主党的总统候选人就是很好的例子。多少年来，梦想都是社会发展进步的助推器。无论什么人，活着就要有梦想。没有梦想，很快就会流于平庸；有梦就有力量，有梦就有方向。德国最伟大的音乐家贝多芬，一生命运坎坷。早年的作品让德国人记住了他。但是，中年却遭受了双耳失聪的痛苦，所有的人都认为他沉寂了，然而，多年后伟大而不朽的《命运交响曲》却让全世界人民记住了他。这是梦想的力量！梦想是创造，是希望。青春梦想就是未来真实的投影。它意味着还没有体会过的生活，意味着无穷的可能性，意味着意想不到的惊喜，意味着对自己的信心。

那么，一个人如何实现自己的梦想呢？我想，最重要的是四个字：勇气，行动。勇气，是指放弃和投入的勇气。一个人要为某个梦想而奋斗，就一定要放弃目前自己坚守的某些东西。既想经历大海的风浪，又想保持小河的平静；既想攀登无限风光的险峰，又想散步平坦舒适的平原，是不太可能的事情。投入，是指一旦确定了值得自己去追求的梦想，就一定要全身心投入。心想不一定事成。成功的前提是全力以赴去做，比如一个人想学游泳，惟一的办法就是一头扎到游泳池里去，也许开始会呛几口水，但最后一定能够学会游泳。因此，实现梦想的关键是能否果断地采取行动。行动才是最强大的力量。在北京奥运会上创造了奥运史上奇迹拿下8块金牌的菲尔普斯其实早在雅典奥运会结束就开始了他的追梦行动。同时它又在为下一届伦敦奥运会的新梦想开始奋斗。我们都知道，神舟七号载人飞船预见于9月25日晚上九点十分左右发射，神舟七号的飞行是我国载人航天的一个新的里程碑。因为实现太空行走，就象征着我们航天进入了新的阶段。也是我们载人航天工程第二步要开始了。它是我们一个新的起点。从而向建立我们国家自己的空间实验站的梦想又走近了一步。科学家的行动，使我们进入太空生活研究的梦想在不远的将来一定能够实现。

所以，当我们拥有梦想的时候，就要拿出勇气和行动来，穿过岁月的迷雾，让生命展现别样的色彩。

最后，祝愿我们的舟中学子凭借梦想的力量摘取甜蜜的果实！愿我们的高中同学考上理想大学的梦想都能成真！愿我们的初中同学也能如愿进入重点高中。

2008.10

团务之窗

舟山中学 2007 学年市（属）级优干、三好学生名单

经各班民主推荐，学校研究决定，下列学生为市（属）级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

市级优秀学生干部：

虞丹君（高三 4 班）、何华瑛（高三 9 班）、杨 洋（高三 14 班）

市级三好生：

刘意成（高三 13 班）、傅峡舟（高三 2 班）、王 珏（高三 1 班）、
张婷麟（高三 8 班）、严聪颖（高三 12 班）

市属级优秀学生干部：

陈杨天（高三 10 班）、钱菁菁（高三 11 班）、王茜雯（高二 8 班）、
唐增艳（高二 4 班）、陆田园（高二 5 班）、孙芬芳（高二 6 班）、
郑舒丹（高一 3 班）、林晶晶（高一 11 班）

市属级三好生：

袁 默（高三 3 班）、孙 璐（高三 5 班）、董 磊（高三 6 班）、
陆凤凤（高三 7 班）、诸夏颖（高三 15 班）、王 琛（高二 7 班）、
周卓祺（高二 9 班）、朱佳茵（高二 3 班）、吴宗晖（高一 8 班）、
徐颖超（高一 2 班）

舟山中学 2007 学年市（属）级先进团组织、优秀团干、优秀团员名单

经各团支部推荐，校团委审定并报校党委批准，下列为 3 个团支部、6 名团干部、11 名团员参加 2007 年度市（属）级先进团组织、优秀团干、优秀团员名单。

先进团组织（3 个）

高一（2）班团支部 高二（1）班团支部 高二（10）班团支部

优秀团干部（6 人）

高一（1）班 刘蒙迪 高一（2）班 於 磊 高一（12）班 李芊乐

高二（4）班 夏 际 高二（6）班 倪晨元 高二（10）班 史冠珏

优秀团员（11 人）

高一（4）班 俞青青 高一（5）班 华依柳 高一（6）班 吴明阳

高一（9）班 江亨阳 高一（10）班 王丹凤 高二（1）班 汪 颖
高二（2）班 许笑天 高二（5）班 陈 丹 高二（10）班 傅碧霞

高二（12）班 翁俏意 高二（13）班 陈诗雨

校园活动

舟山中学第一届社团文化节

为了集中展示我校社团文化，展现我们舟中学子的风采，张扬年轻的个性，凸显蓬勃的朝气，学生社团部于 10 月 10 日下午第九节课组织开展了“舟山中学第一届社团文化节活动”。各个部门分别在以下几个地点进行了各自的活动。以下是活动的片段（由于笔者未能参加所有的活动，故内容存在详略的区别，若有遗漏，敬请见谅）。

风采展示

地点：海洋科技馆一楼报告厅

“风采展示”版块首先由学生会社团部负责人顾思蒋同学上台致辞，一时闪光灯不断。同学们都在兴奋地窃窃私语，空气中涌动着不安分的期待。第一个进行展示的是英语社，由林方纯同学带来一首 Sarah Connor 的《Christmas in my heart》，这一首静谧的歌带给大家聆听的快乐和音符的享受，让我们好好地陶醉了一把。接下来的文学社则献上了男女诗歌朗诵《时光的沙砾》，让我们在男女悠扬的声线中去领略沙砾的哲学与时光的剪影。之后是四位街舞社成员带来的街舞《NPB》。动感的音乐，动感的舞姿，激情的表演让在场的各位都屏住呼吸。稍后登台的是话剧社的话剧《第十二夜》，初次登台的演员演技青涩却有着初生牛犊不怕虎的气势与架势。最为特别的是动漫社的 cosplay《穿越》。社长刘舒豪请同学闭眼 5 秒钟，但同学早已按捺不住心中的兴奋之情。只见一位位身着异域服装的神奇人物穿过人群，从报告厅的四周登上台，新鲜的服饰，新奇的道具，以及亮眼的各色假发，让在座的同学抑制不住自己的尖叫，为这一场视觉的盛宴叫好。最后刘舒豪社长亲自上场，献上了一段可爱的舞蹈，瞬间让同学的情绪达到了至 high 点，尖叫声充斥整个报告厅。最后“风采展示”版块的活动一话剧社的话剧《灰姑娘》结束。



科技之光

地点：海洋科技馆二楼实验室、四楼实验室

由于笔者缺乏化学实验的资料，故在此无法详细介绍，请诸位原谅~~

由高二五班的同学提供的资料显示，生物实验的步骤大致如下：

1. 将一只活的牛蛙置于手术台，用沾有硫酸的小纸片贴于牛蛙的腿部，牛蛙乱跳，由此说明牛蛙的腿部肌肉神经正常。
2. 用左手握住牛蛙，右手用针插入牛蛙的脑髓，扭动针，破坏牛蛙的脑髓神经，使牛蛙迅速死亡。
3. 用沾有硫酸的纸片粘住牛蛙的大腿，当牛蛙不再跳动，说明牛蛙已经死亡。
4. 用剪刀将平放在手术台上的牛蛙的腹部剪开一个“1”字形的豁口，观察内脏，并将其逐一取出，把心脏放入清水中，可观察到牛蛙的心脏仍然在跳动。
5. 此时可以观察到剖开的牛蛙露出的骨椎，分两侧的神，每侧三条，用电源两端电击牛蛙的神经，可发现牛蛙仍有神经反射跳动。

由上述的内容来看，科学实验确实需要忘我的精神，忍受一切磨难，尤其是那只牛蛙的磨难，还要忘记一切痛苦，特别是那只牛蛙的痛苦。实验室中再配上女生的尖叫，绝对是对人的神经的考验。

侦探行动

地点：三楼多媒体教室

据内部人员的透露，舟山中学的推理社现在已经是全中国最大的推理社团啦。而在这次社团的展示活动上，推理社主要带给了我们以下的活动：



- 1、推理展示活动。地点：排球场。内容：展示社团相关资料以及一些推理名家的介绍和推理知识介绍。同时提供一些《推理》《推理世界》杂志供大家阅读。
- 2、推理解谜活动。地点：三楼多媒体教室。内容：提供一份精英社员准备的推理试题，内容包括一分钟推理、纵横字谜、密码解析等，事后评分，得分最高的 2~3 人将获得作者签名的推理书系一本。
- 3、“天黑请闭眼”游戏试玩。集合地点：三楼多媒体教室。游戏地点：海洋科技馆五楼天台或其他空闲地方。内容：游戏主要面向高一新核心社员，为 11 月份的“天黑请闭眼”大赛做准备，其他社员亦可旁观，视情况也有机会直接参与活动。
- 4、校园寻宝第三季。游戏地点：舟山中学校园内。游戏内容：七个谜题指向七个藏宝地点，凡最先破解谜题者可直接凭借所得的“宝物”，到三楼多媒体教室领取《推理世界 11B》一本（本期有舟山中学推理社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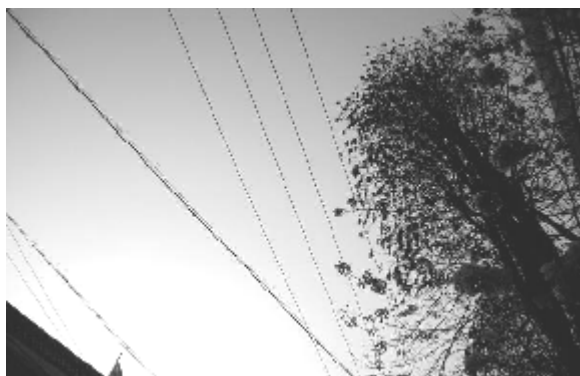
电影欣赏

地点：从严楼二楼多媒体教室 内容：讲述托纳托雷的回归三部曲



幽暗的灯光从屏幕上缓缓的进入观者的心里，人文的倒影，随着光和影的流窜打过照面。大师用神奇的镜头，向我们诉说这一段又一段关于回归，关于梦想，关于人性的故事。银幕上的画面停止了，心中的感动还在继续，坐在《天堂电影院》里，听着《海上钢琴师》流转的音符，遥远的西西里正上演着“美丽的传说”。尽管我们很年轻，但悠长岁月中的那些故事并不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淹没。电影见证我们的成长，电影讲述我们的故事，在青春中，总有一部电影，让你找到自己。

晒照片



地点：排球场

摄影社在排球场上晾晒出了自己的照片。同样的网格，定格下不一样的瞬间。方寸之间记录成长的每一个脚步。图文并茂，有一种细腻感动，从这让笔者印象深刻的是一副名叫《逆生长》的照片。蓝色的天空，你和我的倒影。不断交错的天线和枝桠。有飞鸟留下的痕迹，我们逆着光，逆着风。青空下，跌跌撞撞但也在成长。照片细腻的质感，粗糙的木夹子，身边还在嘈杂的人群。我们在照片里找到了自己的影子。

校园活动

舟山中学 2008 新生校歌比赛圆满完成

为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活跃校园文化生活,更好地展现 2008 级新生的风采,在十一来临之际,高一段和镇鳌初一段联合举办“爱我校园 展我风采”为主题的迎国庆大合唱比赛。



9 月 26 日下午,海洋科技馆报告厅一直洋溢着热烈的气氛,各班同学和班主任通过二周精心的准备,以饱满的热情和昂扬的精神,以歌言志,放飞激情,讴歌理想,达到了一定的艺术水准。美妙动人的校歌倾注着同学们对自己校园的深深热爱,丰富多彩的自选歌曲又融入了同学们青春的激情和理想。奥运歌曲激情四溢劲

感十足(如高一(1)班的《我是明星》、高一(6)班《Forever friends》、高一(8)班的《点燃激情,传递梦想》等),对祖国的歌唱深情悠长(如高一(12)班的《精忠报国》、高一(13)班的《祖国啊祖国》),有雄壮大气的前苏联革命进行曲(高一(2)班的《共青团之歌》),有祝福四川地震灾区人民的歌曲(高一(10)班的《众志成城》),一首首催人奋进的歌曲感染和震撼了现场观看的同学们,阵阵掌声连绵不断。整场比赛形式多样,10 班的同学手系黄丝带,以深情而坚定的口吻表达了对灾区人民的深深祝福与关怀;还有高一(9)班的“stand up”纸板和高一(5)班人人手里的一颗红心,以及 11 班“I love China”统一服饰等等,内容丰富多彩,气氛热烈,高潮不断,充分展示了 2008 级的同学们健康向上的审美情趣和朝气蓬勃的精神风貌。



经过三个半小时激烈角逐,最终高一段的合唱比赛由高一(2)班和高一(10)班获得了一等奖,高一(4)班(6)班(8)班(13)班(15)班获得了二等奖,初一段的合唱比



赛由初一(1)班获得一等奖,初一(4)班(2)班)获得二等奖,其余班级获得了三等奖。

这次合唱比赛既培养展示了学生的艺术特长,增强了班级学校的凝聚力,也丰富了校园文化生活。

校园活动

高一新生军训活动圆满结束

从8月24日至8月31日,舟山中学2008届新生进行了为期7天的军训活动。在这艰苦七天的之中,从最初几天的基本动作到最后的会操表演,各个班级都显示出了良好的精神风貌,也许有人叫过苦,也许有人叫过累,但没有人掉队,高一新生显示出了舟中学子一贯吃得苦中苦的精神,顶住了烈日的曝晒,扛住了风雨的“洗礼”。尽管是军训后被晒得黝黑的皮肤,他们的笑脸却更加有着一一种动人的力量,焕发着青春的活力,与学子的朝气。

这次的军训作为他们在舟山中学的征程的第一步,磨砺了学子们的意志,提高了同学们的身体素质与思想素质,让年轻的锐气更加有锋芒,让团队的力量更加坚实,也让舟中的学风更加沉稳而踏实。

在8月31日下午,高一各班进行了会操表演,也是各班第一次向全校展示自己风采的机会。经过几个小时的会操,结果最终揭晓。以下为军训的剪影以及会操评比的结果——



2008 年高一新生军训会操评比结果

一等奖

高一(2)班 高一(7)班

二等奖

高一(1)班 高一(4)班 高一(9)班 高一(11)班

三等奖

高一(3)班 高一(5)班 高一(6)班 高一(8)班 高一(10)班
高一(12)班 高一(13)班 高一(14)班 高一(15)班

DETECTIVE CLUB

推理社



编辑: U

好消息: 舟山中学推理社作为全国规模最大的高中推理社团已于近日加入中国推理高校联合会。我校推理社将与《推理》及《推理世界》建立合作关系。本校社员可凭社员身份享受优惠价(推理社负责代销书籍)。另本校推理社的介绍将刊登在《推理世界》11月B上。

再附加一个好消息。推理社图书馆的书籍将向所有推理社VIP会员(持有VIP会员卡且交付过会费,成为社员的同学)开放借阅,但借阅期仍限制为四星期,一次只能借一本(以VIP卡作为抵押)。相关通知会分发至各班,望各班及早收齐社费及尽早叫上制作VIP卡所需的一寸照。联系人: 高二(2)班 贝豪杰

第二套VIP会员卡:



LATEST ACTIVITY

近 次 活 动

■ 谜案推理活动&首届社团文化节

推理社于上学期末举行了谜案推理活动,由于原高一推理社成员及高一保送班成员的积极参加,活动进行得非常顺利。同学们充分发挥了自己的推理水平,认真完成了推理答卷,有几位同学的答案甚至接近准确答案,由于及答卷的审阅评判困难,为免有失公允,本期活动将不会颁发奖品,现特选出优秀答题者,以资鼓励。

高一(2)班 夏栋林 高一(2)班 韩梦婷 高二(2)班 王倩

高一(2)班 吴斌杰 高二(2)班 傅晨裔

团体一、二等奖分别被高一(2)班和高二(2)班包揽。其余推理社成员均有非常优秀的表现。在此为你们如此热爱推理表示感谢,请继续支持舟山中学推理社。推理社所有精英在此保证下次将会为你们送上更加好玩、更加能考验同学们机智的活动。

本届社团文化节已于10月10日下午第四节课顺利召开。我社开展了三项活动,分别是:推理展示活动(位于排球场)、推理谜题数独答辨竞赛(三楼多媒体教室)、天黑请闭眼观摩会(五楼天台)

本次寻宝谜题及答案如下

谜题：

- 1、梁山好汉多一将
至今只有这些人
16, 67, 15 站一排
谜底就在他们中
- 2、你是那么苗条又美丽高挑
只可远观，不可亵玩
只愿日日见你
奈何得过六道轮回
叫人怎么等得了
- 3、开门看见黑石山
三岁顽童数鸟玩
..... 22、23、24.....
..... 25、26、27.....
..... 28、113、136.....
数完鸟儿继续瞧
原来山中藏秘宝
- 4、有人贪得无餍
无人风流倜傥
只需更上两层楼
一切法宝尽入囊
- 5、走过巴黎的香榭丽舍大街
穿过伦敦的羊肠小道
凯旋之门就在前方
- 6、以椭圆的中心为原点，建立直角坐标系 $Oxyz$
椭圆焦点的坐标是 $(50, 25, 2)$ 。单位：米
- 7、白羊座 (Aries) 天蝎座 (Scorpio)
金牛座 (Taurus) 射手座 (Sagittarius)
天秤座 (Libra) 摩羯座 (Capricornus)
巨蟹座 (Cancer) 水瓶座 (Aquarius)
狮子座 (Leo) 双鱼座 (Pisces)
处女座 (Virgo)
【水星】【金星】【地球】【火星】
【土星】【天王星】【海王星】【冥王星】
本道是迷途的羔羊，却为你指明了方向

答案：

- 1、指已发现的 109 元素。Shop 由元素周期表中 S、Ho、P 组合。答案：小卖部
- 2、答案：国旗旗杆
- 3、黑山石指从依心图书馆黑石板，这是查字字谜。答案：图书馆外石头凳子
- 4、餍去厌， 倜无人。答案：食堂
- 5、答案：从大门口穿过思刘堂的正对面的门旁
- 6、答案：操场上的球门
- 7、缺少双子座，木星从而联想到双木做的双杠。答案：双杠

MOIVE CHANNEL

影 视 频 道

■ 神探伽利略



简介

中文名称：神探伽利略

英文名称：Galileo

发行时间：2007 年 10 月 15 日

原 作：东野圭吾「探偵ガリレオ」「予知夢」

编 剧：福田靖

导演：西谷弘

成田岳

西坂瑞城

剧情简介

2 日获悉，演戏音乐事业双收的福山雅治（38）将主演 10 月开播的富士系月 9 新剧「侦探伽利略」（周一晚 9 点）。继同为富士平成 15 年 1 月播出的「美女与野兽」后，阔别 4 年的福山再次与日剧结缘。此次的角色定位为解决了一宗宗离奇事件的天才物理学家。另决定由柴崎幸（25）饰演其搭档女刑警。

头脑清晰、运动全能、身材高大、审美力出众。却是个怪胎…。直木奖作家、东野圭吾（49）原作系列小说再加上庞大阵容、福山倾情献上“侦探伽利略”。

销量累计 160 万本的系列中、最为人知是去年第 134 回直木奖获奖作品「嫌疑犯 X 的献身」。但此次搬上荧屏的是该系列的雏型短篇集「侦探伽利略」「预知梦」。故事展现了物理学家兼大学准教授的主人公汤川学（福山）是如何解决警视厅搜查 1 课的挚友草剃拜托的一宗宗离奇事件。人体突然自燃之谜、只有心脏腐烂的尸体之谜等等、游离于奇妙现象与科学之间的非常事件接踵而至、汤川将利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大展拳脚。

富士铃木吉弘制作人攻势强劲：“该剧的关键就在于如何淋漓尽致的表现出一个堪称极品又希奇古怪的男人的魅力。一开始在心里随想汤川这一角色的时候、就自然而然的浮现出了福山的形象。”。

尽管原作中是伽利略与草剃刑警的组合、剧中拍文件则改成了小说系列最新作品中登场的新人女刑警---内海熏。这个总是感情用事又满腔热血的理科白痴，与伽利略迥然不同的内海起用柴崎出演。铃木还表示对他们寄予厚望：“南辕北辙的 2 人的对话当然是一大看点。两人将接受前所未有的挑战、挖掘自己崭新的一面、我坚信他们会给作品平添无穷的魅力与活力。”



W H O D U N I T C H A N N E L

推 理 小 说 频 道

■ [英国]阿加莎·克里斯蒂

□ ABC 谋杀案



你相信吗？世界上有如此的大胆的凶手，他竟敢挑战大侦探波洛的智慧！

黑斯廷斯上尉从阿根廷返回英格兰探访老友波洛先生的那天早上，波洛先生的桌子上就摆着这样一封信

赫尔克里·波洛先生：

你乐意于解决那些令我们的可怜而愚蠢的英国警察们难以应付的迷案，不是吗？让我们瞧瞧，聪明的波洛先生，看看您到底有多聪明。也许您会发现这个坚果硬得难以敲碎。留意本月二十一日的安多弗（Andover）。忠于您的 ABC

来信者到底是谁？这封信的目的在何？这是恶作剧吗？还是疯子所为？

然而随后发生的事实却推翻了这些推论。

21 日在安多弗，一位姓阿谢尔的老太太 Ascher 被杀死在自家的烟草店里，柜台上放着一本 ABC 铁路指南。

几天以后，波洛又收到第二封战书，随后在指定的日子饭店服务生巴纳德小姐被人用自己的腰带勒死在贝克斯希尔（Bexhill-on-Sea）的海滩上，她的身下，同样放着一本 ABC 铁路指南。

如果说开始的时候，波洛还只是感受到一点隐约的不安，那么，在第二件血案发生以后，他开始意识到这位挑战者是个不容忽视的对手。他决心要揪出这万恶的凶手，而苏格兰场也开始对这系列案件重视起来，协助波洛，预防下起血案的发生。

可是他们还是没能阻止惨案的继续，第三封信的地址没有写清楚导致了投递延误，当波洛收到信并匆匆赶往下个指定地点时，彻斯顿（Churston）的克拉克（Clarke）爵士已经被发现谋杀于海边小径上。

情况更加紧急了，不仅苏格兰场和波洛在侦察这个凶手的踪迹，受害者的亲属们也自发组织起来，希望能查出真凶，阻止他继续作恶，公众也密切地关注着这桩史无前例的罪案。

所以当第四封信到来，并宣布下一次作案地点是唐卡斯特（Doncaster）时，不仅媒体给予了铺天盖地的报道，苏格兰场也部署了极大的警力来防止任何意外情况

那么罪犯他能得手吗？他的动机到底是什么？他是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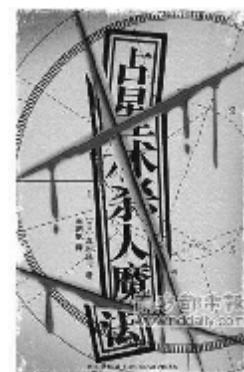
是那位碰巧出现在每个作案地点的 Alexander Bonaparte Cust 先生吗？他只是碰巧出现吗？

想揭开这一切的谜底么？那么就请阅读《ABC 谋杀案》吧

■ [日本] 岛田庄司

□ 占星术杀人魔法

四十年前，一桩占星术连续杀人案件轰动全日本！先是画家梅泽平吉在密室被人重击致死，接着是他早已出嫁的长女在家中被奸杀，最后甚至连与他同住的六个女儿也全部失踪。尸体陆续被发现埋在日本各地，而每个人身上都被切掉一部分！



梅泽平吉遗留的手记上写明他要依据“占星术”肢解重组六个女儿！难道他死而复活来完成幻异的艺术创作？当又没有证据与动机指向其他与本案相关的人——这可说是一桩找不到凶手的命案……

四十年后，眼见这桩诡谲至极的凶案变成邪灵的诅咒，本职占星师兼职侦探的御手洗洁却意外的得到一封告白遗书！悬宕四十年无解的奇案终于现出一线曙光，御手洗洁决定在一星期内破解这件史上最不苦思议、超大规模的占星术杀人魔法！

作者：岛田庄司，日本推理小说之神，新本格派导师，当代最伟大的推理小说作家之一。1948年10月12日出生。自幼酷爱音乐和美术。1980年以一部《占星术杀人魔法》出道，为日本乃至全世界推理文学的发展打开了一条全新的道路。之后陆续发表《斜屋犯罪》、《异邦骑士》、《异想天开》、《北方夕鹤2/3杀人》等作品。均为场景宏大、诡计离奇的不朽之作。笔下塑造的御手洗洁和吉敷竹史两大神探个性鲜明。已成为无人不知的经典形象。日本很多作家以岛田庄司为偶像，创作了大量“岛田风格”的推理作品，由此开创了“新本格派”推理，成为当今世界推理舞台最重要的一支力量。

ONE MINUTE CHANNEL 一分钟推理频道

■ 没有护手的刀

在一个公园的空地中央，公安人员一大早发现了一个仰面朝天躺着的男人。人已经死了，他的左胸上插着一把没有护手的日本刀。

以尸体为中心半径25米范围内，只留有被害人皮鞋的鞋印，却找不到凶手的足迹。松软的地面上也留着被害人清晰的鞋印。其余地方再也找不到任何脚印。

刀鞘也找不到，被害人不可能拿着一把明晃晃的没有刀鞘的日本刀来公园里自杀，也更不可能凶手用25米长的木棒绑在刀栓上行刺。

那么，这个男人究竟是怎么死的呢？

谜题：凶杀案发生在公园空地，在25米以外找不到任何脚印。凶杀案发生在公园空地。

■ 船上的胖厨师在哪儿和大盗接头？

国际刑警组织正在追捕臭名昭著的大盗二牛。一天，他们接到线人报告说，二牛正驾车朝码头驶去，他是来和一艘叫“东方神秘号”的船上什么人接头的。

虫虫探长立即下令，加强对船上所有人员和码头周围人员的监视。

根据几天的观察，虫虫探长得到如下线索：

这条船上有一名船主、四名水手和一个厨师。

每天早上9点，船主大呆走上甲板，活动筋骨，呼吸新鲜空气，然后又回到甲板下面去。

上午10点，矮胖的厨师小呆走出船舱，骑着自行车上街采购。

小呆每天总是循着相同的路线：先去一家面包店，然后去一家调味品批发商店，再去一家肉店、一家乳品店、一家餐馆，最后去报摊买当日报纸。

在每个地方，小呆都会短暂停留。

四个水手上午在船上工作，下午上街游玩，傍晚喝得醉醺醺，嘴里胡乱哼着小调回船，天天如此。

虫虫经过缜密的分析和调查，逮捕了船上的厨师小呆。他供认：每天他都在一家商店里与二牛接头。

请问，他们是在哪家商店接头？虫虫探长的依据是什么呢？

答案：小呆和二牛是在调味品批发商店碰头的。小呆每天都上街采购食品，但他完全没有必要每天采购调味品。即使每天采购调味品，也不必去调味品批发商店。批发商店是大批量供货的，而船上仅有6人就餐，无此必要。

ORIGINAL MYSTERY 原创小说

■ 鬼墙

□ D Count

一 记忆

小男孩蜷缩在角落里，浑身是伤，拳脚却依然像雨点一样砸落下来。男孩的腰上被踢了一脚，皮肤立刻因失血而变得惨白；等到伤处慢慢红肿起来的时候，一拳补在了上面，皮肤就又变成了石蜡的颜色……

青年好像没有停下的意思，继续对他拳打脚踢。嘴里不停的咒骂着：“叫你做贼，居然偷到老子头上来了……”巷口闪过一个人影，男孩并没有因为瞥见那个人影而产生呼救的念头。可是人影却听到了他无声的抗议，又闪了回来，径直走了过来。是个三十几岁的中年人，西装革履，却没有有钱人的那种架势。他终于走到了两人的身边，可是青年更本无视他的存在，继续殴打小男孩，小男孩也没有丝毫求救的意思。

“我说，”中年人把手搭在青年肩上，“你是不是该停下来啊？”

青年真的停了下来：“嘿，你又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不会是这个小鬼后面的人吧？”

“我不认识他，不过我知道你没权力打他。”

“谁说我没权力的？他偷了我的东西，我教训他是理所当然的。”说着，青年又向男孩踢去。紧接着马上有人腰上挨了重重一脚，失去平衡，跌出去一两米。青年忿忿地站了起来，骂骂咧咧地朝中年人冲过来，右手的拳头也跟着过来了。

“真是的。”中年人嘀咕了一句，旋即举起左手，将对手的拳头收住，扣下五指，向外一翻，对方立刻一声惨叫；紧接着是右手手肘的肘击，打在青年的右肩上，传出轻微的骨折声。

中年人放开他，伸手从西装口袋里取什么东西，青年一看这动作，顾不上脱臼的右手，立刻飞奔出小巷，一溜烟地跑掉了。等到中年人拿出几张钞票时，却发现对手已经没了影。“不会这么胆小吧？刚刚还一副楚霸王的样子。”他嘀咕了一句，向小男孩走去。

他伸出手，想去拉小男孩，但是男孩丝毫没有要接受他帮助的样子，他一只手扶着墙边的水管，左摇右晃地站起来。营养不良的手由于用力不停地抖动着，上面已经结痂了的、或者刚刚凝固了的伤口似乎会因为用力过猛而爆裂开来。中年人站在那里，看着他那么缓缓地站起来，突然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就在男孩快成功的时候，他的眼里闪过一丝痛苦，接着整个身体倒了下去。他双手紧按着左腿，带着血污的左眼由于疼痛而眯成了一条缝。

他能够感觉到他的痛苦，也能感觉到现在的空气里缺少了什么东西，对了，是呻吟，是一个男孩在腿骨折时应发出的呻吟，可是现在的小巷静悄悄的，除了男孩身体微微颤抖的声音就什么也没有了。

“你的腿骨折了，如果不要我帮忙的话，搞不好会瘸哦！”中年人看着小男孩。

男孩抬起头，四目对视，中年人看到了他叛逆的眼神，刚刚那股似曾相识的感觉更强烈了。这个世界恐怕对他做了比自己更恐怖的事情吧。经过漫长的僵持之后，他再次伸出了自己的手，这次是两只。男孩撇开了头，他将男孩抱起来，几乎没有感到多少重量，接着向巷口走去。

“你不是哑巴吧？不是的话就告诉我你的名字。”

“桑榆。”男孩用浓重的方言口音说。

二 谈话

“结果到现在还没有找到吗？”说话的是一个老人，他正躺在一间临时改装的病房里，整洁的病床旁摆放着一些医疗仪器，几袋药水挂在架子上，各式各样的药品陈列在桌子上，让人想到快要举办的园游会，心电图上跳动着起伏的曲线，则意味着一个生命的继续存在。

“嗯？啊。”桑榆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正看着那堆药出神。

“结果你一直用着这个名字，他一点都不适合你……从某种角度来说。”

“怎么说也是我的父亲留给我唯一的東西，而且，我一直怀疑这就是我父亲自己的名字。”桑榆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银怀表，打开表盖，递给老人。

“这就是你从你出走的那家孤儿院里找回来的东西？”老人翻看着怀表，在表盖内侧刻着方正的“桑榆”两个字。

“嗯，当年在孤儿院门口发现我的那位爷爷已经过世了，他把这个留在了孤儿院里。你看表盖上的字，我用显微镜查看了刮痕，很平整，而且字也很工整。我是这么推理的，如果我的父亲是因为讨厌我才抛弃我的话，就不会留下这只怀表；如果是迫不得已的话，最有可能是因为经济上突然的打击，导致他难以抚养我，才把我丢下。但是这样的话，他基本上不可能在丢下我时刻下那两个字，不只是从刻字人的力量和心态上这么分析，而是因为从痕迹上推断，那两个字是用宝石级硬度的东西刻上去的。那个时候若是有人拥有一块宝石，确切地说，极有可能是一块钻石的情况下，还会抚养不了我，我是不大相信的。所以，这两个字应当是他在在此之前刻的，而且极有可能他自己的名字。”

“这么说，你的生父就叫做桑榆了？”

“只是推理而已，还存在很多漏洞，而且没有充分的证据，我只承认有这种可能。”桑榆从老人手里接过怀表，重新放回口袋。

“如果找到他，你打算怎么做呢？报复吗？”

“这种事情我从来没想过，我只是想知道，我的父亲是个怎样的人。至于他抛弃我这件事，一定是有苦衷的，我不会太介意的。”

“果然是我带出来的好苗子，那时候看你被人打的时候的眼神，就觉得和我小时候很像，结果你还真的和我一样当了律师。”老人说到这里的时候，疲惫的眼里闪出一道精光。

“嗯，多亏了您，要不然我说不定在那时候就这么死了。只可惜没有机会和您在法庭上较量，我刚拿到律师资格证书，您就退出了。”

“的确是有点可惜，但是当时我犯了那样的错误，只能退出了。”老人无奈地笑笑。

“我可不认为那是错误，换成是我，也会那么做的。”

“所以我才经常提醒你，在接案子之前要仔细分析一下。”

“我记得的。”桑榆看看输液袋，已经快空了，“我去叫刘医生。”

“嗯。”

三 鬼墙

桑榆下到客厅里时，管家老方正在打扫着卫生，桑榆向他问了好，顺便询问了刘医生的位置，老方告诉他医生在院子里休息。桑榆就径直向院子里去了。

这是一幢立于山顶的别墅，三面地势平缓，东面则很陡峭。别墅没有围墙，院子的面积也不小，有三百来平米，距离别墅七八米的距离有一圈花坛，南面的花坛离别墅稍稍远一些，但也不会超过十米。这圈花坛就是院子的界限了，花坛东南角开了一个三米宽的口，是为了车辆进出而留的，别墅的东面就是一个小车库。花坛里种着各式各样的花草，也有不少生长缓慢的乔木，无论是春夏秋冬，花坛里变幻的色彩都会为这幢东方特色浓郁的别墅带来一分神秘的感觉。别墅的主人，同时也是桑榆的养父和老师，就是刚才病房里的那位老人。他名叫铁桦，曾经是名律师，也是白水镇引以为傲的人，他非常地喜爱花草，买下这栋别墅之后就拆掉了原来的围墙，修了花坛，并且亲手挑选了各式植物种下。等他从律师界退出之后，这些花草与他的感情就更加深厚了。

只可惜天不遂人愿，几天之前发生了地震，又恰巧赶上暴雨，别墅受损还不算严重，但西面的花坛震毁了一段，东面的一段花坛则由于山体滑坡而随着底下的山岩一起滑落，掉入了山谷之中，留下一个突兀

的缺口，就好像一个妖怪的嘴一样，有慢慢吞掉整幢别墅的欲望。铁桦在地震的时候摔倒昏迷，多亏了管家老方及时将他送到医院才逃过一劫，但老人固执地不肯住院，这才请来了刘医生。医生这几天为了照顾铁桦，已经十分劳累了，此刻，他正躺在藤椅上，打着瞌睡。

桑榆叫醒了医生，和他一并上楼去了。

“最近辛苦你了。”桑榆的话里充满了感激，当他最初得到老人病倒的消息并赶来的时候，刘医生已经照看铁桦一天一夜了。

“哪里的话，照顾病人是医生的天职，更何况铁桦是我当年的救命恩人，若不是为了我，他也不会放弃自己的事业，现在才照顾他这么几天，根本连报答都还算不上。”刘医生边走边伸着懒腰，脸上隐隐约约的黑眼圈透露着他工作的疲惫。

两人边走边谈论着铁桦的病情，当二人来到二楼的楼梯口的时候，一阵刺耳的鸣叫声传来。两人一下子惊呆了，但马上向老人的病房冲了过去——这是心电图在病人心跳停止的时候发出的报警声，此刻，这并不强烈的声音在两人耳里却有如霹雳一般。

当两人心怀忐忑地来到房门口时，更令人惊异的事情发生了。他们并没有看到奄奄一息的老人——房间里根本就没有人，只有心电图在单调的响着，输液管的针头掉在床上，流出的药水刚开始渗入床褥里去。桑榆扫视了一下房间，然后看到了开着的窗户，以及被穿堂风向外撕扯着的窗帘。刘医生向窗口跑了过去，桑榆则向楼下冲去，木制的楼梯被踩得咚咚作响。

桑榆冲入院子，却依然什么也没有看见，此刻，他几乎要发疯了，在刚刚过去的半分钟里发生了太多奇怪的事情。若是在平时，他或许还会冷静下来好好思考，但出事的人换作铁桦的话，他就失去了自己所有的思考能力，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接下去，是刘医生的喊声将桑榆从疯狂之中解救了出来。

“找到了，老方，快把老方叫上来，还有，让他带上钥匙！”刘医生从二楼的窗口探出头，向桑榆喊着。现在的桑榆只能听着别人的命令行事了。

老方很快赶到了二楼，并且用钥匙打开了刘医生指着的一扇门。这扇门就在老人病房的旁边，它连着的，是一个搁置旧物用的储藏室。门打开后，桑榆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了下来，铁桦就在里面，而且还活着，只是眼里露出一丝的疑惑。当他看到三人的时候，眼里的神色就没有人读得懂了。铁桦的身边有一些碎瓷片，老方和桑榆进去，小心地将老人扶起，重新送回病房。刘医生则重新处理那些设备，并换掉了刚刚的输液器，继续给铁桦输液。

当桑榆无意之中看着两个房间之间隔着的厚厚的水泥墙的时候，他忽然感觉有一只手要从里面伸出来，把他拖进另一个世界去。他努力地挣脱自己的幻想，转过头问铁桦：“刚刚，到底发生了什么？”

铁桦的眼中再次透出了疑惑，他摇了摇头，就闭上眼睛躺在了病床上。

四 晚餐

桑榆和刘医生坐在餐桌之前，却没有多大的胃口享用老方烹饪的美食。

“这么说，我下去的时候，你听到隔壁瓷器碎裂的声音，才发现了他？”桑榆将汤匙不断地搅动着，面前的碗筷基本上没怎么动过。

“嗯，我冲到窗口向下看，发现根本没人，可是那时候你已经下去了。就在这时候，隔壁传来了瓷器打碎的声音，我猜想很可能是铁桦发出的求救声，就让你叫老方上来。”刘医生面前的东西也没什么变化。

“你还记得我们上去之前的细节吗？在楼梯口的时候突然听到机器报警声，之后发现铁叔已经不在房里了。当时输液针落在床上，从床单还没弄湿的情况来看，是刚刚才掉的。后来我也检查了周围的地面，没有液体滴落或者擦拭过的痕迹。再结合报警声，就可以判断铁叔是在我们到楼梯口时离开病床的。可是……”

“可是从我们当时的位置，可以看见整个走廊，包括那个储藏室的位置，是吗？”

“没错，也就是说，铁叔只能是‘直接’过去，而不经走廊？”

“会不会是有人代替了铁桦，使心电图不发出警报，在那时候从窗口逃脱，而铁桦则早就被转移到储藏室了呢？”

“可能性很小，窗口上没有什么痕迹，即使是痕迹被消除了，要在那么短的时间里处理好几样东西，再从二楼跳下去，能够安全逃脱的概率不大。最重要的是，我查了心电记录，没有中途中断的痕迹。所以，不可能用‘代替’的办法。”桑榆无意识地重复着用勺子将汤舀起，然后重新倒回盘子里。

老方此时从楼上下来，手里端着的，是另一份没动过的晚餐。

“铁叔说了什么吗？”桑榆问。

老方看着两个人面前的饭菜，只是摇摇头。

三个人不约而同地发出一声叹息。

五 噩梦

喝过老方冲的一杯咖啡，桑榆继续坐在房间里思考白天发生的事情，他的面前摊着一张白纸，上面反复地画着二楼房间布置的草图。他已经对那堵墙进行了多次的检查，根本没有做过手脚的痕迹。虽说是储存室，但由于老方一直在打扫，所以地上也没留下重要的灰尘的痕迹。这一点让桑榆很难受，他有时甚至会怀疑是老方故意这么做的。但他恰恰也了解老方的好习惯，更知道老方虽然是管家，也是铁桦当律师时的助手。正是因为铁桦的退出，他才做了铁桦的管家。所以，当桑榆产生了这种念头的时候，他都会深深地责骂自己。桑榆尽量地模拟出一个局外人来做这件事，但混乱的思路始终没有什么结果。

他站在那堵墙前面，努力地要找出上面的机关。他似乎能感觉到自己的意识脱离了身体，钻入了墙里，在缝隙之中游荡，在砖块之间穿行。就在这时候，地面突然开始摇晃，一条裂缝像游蛇一样爬上了墙，他的意识不得不回到自己的身体，免得被伤到。也就在这时候，缝隙突然朝四周洞开了，桑榆本以为自己会看到储藏室里的景象，没想到他看到的却是一扇门。不一会儿，门开了，里面有好多双眼睛在向这边看。桑榆听说过平行空间的说法，难道门的对面就是另一个世界，那个被人们称作“香巴拉”的地方？门里的眼睛突然向这边飞过来——那是一只只手，眼睛就长在手心里。一只只黑色的手抓住了桑榆，他感到自己的身体在被一点点地啮噬分解，他感到自己就要被拖进门里面，再也回不到这个世界了。然后他想起了什么东西，是他在这个世界里还放不下的东西，他开始挣扎反抗。但那似乎起不了什么作用，他的身体和意志，继续被托到那个洞里面……

桑榆从黑暗里挣脱出来，汗水已经浸透了被单，他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回忆刚刚的梦境，然后脑海里产生了一些想法，不过马上被逐渐恢复的理智否定了——那堵墙上才不会有暗道，他已经做了无数次检查，就差把那堵墙拆了。他看看手表，已经是上午九点了，窗口射入的阳光的角度也告诉他，他起得有点晚了，大概是被这件事给折腾得没力气了。

桑榆来到了院子里，老方正在东边砌两堵矮墙，桑榆知道那是铁桦几天前要老方修的，两堵墙之间填上泥，就可以当作花坛用了。桑榆向老方问了好，转了几圈就又回房了。

六 鬼墙

转眼已是中午，桑榆和老方坐在院子里喝茶，偶尔聊两句不着边际的话。自从昨天发生了那样的事情之后，铁桦的病情就加重了，今天已经不能下床，刘医生从早上起就一直陪在铁桦身边，可老人几乎不说一句话。

东南角的缺口传来两声汽车喇叭的鸣叫声，打破了沉闷的气氛，但没能缓解桑榆心中的焦虑。透过黑色桑塔纳的挡风玻璃，桑榆看到了能让他稍稍安心的一张脸。

他和老方几乎同时站起来，老方是去开车库的门，而桑榆则是去迎接铁桦的妻子，也就是自己的养母——白雪。白雪原来是白水镇镇长的女儿，和铁桦结婚后由于种种原因没能生育，最后也只领养了桑榆一个孩子。同样是因为十年前的那件事，他和父亲断绝了关系，陪着铁桦住进了这栋别墅。前几天，她在外省参加一些活动，听到铁桦出事的消息之后，立刻驱车赶回，现在才刚刚赶到。

在车库里停妥了车，白雪就要桑榆带她去见铁桦，却被刚刚关上车库卷帘门的老方拦住了。

“现在去恐怕不大合适。”老方说。

桑榆细想也觉得他的话有道理，毕竟白雪还不知道昨天发生的事，会对铁桦的表现感到奇怪。于是他就劝下了白雪，将昨天发生的事从头到尾告诉了她……

“事情差不多就是这样。”桑榆将故事讲完。

“那真是活见鬼了。”白雪听完后发出了这样的评论。

但是她绝对不会料到，自己马上将会见到那个栖居在墙壁里的魔鬼。

随着一声巨响，车库在三人面前轰然倒塌。如果只是由于地震，使得车库受损，在这时候倒塌的话，并不能算作见鬼。桑榆看得很明白，那堆坍塌物非常的异常。没错，它太矮了，完全无法想象底下压着一辆轿车。

“出什么事了？是余震吗？”刘医生从二楼的窗口探出头，问楼下呆立着的几人。

桑榆完全无法听见刘医生在说什么，他艰难地挪动自己的双脚，来到废墟之前，得到的结论只是：他们的确是见鬼了。

七 晚餐'

坐在餐桌边的是四个人：桑榆、白雪、老方和刘医生。老方已经将从铁桦那儿退回来的饭菜也摆在了桌子上，加上原本的一些菜，称得上是一大桌美味了。而且今天掌勺的是白雪，尽管思绪混乱，但做菜已成为了她的本能——就好像推理是桑榆的本能、打扫卫生是老方的本能、穿大褂给病人治病是刘医生的本能一样，因此桌上的菜透着比昨天更诱人的味道。不过这四个人的胃口比昨天还差，桑榆甚至连摆弄汤勺的精神也没有了。

“我检查过了，主要是地震时留下的裂缝，加上汽车进入时的震动，或者其他什么干扰因素，最后导致的塌方。有一些人为留下的痕迹，比如说一根长木棍，也被证明是老方用来固定车库墙体的。”桑榆的眼里是忧郁的灰色。

可是再没有谁提出什么看法了，这些唯物主义的支持者，现在只能质疑他们一直以来的信仰是否正确。他们没有报警，因为警察从来不相信妖怪的存在。

八 噩梦'

桑榆又一次站在一堵墙之前。这次，它不再和建筑物的其他部分联结在一块儿了，只是一堵孤立的墙。桑榆清楚地知道这是梦境，但他不愿意醒过来，现在的现实比梦境更令人恐惧。他依旧感受着意识在墙里游走的感觉，然后等待那震动，接着是裂缝，还有门，一切都和昨天的一模一样，于是桑榆更加肯定这是梦境了。门开了，出现的依旧是眼睛，不过这回只有一双。虽然是做梦，但桑榆还是感到自己的汗水从汗腺里涌出——那是铁桦的眼睛。不止是铁桦的眼睛，还有他的鼻子，他的嘴唇，他的整张脸……铁桦在对着他笑，和他第一次见到这个和蔼可亲的人的时候一样。桑榆吓住了，他不敢往下想，因为接下去，门里的手会把那张脸抓进去。没错，它们已经出来了，它们在撕扯着铁桦的脸，它们在把他的脸的碎片拖向另一个世界。可是即使被撕碎了，铁桦的脸依旧在微笑……

桑榆终于从梦里挣脱出来，他高高地举起自己的双手，像在梦里去抓铁桦的脸的时候一样在空中挥动，月光从窗外流入，滑过他的指尖，什么也没有留下。桑榆的床单再次湿透，只是这次，混入了他的泪水。坚强的桑榆也哭了，哭得彻彻底底，哭得没有声息。

桑榆披上外套，他知道自己是以难以入睡了，更不愿意入睡。他害怕见到那扇门，更害怕见到铁桦被撕碎的脸。

白雪也没能睡着，正坐在客厅里发愣，面前的一杯咖啡早已没有了热气。原本一个精神抖擞的老年妇女，在经过了几天的舟车劳累之后，又遇到这样的离奇事件，已经难以掩盖女性固有的怯弱了，更何况，她丈夫的身体状况在不断变差。

“白姨。”桑榆向白雪问好，将一杯刚泡好的热咖啡放在她面前。

“哦，是榆儿啊。谢谢。”她努力的挤出一丝微笑。

“您也睡不着吗？”

“嗯，总是做噩梦。我很怕，会就这么失去老铁……这么多年风风雨雨的都过来了，结果他现在却被吓成那个样子。”白雪毫不掩饰自己的忧虑。

“是么，可我总是觉得铁叔不是那种会被这样的事吓倒的人，还有他一直不肯说昨天发生了什么事。如果是以前的话，他一定会打起精神找出事实真相。”桑榆的话可以算是抱怨。

“他一定有自己的苦衷，世上的父亲都喜欢把苦衷藏在自己心里。”

“我的生父，还有您的父亲也一样吗？”这是桑榆的气话，他自己一说出口也后悔了。

客厅里是长长的沉默。

“对不起。”桑榆小声说。

“没关系，都是过去的事了。”

九 鬼墙''

第二天清晨，桑榆依旧坐在昨晚的位子上，面前是两杯冷咖啡。白雪下半夜就回楼上了，桑榆也稍稍地打了个吨，没有再做噩梦。

老方在做早饭，刘医生则在为铁桦做早晨检查。桑榆转动了一下脖子，发出咯咯的响声。他从老方地方胡乱地要了些东西，塞进自己的胃里。接着就和老方一起上楼去为铁桦送早餐。

两人只是简单说了几句，就到了病房门口。刘医生正坐在床的这一头为铁桦量血压，越过医生高高的白帽子，桑榆可以看见铁桦苍老的脸，不过看起来比昨天要好一些，这让桑榆感到一丝欣慰。

“你们待会儿再来，我有些是要问刘医生。”这是这两天桑榆听见铁桦说的第一句话。他感到很高兴，因为他至少说话了——即使是让他们暂时离开。两人慌慌忙忙地跑到楼梯口，等着接受铁桦的“召见”。

隐隐约约可以听见医生的声音，桑榆显得有些不耐烦，特别是他有可能马上就会知道前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不过他还是耐心地等着。

他用不了等很久。

一分钟后，房间里传来了老人的叫声：“刘医生——”

桑榆意识到又出事了，等他来到房间门口，已没了刘医生的影子，只有铁桦用右手指着对面的墙壁，由于手举得太高，桑榆依稀能看到输液管里的回血。老方也看到了铁桦的手势，立马去开隔壁的门，就在这时候，隔壁已经传来了刘医生的惨叫。

门开了，刘医生瘫坐在原来铁桦的位置，用手捂着自己的右肩，血正不断地从指缝里涌出来。他身前的地面上溅满了血迹，一直延伸到两米之外，几块带血的碎瓷片散在房间的另一头，看样子是伤到了大动脉。桑榆的神经已经彻底崩溃了，不过本能还是驱使他回到铁桦的病房，翻出急救用品。这时候，铁桦只是坐在那里，右手依然指着墙，下巴却再也没有合上过。

十 午会

经历了早晨的事件之后，几个还有理智的人坐在二楼的走廊里开临时会议，他们不敢把铁桦独自留在二楼。

刘医生又多了一个救命恩人，早上那种大出血的状况，如果没有及时得到正确的处理，几分钟就会要了他的命。现在，他虽然脸色苍白，没有别人扶着也不能走动，但起码还是清醒的。

“刘医生，我想知道，铁叔究竟对你说了什么。”桑榆浑身上下都是疲惫。

“他告诉我那天的情况，当时他感到眼前一黑，就掉在了储藏室里。后来，他拼命地指着我不背后的那堵墙，我刚要回头，就晕了一下，之后就在储藏室里了，而且，锁骨附近插着一片瓷片。开始我还没意识到瓷片的存在，但它突然飞离了我的身体，一直到撞到对面的墙上，我的血也一下子喷了出来，我这才大叫了一声。”刘医生说的话让人怀疑他是不是因为失血过多而说起了胡话。

“关于那块瓷片，我要说明一下。瓷片就是铁叔求救是摔碎的瓷瓶的碎片。还有刘医生说的瓷片飞出去的说法我也可以证实。瓷片上没有肉眼可以观察出的指纹，而且上面沾的血迹十分自然，也没有由于人握住而使得某一块溅不到血的情况。对面墙边带血的瓷片共有5片，加上周围一些零散的碎片，可以拼成完整的一块。墙上也有一些血迹，他面前那摊血也没有被东西挡住过的痕迹。这些和刘医生描述的情况基本相符。”桑榆只是很无奈地做报告，不过他的眼里渐渐显现出一丝奇异的光，只是那道光时强时弱，犹豫不决地在他眸子里徘徊。

“我见到的和桑榆没有太大的差别。”老方草草地讲了一句，目光并不离开房里的铁桦。

“我是事后才到的，当时我就在房里休息，听到刘医生的惨叫后就穿衣服出来了。那时榆儿正在给刘医生包扎，我受不了那么多血，就在隔壁照顾老铁。”白雪的脸上对血的恐惧还没有完全褪去。

“对于今天发生的事，我个人不发表任何看法，在警察来之前，我们轮流值班，我第一班，一个小时

候由老方替，接着是白姨，刘医生还是在房里休息好了。”

“嗯。”大家都同意桑榆的决定。

他们报了警，警察当然得来，因为有人差点就死了。

十一 鬼墙'''

桑榆坐在病房门口，严守着这个通道，他刚刚又听到了铁桦说话，不过是告诉他，让他出去——老人想自己呆一会儿。

桑榆只能坐在走廊里，仔仔细细地思考所有的事情。有时后他感觉自己就快找到真相了，但似乎缺少些东西。

“难道真相真的在门的另一边，在另一个世界？”他自嘲地嘀咕了一句。

一个小时很快就过去了，桑榆伸了个懒腰，看到了上楼来的老方，两人点头致意。桑榆起身看了看房里，他的眼里透出恍然大悟的灵光，接着便彻彻底底地变成了灰色。老方似乎没有注意到桑榆奇怪的表情，继续走向房内。他马上就知道了桑榆为什么站着不动了——铁桦再次消失了。不过这次心电图被关掉了，所以桑榆一直没有发现。老方先是在房里踱了几步，立刻像领悟到什么似的，急急忙忙的掏出钥匙，去开隔壁储藏室的门，桑榆伸手拦住了他。

“不必了，铁叔不在里面。他是从这里出去的。”桑榆指了指窗户，一切是那么的似曾相识，穿堂风撕扯着的窗帘，洞开的窗户在桑榆眼里慢慢变黑，变成了他梦中的那扇门，通往梦幻国度“香巴拉”的门。

“你说他从窗户被带走了？那你在这里是怎么看的啊？啊！”老方很激动，依旧去开那扇门，即使结果和桑榆说的一样，即使屋里只有一片黑暗和失望。

桑榆在等待，等待他无法阻止的事情发生，在这之前，他只能让自己的心不断地承受自己的责问，为什么自己没有注意到，为什么自己没能阻止那即将发生的事！

老方哭了，他不知所措地走来走去，有时候死死地盯桑榆一眼，不知该说些什么。当他又一次走到桑榆面前的时候，他停下来，重重的一拳砸在桑榆的腹部，一股液体立刻涌到了他的咽喉。桑榆没有还手，只是挨着老方一拳又一拳，他明白，这是老方该做的，但即使是老方有力的拳头，此刻也比不上他心中的痛楚。他看见，就在窗口，铁桦那张慈祥的脸被撕成一片一片，被慢慢拖进另一个世界，一个被人们称作“香巴拉”的地方。

后来，白雪从房里出来，拉住了老方。

后来，别墅东面的山谷里传来一声震天的巨响，接着是滚滚的浓烟自谷底升起。

爆炸声意味着结束，桑榆的感情终于无声地爆发了出来，泪水从他灰暗的眼里汹涌地跑出来。他将拳头砸在那堵鬼墙上，一下又一下，发出听不见的哀号，一声又一声。白雪没有再去阻止他，自己也彻彻底底地哭起来。

再后来，警察来了，封锁了现场，叫来了消防队……

一切似乎都结束了，可我们的故事还没有结束……

十二 葬礼

铁桦的葬礼于三日后的白水镇殡仪馆举行，到场的，除了白雪、老方、桑榆和带着伤的刘医生，还有白水律师事务所的全体成员、刘医生的家人以及当地的其他一些名人，再有就是桑榆的两个孩子——桑原和桑落。

所有人都流着泪，女性大多在脸上，男的则更多在心里。这里的每个人都认识逝去的老人，还有不少接受过他的帮助。

葬礼结束之后，桑榆支开了两个孩子，单独来到白雪面前。

“妈妈。”桑榆这么叫了一声，就像一个九岁的孩子呼唤自己的母亲时一样。

“什么？妈妈，你终于愿意叫我一声妈妈了吗？”白雪悲伤的脸上透出惊喜的神色。

“难道不应该吗？你和父亲这么多年来这样照顾我，甚至现在还为了我……如果我再不叫您一声妈妈，叫他一声父亲，还算是一个人吗？”桑榆有些激动。

“好，愿意叫就好，老铁在那边听到了，也会高兴的。”白雪就像是一个年轻的姑娘，刚刚给与了一个

小男孩生命，现在正抱着自己的孩子微笑。但这也仅仅维持了一小会儿，她的脸色又归于悲伤和宁静。

“这么说，你都知道了？”

“是的，我知道父亲是自杀的，也知道您、老方还有刘医生都在帮他。”说出这话，桑榆下了很大的决心。

“是么，”白雪的脸上露出欣慰的苦笑，“那就给我讲讲吧。以前老铁也总是给我讲他破的案子。”

“一共四次，墙壁上的问题一共出现了四次。”桑榆开始讲述事情的始末，但口气却像是在讲一个久远的故事，“第一次是父亲在我和老李的监视之下突然‘穿过’墙壁，到达储藏室；第二次是一辆轿车从仓库里穿墙消失，第二天出现在山谷里；三是刘医生‘穿过’墙壁，到达储藏室，并被刺伤；最后一次是父亲的尸体和爆炸的轿车在山谷里被发现，但是通向山谷的唯一路径——东面刚刚被修复的花坛上，没有留下任何轿车通过的痕迹。”

“其实，只有第二次车库墙上闹鬼的手法不同，其他的三次，都是利用了时间上的盲点，而第二次利用的，则是空间上的盲点。不过说到底，这是四个心里密室。先说第二次，手法非常简单。当时我站在藤椅的位置，没有像老方那样近距离地看过车库，所以不能发现它已经被动了手脚。我推断在车库背面的墙上事先开了一个洞，能容得过轿车通过，墙上卸下的砖块都对在车库里，墙上的洞则用黑色的布遮住。这样，我从外面难以发现车库的‘变化’。对，没错，我是说‘变化’，因为，那个洞我昨天经过别墅背面的时候并没有看见过，而是在前一天夜里刚刚完工的。那天老方给我冲的咖啡里一定下了安眠药，所以我才没被他们施工的声音吵醒，第二天我才会那么晚起。老方之所以拦住您我，就是为了给其他人创造机会，也让我看着车库倒下。在我们谈论之前的灵异事件的时候，其他人藏起那块布，用手推走那辆桑塔纳，再将用于替代挖去的墙体支撑重量的木棍抽掉，让整座车库倒下。这也就是我们看到车库倒下，汽车密室失踪的真相。您或许会问‘其他人’指谁。当时在场的，有您、我、老方，刘医生也从二楼探出头，所以，有机会的只有父亲而已。他通过厨房的后门来到车库背后，将车推到别墅西面，很可能是从西边的花坛缺口推到缓坡上，再在当晚由老方或者刘医生开下山。当然，刘医生可以帮他的忙，只要最后赶到二楼，制造不在场证明就好了。由这个密室的破解，就可以知道父亲的病情加重一定是装出来的，您们也都是父亲的‘帮凶’。这也让我想起老方行为之中的一些反常，他为什么要把父亲不吃的饭菜拿回来，放在父亲的房间里，让他有食欲的时候自己吃不是更妥当吗？老方这么做其实是为了给我留下父亲越来越虚弱的印象，使我更容易接受刘医生所说的‘父亲的病情在不断恶化’。到这里，我说的都没问题吧，妈妈？”桑榆稍稍停顿，控制自己越来越快的语速。

“没错，完全正确。”白雪就像一个听故事的姑娘一样，使劲地点点头。

“在您们都是‘帮凶’的前提之下，其他三个座‘鬼墙’就没什么难度了。就拿第一次来说，其实父亲当时只是听到我们的脚步声，然后拔掉输液针，拿开心电仪，躲到我们的视觉死角，比如床底下。按他对我了解，一定会料到我看到事先开好的窗户会冲下楼去。如果我不这么做，刘医生也一定会这样暗示我。在我离开之后，父亲就进入储藏室，并砸碎瓷瓶‘求救’。若是刘医生为了引开我，不得不和我一起下去的话，父亲就会在下次楼梯口出现脚步声的时候将瓷瓶打碎，让我们发现他。同样，刘医生的‘穿越’也是这么完成的。但刘医生是在我们看到他之前就进入了储藏室——之后我和老方一直站在走廊里，没有人能够在那时候进去。所以，当时我和老方看到的那个穿着白大褂，戴着白帽子的背影是您的，是您假扮了刘医生，并按照第一次的手法躲在床底下，最后趁乱出现。这里还要解释一下瓷片飞走的手法：刘医生事先用绳子系在瓷片的中部，绳子一直拉到对面墙上，只要利用墙上原有的几枚铁钉，就可以制作一个简易的滑轮装置，使得医生收回一个臂展的距离，就能把瓷片拉到对面墙上。瓷片碎裂之后，绳子就可自由收回了。这样就可以制造出瓷片自己飞离的效果，也使得上面的留下的血迹呈现出‘不是用手拔掉’的样子。”为了再次地调整语速，桑榆选择咳嗽了一声

“最后一个，就是警方没能破解的轿车穿墙了。一辆桑塔纳从山顶坠落爆炸，但是根据轨迹分析，可能是从别墅正东面的花坛处跌落的。可是花坛刚刚修复，而且种上了一排从山上移植来的桑树苗，像一堵围墙一样。并且构筑花坛的砖块和水泥、毫发无伤的桑树苗都证明绝对不可能有车辆从这个位置通过。警方也检查了花坛里的泥土，完全没有刚刚填上的痕迹。这一切加上刘医生之前受到的攻击，警方将此案

定性为谋杀。我们也因此从保险公司处顺利拿到 500 万的赔付，白水律师事务所才能够偿还长期以来的债务，得以重新运营。”说道这些的时候，白雪已经有了要哭的意思，桑榆停了下来。白雪示意她没事，桑榆继续最后的推理。

“我说了第四次‘穿墙’的手法与一三两次一样，都是利用时间上的盲点。警察以为轿车是当时滑落的才没办法破解。实际上，汽车在两天前的夜里，就是我被下安眠药的那个晚上，就被推入了山谷，花坛则是之后的一天才新砌的。案发当日，老方将绳索扔上二楼窗台，父亲下去之后，又利用绳索沿着东侧的山崖滑下，完成最后一步。老方处理完绳索之后就上来换我的班……至于那天您开回来的那辆桑塔纳恐怕不是父亲的，而是向可靠的人借来的替代品。”

“没错，没错，这就是真相，那么，你打算怎么做，告诉警方吗？”白雪强忍着泪水问。

“这样的诡计的确只有父亲才想得出来，利用了地震创造的条件、利用了您当时外出的情况、利用了老方的习惯来除去线索、利用刘医生的习惯来创造第三次‘穿墙’……他应该留了什么东西给我吧？”桑榆没有正面回答白雪的问题。

白雪没有多说什么，从包里掏出两封信和一本书，将书和其中一封信递给桑榆。

信封上写着：“如果桑榆没有把真相告诉警察，就把这个信封给他。”是熟悉的铁桦的笔迹。

十三 书信

亲爱的榆儿：

如果你拿到这封信，说明你没将真相告诉警方，也意味着白水能够继续运作了。那样我会很高兴的。

当然你也有可能还没有查出真相，不过那只是时间问题罢了，我相信以你的才能，一定能够解决这个小 case。

能够在走之前再好好地骗你几次，逗逗你，我已经很满足了。当然这都要感谢小白、小刘、老方的协助。特别是小刘，他也是个聪明的孩子，他的‘穿墙’可是自己要求的，瓷片的诡计也是他自己设计的。你很清楚父亲不会随便拿别人的生命赌博，所以你若是没能把他就下来，我说不定会和你断绝关系。

当然，我更相信自己一手带大的你。其实我也是个孤儿，在快饿死的时候被一对姓铁的老夫妇收留，他们待我就像亲人一样，我才能有一时的辉煌。不过他们早早地就走了，给我留下一小笔遗产，那也是白水的第二笔资本。

后来，当我看到为偷一本书被打得半死的你的时候，特别是看到你那倔强的眼神的时候，忍不住就把你带回来了，看来我当年的判断还是正确的。

之所以留下这封信，是想告诉你，即使是做律师，做侦探，也是要讲人情的，我最讨厌那些只会背《刑法》、帮着坏人的律师了。所以，当年在法庭上推理出小刘是无辜的时候，我还是义无反顾地“背叛”了自己的委托人，也就是白雪的亲生父亲，最后救了小刘一命。我只是为小白不得不因此断绝与父亲的关系而深感内疚。所以，在今后的日子里，你也要待我照顾好她，可以的话，叫她一声妈妈。

最后，还是要你记住，做事要冷静，否则在开始的时候你就能阻止我了。

当然，如果你也愿意叫我一声爸爸，我还是会很开心的。

父 绝笔
2008 年 5 月 17 日

十四 香巴拉

桑榆收好信，拿起那本已经发黄乐的《东方快车谋杀案》，起身打算离开。

“这封信你不看看吗？”白雪拿着另外一封信问。

“不了。”桑榆已经走远了，他正走在通往自己梦想中的“香巴拉”的路上，跟在他后面的还有自己的两个孩子，而门的那边，是铁桦的微笑，永远不会被抹去。

白雪打开信，里面只装着一张白纸。

“这对父子，真是的。”她的眼角闪着幸福的泪花。

作者说明：本篇乃尝试之作，个人小说功底不足，情节等处理上存在众多问题，还望众读者将就一下。至于文中“门”的描述和“香巴拉”（又作“香格里拉”）的出现，乃受《钢之炼金术师》影响，在此也一并说明了。

Sunshine

Made by 吴薇 唐雨辰

Vladimir Putin

Man of His Time

这位目光如冰的领导人，强硬地站在 21 世纪的拐点上。前任把一团糟的国家扔给他，但废墟纸上的总统无所畏惧，坚定似铁。在克里姆林宫，他一呆八年，硬是把俄罗斯拉回了世界的中心。以自由为代价，他开创了俄罗斯罕见的太平年代，以非凡的领导力，他把他的国家推向世界的中心。

时代人物：魅力普京



Russian President Vladimir Putin was named Time magazine's "Person of the Year" for imposing stability that restored Russia as a world power .

The magazine recognized Putin's "extraordinary feat of leadership in taking a country that was in chaos and bringing it stability," said Richard Stengel, Time's managing editor.

由于力促稳定、重塑俄罗斯世界强国的地位，俄罗斯总统弗拉基米尔·普京荣膺《时代》杂志“年度风云人物”。

《时代》杂志执行编辑理查德·斯坦格尔说，该杂志认可普京“在接管一个动乱国家并使之恢复稳定方面所表现出的卓越领导才能”。



feat n. 功绩
 chaos n. 混乱.无秩序
 judo n. 柔道
 destiny n. 命运
 foreman n. 工头,领班
 recruitment n 招募,招聘
 excerpt n. 摘录

在俄罗斯，姑娘们认为他是理想的男友。成千上万的日本青少年申请和他切磋柔道，哪怕只是短短的几分钟。他冷俊的形象出现在世界各国报刊杂志的头版头条。

普京并非命运的宠儿。1952年，他出生在列宁格勒，父亲是一家工厂的领班。但是他的家庭却与权力有着罕见的联系。其祖父一度与权力核心关系密切：他曾为俄国历史上最强悍的领导人之一约瑟夫·斯大林掌厨。

1970年，他进入国立列宁格勒大学法律系。早在他1975年毕业之前，克格勃就物色他为招募的目标。解释阿纳托里·索布查克这位戈尔巴乔夫时代第一波民主改革者的领导人后，他的事业征途发生了改变。

2000年接任俄罗斯总统时，他面对的是一个濒临衰败的国家。在其作为总统的八年任职期内，他领导自己的国家进行了一场引人注目的改革。他恢复了稳定局面，重新唤起了民众的自豪感。过去五年俄罗斯的经济年均增长百分之七。在他强有力的领导下，俄罗斯又重返世界强国之列。

自儿时起普京酷爱柔道和间谍小说，他的休闲方式是听古典作曲家，如勃拉姆斯、莫扎特和柴可夫斯基等的音乐。他最喜爱的甲壳虫歌曲是“昨天”。他与柳德米拉·亚历山德罗维纳·普京娜结婚，生有两个女儿：叶卡特琳娜和玛利亚。

Putin isn't a child of destiny. He is born in Leningrad to a factory foreman in 1952. His family had a rare link with power, though. His grandfather was close to the core of power: he once cooked for Joseph Stalin, one of the most powerful leaders in Russia's history.

He entered Leningrad State University's law department in 1970. The KGB targeted him for recruitment even before he graduated in 1975. His career path changed when he became acquainted with Anatoly Sobchak, a leader in the first wave of democratic reformers in the Gorbachev years.

When he took over as President of Russia in 2000, he found a country on the verge of becoming a failed state. In his 8 years as president, he has guided his nation through a remarkable transformation. He has restored stability and a sense of pride among citizens. Russia's economy has grown an average of 7 percent a year for the past five years. Under his strong leadership, Russia is back at the table of world power.

Putin has developed lifelong passions for judo and spy novels since he was a young boy. He relaxes by listening to classical composers like Brahms, Mozart and Tchaikovsky. His favorite Beatles song is "Yesterday".

He is married to Lyudmila Alexandrovna Putina, with two daughters, Yekaterina and Maria.



Speak

天天用短句

Don't beat around the bush.不要拐弯抹角。

beat around the bush 指说话不明确、不坦率，声东击西、吞吞吐吐。比如说，天天想购买新款衣服，她可能说，旧衣服太小、不合身等等。

A: Don't beat around the bush! Tell me how much you want.不要拐弯抹角，告诉我你到底要多少钱？

B: I'm sure we can come up with a fair price.我确信我们可以谈出一个公平合理的价钱。

A: Don't beat around the bush. Get to the point.不要拐弯抹角，有啥说啥吧。

B: All right.好的。

I'll be right with you.我马上就过来。

该句原意为“我马上就过来和你一起。”引申为“不会让你等太久，我立刻过来”的意思。这种说法在于强调想安慰对方，以免他着急。

A: I have an appointment with Mr. Smith at 9. My name is David Brown.我和史密斯先生 9 点会面，我的名字是大卫·布朗。

B: He said, "I'll be right with you." Please have a seat.他说马上就过来，请坐。

A: Can you help me? 你能帮帮我吗？

B: Right now everybody's tied up. Could you wait a few minutes? I'll be right with you.

生活场景句

1. 挂号

I want to register.我要挂号。

A: I want to register.我要挂号。

B: Have you been here before? 你曾来看过病吗？

May I have your registration ID please? 请把挂号单给我，可以吗？

A: May I have your registration ID please? 请把挂号单给我，可以吗？

B: Sure, here it is.好的，给你。

You should see the physician.你应该看内科。

You should see the surgery.你应该看外科。

You should see the dentist.你应该看牙科。

A: Which department is for flu? 感冒要看什么科？

B: You should see the physician.你应该看内科。

I enjoy the free medical care.我享受公费医疗。

A: Do you have to pay yourself? 你要自己支付医疗费吗？

B: I enjoy the free medical care.我享受公费医疗。

2. 问诊

Could you describe your symptoms? 你能描述一下你的病情吗?

What are your symptoms? 你有什么症状?

A: Could you describe your symptoms? 你能描述一下你的病情吗?

B: It hurts when I eat. 我吃饭时这儿就疼。

What do you complain of? 你哪儿不舒服?

=What brings you here?

A: What do you complain of? 你哪儿不舒服?

B: I'm aching all over. 我浑身疼。

Let me examine your heart and chest. 我来听听你的心肺。

A: Doctor, I've coughed badly these days. 大夫, 这几天我咳嗽得厉害。

B: Please unfasten your jacket and shirt and let me examine your heart and chest. 请解开上衣和衬衫, 我来听听你的心肺。

Let me feel your pulse. 我来给你切脉。

A: Doctor, I've got a headache and sometimes I feel like vomiting. 大夫, 我头疼, 有时还想吐。

B: Let me feel your pulse. 我来给你切脉。

传情达意句

Nothing could be more wonderful. 没有比这更让人高兴的了。

=Nothing could be nicer.

=Nothing would please me more.

I'm on Cloud Nine. 我过得非常幸福。

I'm in seventh heaven. 我沉浸与极大的快乐之中。

I'm walking on air. 我感到飘飘欲仙。

A: All of us passed the exam. 我们大家都通过了考试。

B: I'm walking on air. 我感到飘飘欲仙。

You're to do exactly as you please. 你高兴怎样就怎样。

=Please do exactly as you please.

I'm in high spirits. 我非常高兴。

=I'm over the moon.



疯狂语录

Life was suddenly full of possibilities, not to mention a few unexpected surprises. As I look back at the world I left behind, it's all so clear to me: the beauty that waits to be unveiled, the mysteries that long to be uncovered. But people so rarely stop to take a look, they just keep moving. It's a shame really, there's so much to see.

生命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可能，还有一些意想不到的惊喜。当我回头看看身后这个世界，我看的如此清晰：有那么多待发现的美丽，那么多待揭开的秘密。但是人们很少会停下来看上一眼，他们只是不停地往前走。这真的很可惜……有那么多指的一看的東西。

We've all done something in our lives we're ashamed of. Some of us have fallen for the wrong man. Some have let go of the right woman. There are those who have humiliated their parents and those who have failed their children. Yes, we've all made mistakes. But there is redemption if we try to learn from those mistakes and grow.

生活中，我们都做过一些令人羞愧的是：我们中有人爱错了男人，有人错过了合适的女人。有使父母蒙羞的孩子，有让孩子失望的父母。是的，我们都会犯错。但是，只要试着从中汲取教训，继而成长，我们仍有弥补的机会。

Children come into the world with its own agendas, some to brighten our days, some to test our patience, some to give us purpose, some to take care of us, yes when they come, children change everything.

孩子带着各自的使命来到人间，有些来点亮我们的生活，有些来考验我们的耐心，有些让我们人生充满目标，有些则是来照顾我们。是的，当孩子降临之后，他们改变了一切。

It's so easy to spot the lonely ones. They're the people who tell stories to their plants, and whisper secrets to their pets, and have arguments with their TV, and the loneliest of all are the ones who talk to people who are no longer there.

孤独的身影随处可见。他们向盆栽倾诉心事，与宠物分享秘密，和电视机争吵不休。最孤单的则是这样一种人，他们向亡者诉说心事。

The vow is simple, really. Those who take it promise "to stay together, for better or for worse, for richer or for poorer, in sickness and in health, to honor and to cherish, for saking all others until death do us part." Yes, the vow is simple. Finding someone worthy of such a promise is the hard part. But if we can, that's when we begin to live happily ever after.

立誓很简单，的确。人们许下诺言：“不论境遇好坏，家庭贫富，健康与否，誓相亲相爱，至死不分离。”是的，誓言很简单，能找到一个值得为其许下誓言的人才困难。要是我们找到了，那就是“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的故事的开始。

High school musical 2:

《高校音乐剧 2》原声大碟 CD



You know what time it is—it's time to belt out(大声唱)the hits from the most-highly-anticipated(预期的)sequel ever. From start to finish, this CD sizzles(令人目眩):Ashley Tisdale's "Fabulous" is oh-so-Sharpay, and "Work This Out" and "All for One" are cues to grab your friends and dance. For a sweet and dreamy sound, you'll love "You Are the Music in Me" and "Everyday." That's right—East High rocks!

Hitman: Codename 47

《杀手代号 47》 GAME

A Bald guy wakes up in a padded cell(四壁是软垫的房间)with a barcode(条码)on his neck, haunted by nightmares. He soon realizes he has a single purpose in life—he is a clone, born for contract killings. Hitman: Codename 47 set a new standard for thinker-shooters. As Hitman you must use stealth(秘密行动), tactics and imagination to enter, execute and exit your assignment, getting minimum attention but maximum effect! You're able to use all kinds of devices. But the success of a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纳尼亚传奇 2: 凯斯宾王子》 DVD



One year after the legend of The Lion,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 the Kings and Queens of Narnia find themselves back in that faraway land, only to discover that more than 1,300 years have passed in Narnian time. During their absence, Narnia has been conquered by the Telmarines and is now under the control of the evil King Miraz. The four children meet the young Prince Caspian, and they'll try to rescue Narnia from Miraz's hold and restore magic and glory to the land.

right—East High rocks!

9月的AFU

华丽丽的太阳照耀在九月刺眼的光芒里，SO，我们开学了！同时也意味着，我们 AFU 又将欢迎到很多很多的新成员。话说这期社刊特地为了新入社的同学们特地准备了一期 COS 特集，希望大家能喜欢！（当然。。不是社团的）

-----并不怎么重要的小小前言

首先，欢迎各位想要，或者是已经来参加了的高一同学们，同时也感谢那些仍旧为了社团在坚持的朋友们！

接下来，就为大家正式进入主题-----COSPLAY 特集(主题：视觉)

之 1：狂野の蝶——黄山



★黄山★



中国 COSPLAY 装效师。

1985 年出生，中国美术学院动画系毕业生，在美国成教自考部的动漫系任实习老师，目前为 BJD 设计总监。国内最有名气的 COSER 之一，有不错的审美和化妆、后期技巧。5 年前就开始玩 COSPLAY，在互联网上有非常高的人气和知名度，在日本、韩国、泰国也有不少的知名度。个人 COS 写真集《浮岚》即将出版，敬请期待

活跃媒体

2005 年 3 月起于《漫友·COSPLAY100》刊登 COS 作品至今

2005 年 12 月起于《亲小说》及专栏至今

2007 年 3 月起于《漫友·动画 100》专栏至今



2007 年 5 月起于《亲小说》连载
抽屉小说《隐姿梦咄》系列小说插图

2005 年 2 月起于《COMIC 新视点》
刊登 COS 作品至今

活动

2006-2007 金龙奖全国 COSPLAY
精英邀请赛

2006 武汉国际动漫节 COSPLAY
比赛

2006 宁波中国青年创意
COSPLAY 大赛

2006、2007 杭州国际动漫节-WCS
世界 COS 比赛中国赛区

2007 第三届广西动漫节

2007 第五届中国国际网络文化博览会。

★ 之二：霹雳の丽人——葱田

【COSER】葱田

【COS 历】

《天使禁猎区》罗洁爱尔

《圣传》阿修罗

《日出处天子》圣德太子

《大霹雳》悦兰芳

《BLEACH 死神》市丸银

....等等。

● 闲评



你会觉得很耐人寻味，

却不会特别复杂。

华丽的视觉，是属于 COS 的风采。

或许会被看做疯狂，也许会被认为不务正业，其实，一切随性就好。



仿如浸泡在红色葡萄酒中的冰块，

华丽剔透从容，

光泽潋滟，

完全没有多余的奢华；

清华秀丽但不浮艳，

是蓬莱岛中的孤芳自赏，

也是瑶池中的莲香暗动；

安静的欣赏这股特立独行，

不需要过多的言语，

象看一本好书那样细细翻阅，

附录：COSPLAY 历史简介

日文「コスプレ」，顾名思义，COS PLAY 是英文 Costume Play 的简略写法，（此称由日本动画家高桥伸之于 1984 年在美国洛杉矶举行的世界科幻年会时确立），其动词为 COS，而玩 COS PLAY 的人则一般被称为 COSPLAYER。从一般意义上来说的 COS PLAY 最早的中文译名是出自台湾，意思是指“角色扮演”。

角色扮演：指一种自力演绎角色的扮装性质表演艺术行为。被视为一种次文化活动。



但因为这种译法与游戏中的 RolePlayGame(RPG)同为角色扮演之意，所以为免雷同，笔者更倾向于另一种译法--服饰装扮。以现今的 COSPLAY 而言，其形式及内容一般是指利用服装、小饰品、道具以及化装来扮演 ACG(anime、comic、game)中的角色或是一些日本视觉系乐队以及电影中的某些人物，从这里可以看出在定位上 COSPLAY 包含了相当广阔的发挥空间，甚至可以说只要有 COSER 在的地方，这一领域便绝对就是当今青少年流行文化的主流。

COSPLAY 起源

谈到 COSPLAY 最初的起源，现在大家一般比较认同的是将 COSPLAY 的发源地定位于日本，当然如果这是以现时代 COSPLAY 理念为基准的话确是可以如此而言。但是如果从广义上来说，动画 COSPLAY 的真正发源地绝对是位于西半球的美国，甚至说如果真要探讨起 COSPLAY 原始形态的话，笔者可以毫不迟疑的告诉你 COSPLAY 最早的出现是在公元元年之前的数个世纪之中！因为不论是公元前 1000 年左右就已存在的希腊祭祀们的装扮，或是其后共同创作了两部伟大希腊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的那群活跃于公元前 8 世纪的伟大游吟诗人们，他（她）们实际上都是在扮演着别人的角色。前者引变为后世的先知、先见，成功的 COSPLAY 了神之使徒的存在，而后者则如同是现今舞台话剧的鼻祖，出神入化的 COSPLAY 了那些可歌可泣英雄们的事迹。事实上，COSPLAY 所要包括和装扮的涵义不仅仅只是指一种外表上的形象化，更重要的是去 COSPLAY 人的内心。

最后，感谢大家能看我们的社刊，由于社团高层轮换，社刊制作也因此换了负责人，希望不会令大家觉得无聊。感谢大家的支持！（如果对社刊有不满意之处，请联系社长提出意见，我们会大大听取所有好的意见和建议。）



AFU 动漫社

2008-10-13



内容简介

《瞧，科比这个人》一书与其他期刊杂志所描述不同的是：还世界一个真实的科比，同时以他的人生足迹的客观描述，为不止一代的人树起这样一面镜子，一面以科比布莱恩特命名的多棱镜子。在这面镜子里，你可以用你的人生观照一照他三十岁以前的人生得失，也可以照一照你自己的人生得失！

正值三十而立的科比，也在开始思考自己的人生！

作者简介

张佳玮，1983年生于无锡，现居上海。网名张信陵。出版有长篇小说《倾城》、《加州女郎》、《朝丝暮雪》、《再见帕里斯》。

2006年至今为《灌篮》、《篮球》、《体育画报》、《NBA时空》等杂志写作NBA专栏，体坛网、HOOPCHINA、深锐观察等网络专栏主笔。

瞧！科比这个人



第一章 重逢之时，飞跃之年

科比·布莱恩特，这个足可以一对一迎接世界上任何篮球运动员的挑战的NBA巨星，直到2007年夏季终于发觉，他真正的对手，也许并不在篮球场上。2004—2007年，他率领的洛杉矶湖人队的凋零——远在海面之下发生。他从来不是——以后也应该不是——一个聪明圆滑如老队友奥尼尔般玩弄媒体于股掌之上的交际大师。当他在电台声音哽咽时，你必须相信他所说的话：他热爱洛杉矶，却不知何去何从。固然，在2006年之后，他的“黑曼巴蛇”广告形象深入人心，他在媒体上神情冷峻地扮演着堕落天使的角色，但他的确不是一个擅长演戏的家伙。包括那一次他冒失地和管理层决裂。任何一个聪明人都不会像他那样莽撞行事。

第二章 少年：费城与意大利

在费城，在南加州，到休斯顿，以至于意大利……那些日子，科比一直还是孩子，却已经惯于离别、到达，或融入一种新的生活环境。他习惯了没有朋友的生活。尤其是在意大利，他和他的两个姐姐用英语对话，这是他们保存美国记忆的方式。同时，他们还倾心学习意大利语，6岁时，他的意大利语已经听不出美国腔。只是，这一口意大利语并没给他带来多少异邦的朋友。美国黑人的血液，意大利的性格——他在沉默中长大。维系他与美国往昔记忆的，只余下篮球。

第三章 身披湖人战袍去战斗

在西海岸风光浪漫、地近好莱坞的洛杉矶，这里是湖人的“家”。自20世纪60年代湖人从西北的明尼阿波利斯迁到这里后的四十多年里，身披紫金战袍的湖人队始终保持着开放、犀利、进攻、酷爱大场面的风格。因而球员的场外生活，也常常成为媒体追逐的噱头。然而，加盟湖人后的科比却没有像其他年轻人一样，啜饮美酒般沉溺于洛杉矶声色犬马的生活，也不像其他懂行的NBA老手在夏季去海滩猎艳。他依然每天泡在球馆里。

本着看赵薇和陈坤的首次合作的心态，终于去电影院看了这部期待已久的电影。又是一个多角恋情。 庞勇爱着佩蓉，佩蓉爱着王生，小唯爱着王生，王生爱着佩蓉和小唯，小蜥蜴爱着小唯，夏冰爱着庞勇， 庞勇爱着佩蓉……

不论时间还是空间怎样变换。爱情永远都是最难以解答的几何问题。 佩蓉的人像她的名字一样，然人感觉温情脉脉，可她却也是最悲惨的女主角。小唯的故意暴露让佩蓉最先洞察了她的身份，勾魂摄魄的眼神，瞬间愈合的伤口。无一不证明着小唯的特殊。可是洞察的先机却让佩蓉落入无比的深渊。佩蓉去找庞勇，虽然佩蓉的说法和庞勇的世界观有点背离，但是他还是深信她。也许在有些时候一个爱自己的人比自己爱的人更加值得去依赖。

佩蓉说 你也不相信我

庞勇吼 我什么时候没相信过你

佩蓉无语

在整个片子中，庞勇没有对佩蓉说没有人比你更能迷倒我，也没有说不管你是人是妖，我都爱你。

但是这份爱确是最真的。没有甜言蜜语的真纯。浓烈的像一坛深埋地下的醇酿，即使深深埋藏，酒香也能渗透每一寸土壤。即使空气也能感觉得到。

画皮

甄子丹
饰演

【斩妖情侠】

赵薇
饰演

【义胆贞妻】

戚玉武
饰演

【飞天蜥蜴】

陈坤
饰演

【至情战将】

孙俪
饰演

【降魔女侠】

周迅
饰演

【九霄美狐】

也许是有了庞勇的爱，佩蓉显得不那么孤单。

正是有了庞勇的爱，佩蓉便更加让人怜惜。

在她最无助的时候，有一个男人扛起了她，但却不是她最爱的男人，

她最爱的男人，总是用不满的眼神看待她对小唯的疑虑

她最爱的男人，在夜半时分从睡梦中惊醒，梦中人确是别的女人

她最爱的男人，在深夜里悄悄的出现在别的女人的房间里。

她最爱的男人，最后了结了她的生命。人生的悲剧莫过于此。

但佩蓉是死于爱的。在喝下毒酒之前，佩蓉并不知道小唯有多爱王生，在佩蓉眼里，

喝下这杯毒酒可以挽回所有人的生命，也包括用自己的爱情去换取的王生的爱情。王生和小唯的爱情。

对小唯来说，一切就这样水到渠成。佩蓉对小唯说的最后一句话是“你不懂得爱。”一个疯狂占有的人，凭什么说爱？

也许爱的最高境界就是牺牲吧。而且是不为人知的牺牲。不是顺水人情，只源刻骨之爱。当然当时的小唯并不理解。

深夜之中，白发魔女似的佩蓉疯癫的跑出院子。悲愤的她流出满眼泪，她变成了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她爱的人在哪呢？

这时候庞勇又出现了，像个守护神一样。庞勇带走了受尽伤害的佩蓉，渐渐的跑远的，我想。为什么就不能这样永远的跑掉呢？

整部片子，我一直深信王生爱着妻子，王生曾说作为将军，如果她是妖，我会杀了她。但是作为丈夫，我怎能放弃……于是作为将军的王生无可奈何的杀死了妻子，但是作为丈夫的王生，我想她愿意跟妻子一起离开。

但王生不能死，他要知道真相。

一切峰回路转

顷刻间，庞勇对佩蓉收藏多年的爱溃堤一样的爆发出来。他不顾一切的向小唯砍去。刀深深的扎近小唯的肉里。可是她除了失落和痛苦的表情以外和以往没有任何不同。

庞勇撕心裂肺的嚎叫让人有种痛彻心扉的绝望“她才是妖啊”一切谜底都揭开了。

王生走到小唯面前将刀插进了小唯的身体。他知道他不会疼。但是他要她知道。他有恨。

他说“如果你爱我，请把佩蓉还给我”在整部片子里我一直坚信王生是爱佩蓉的，但是为什么在佩蓉最需要信任的时候，你把你的信任交给了小唯？现在爱情才觉醒会不会太迟了。

人会一辈子只爱一个人吗？在坚守爱情的途中，也难免会有怦然心动，就像王生之于小唯总觉得是暧昧多过于刻骨铭心的爱情。

很难说王生元不愿意为小唯去死，但是她却愿意为了妻子而死，而且他做到了。

是懂得爱的人同样也懂得取舍。这也就是所谓的责任。

责任并不单单以责任的形式存在，责任与爱永远是并存的。

就像片中所表现的那样。挣扎和犹疑陈坤的表演内敛沉静，甚至是有些不需声色的 淡淡的意味总需要观众细细研磨。

李米的猜想



爱一个人你会等多久？

李米等了四年！

四年来，李米一直都在寻找自己的未婚夫方文。四年前，论及婚嫁的两人因李米父母的反对而分手，方文负气离开。四年来，李米总能收到方文写给她的信，然而却从来没有寄信地址，方文从她的生活中消失了，却似乎又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存在着。这个城市到处都漂浮着他们之间的回忆，李米每天都在旅途中不停的寻找，在希望与失望的两极之间挣扎。她把方文的照片夹在杂志里，给每一个乘客看，期望能够等到一点点线索。只是，当她真的遇到那个朝思暮想的男人时，他还记得她么？

“小贼”裘水天从云南农村来到昆明。他和同村的裘火贵搭伴来到这座城市，希望能够捞一笔钱衣锦还乡。对裘水天来说，这一切的动力都来源于小香，那个和他从小一起长大，他希望与之共度一生的女孩。小香几年前来到昆明打工，此后便杳无音讯。在裘水天心目中，这个与众不同的女孩对自己也是情深意重。只是，他没有想到这仅仅是一场暗恋，而当他终于来到这座城市时，一切能够如他所愿么？



艾菲菲曾经是个瘾君子，在情人和生意拍档马冰的支持下，她正努力戒掉毒瘾，试图忘掉灰暗可怕的未来，充满希望的憧憬着明天。她耐心的等待着，等待有一天马冰可以向她敞开心扉，带给她所梦想的的未来。只是，当她以为自己正逐渐摆脱过去时，她所期待的未来会来临么？

一件离奇的命案发生后，这些陌生人的命运陡然联系到了一起。艾菲菲和马冰亲眼目睹了命案的发生，裘水天和裘火贵搭上了李米的出租车。警察叶倾城奉命调查此案的同时，竟与李米一起发现了方文的踪迹……他们都被牵扯进一桩贩毒大案。经过曲折离奇的调查过程，破解他们之间千丝万缕的联系。正当所有人都以为故事的谜底终于被揭晓时，另一个更大的悬疑正蔓延开来……



李米在车中对警察嘶喊：“我男朋友失踪了，我找了四年了，你想知道什么？想知道这四年里我和多少人上过床吗？一个都没有。”

——周迅饰演【李米】

83天。我打算回去了，李米，我成不了他们看上的那种人，看来只能这么普普通通了。我真的没用。是不是你也觉得我很没用啊？

221天。我快回去了，李米，多多少少，我可以算是一个有用的人了，我已经能够看到我们未来超市的样子。你会原谅我吗？

430天。我好像不一样了，李米，也许我已经成了你父母能看得上的人，谁知道呢。昨天我从电视上看到了昆明，我突然一下哭了。你还在等我吗，李米？

711天，告诉你一件事儿，李米，几乎就变成了事实，今天早上我去上了机场，我站在大厅里，那一刻思念像一条在草上爬行的蛇，我突然决定回去。我买了机票，过了安检，一直走到登机口，然后我转身出来了，机票钱退了一半，我多想回去啊，你知道吗？

最后，在DV中，方文对李米说：“李米，我做到了。去一家超市吧，也许我很快会回到你的身边，也许我可能回不去了，不知道。……嗯，万一我回不去的话，这些就算我留给你的吧。嗯……其实不管发生什么事情，你真的不用为我担心，真的，凡事都是要付出代价的嘛，也没有什么后悔不后悔的。万一我要真的回不去的话，你要是哪天想我了，就看我给你写的信，一共是五十四封……就这么多吧……”

——邓超 饰演【方文/ 马冰】

编者：

贩毒，他觉得，可以给她能给的。爱情，没有对错，时间的先后罢了。不能因为爱上的是贩毒的，就认为坏男人对于爱情占据了优势。好与坏，不在于这个男人本身，而是他对爱情的态度。



九月我们狠狠爱！

周杰伦 JAY 魔杰座



♠《龙战骑士》：看到第一首歌曲的这个名字，真是吓了一跳，真没想到JAY现在的专辑里还会出现这么“半兽人”的名字啊。。。想必大家看到这个名字的时候脑子里已经对这首歌开始有个架构了，觉得应该就是《半兽人》那种调调了。歌曲一开始，还真是，和《半兽人》一样都有一段气势宏伟的配乐，完了以后进入正题，发现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么，这还是JAY后期的嘻哈摇滚风格。想想JAY现在确实很偏爱快歌用这种风格，从最早小试牛刀的《懦夫》，到之后是不是很成熟的《国兽之斗》，再到初步成型的嘻哈摇滚风《蓝色风暴》，而《黄金甲》开始，JAY找到了他想要的这种属于自己风格的嘻哈摇滚，大受好评。之后又衍生出《无双》，而到现在的《龙战骑士》，杰伦自己的嘻哈摇滚已经越来越成熟，而这次的《龙战骑士》还走的魔幻风格，还有为整首歌加分不少的气势磅礴的编曲配乐，这首歌无疑是杰伦嘻哈摇滚曲风的一个高峰！

♠《给我一首歌的时间》：爆好听那是一定！歌曲整体走的是《我不配》的续集，还是那种JAY早起的纯R&B风格，听起来很舒服很欲罢不能的感觉！歌曲中“梦”“痛”的唱法是一大亮点，杰伦真的是花了心思的在这首歌上！专辑里的顶梁柱歌曲！

♠《蛇舞》：整张专辑里唯一一首JAY招牌快歌！但是不得不说真的因少而变精了！这首歌太屌了！刚刚《龙战骑士》还让我们骑着龙与恶魔作战，现在《蛇舞》就把我们带到了金字塔前看妖艳的美女舞蹈。这首歌的编曲小黄的确实不是等闲之辈啊，他的这首编曲的确很出色，走的是印度风，JAY的很屌的说唱和LARA的飘渺的吟唱让人像着了魔一样想一遍又一遍的听！这首歌的缺点就是，太短了啊！！！还真是短小精悍啊！害我不断的按重复播放键。

♠《花海》：又一极品歌曲出现了！JAY的情歌终于也有所突破了，整首歌是“和式”曲风，歌曲中也加入了日本很流行的“YODEL唱法”，JAY的唱功的确不是盖的！说他唱功不好的人真的是喝三鹿了。。。再说本歌的重点！旋律！太美的旋律了！此旋律如果放到“秘密”里当配乐又要赚一票人眼泪了。而且不得不提的是歌曲的配乐，那个乐器我不知道，但是配的确实太好听了，尤其是最后JAY在唱完以后，那悠扬的一段配乐，简直是。天籁的感觉。此歌会让人沉迷！

♠《魔术先生》：这首歌是JAY“玩”出来的，不愧是玩音乐的好手，整首歌都能感觉到JAY的“玩心”，确实好久没听到JAY“鸡排饭，加个蛋”这样的玩了。这次JAY又童心未泯了一把，又在这首歌里玩了个遍。刚开始那段搞笑对话不说了，近期常用；中间歌曲里加入了“屁啦”，“怎么可能”这样的搞笑串场词；最后，JAY又玩心大发，恶搞了上张专辑的《牛仔很忙》。这是最让我老歌迷感动的，想想JAY已经多长时间没有恶搞自己上张专辑的歌曲了。。。要追溯到《威廉古堡》恶搞了上张的《斗牛》，《半兽人》恶搞了上张的《双截棍》。哈哈，杰伦可真能搞！说到音乐上来，这首歌编曲用了美国百老汇风格，很适合，整首歌感觉是《牛仔很忙》的后续作品。不过《牛仔很忙》是这类歌曲的试验奠基石的话，这首《魔术先生》应该算是个比较成熟的作品了！

♠《说好的幸福呢》：典型周式钢琴情歌，“招牌菜”么，多的也就不说了。这次的钢琴情歌算是杀了个回马枪！为什么这么说，因为从《11月的肖邦》开始周式钢琴情歌开始出现疲软态势，尤其《依然范特西》里面堆砌的那几首真的让我很无语。但这次，作为第二主打的疗伤情歌，确实又重振了周式钢琴情歌的王牌！

♠《兰亭序》：又一道“招牌菜”上来了。看看编曲，《东风破》的钟兴民老师，所以整首歌是目前来说感觉最中国风的！无论是配乐还是旋律。但是免不了又要跟《青花瓷》比的尴尬，没办法，《青花瓷》是《东风破》后的又一高峰。但其实是没有什么好比的，《发如雪》因为《东风破》而被弱化，我不希望看到《兰亭序》也是这样。当然不得不提方哥的词！真是悬笔一“绝”！最后想说一下，杰伦考虑不要每年都一首中国风了，或者中国风歌曲改一种形式，不一定非要抒情才行，像《娘子》。要不本来每年听专辑有没有改变都够头痛的了。再还要听见中国风有没有改变的争论。

♠《乔克叔叔》：我把这首歌和《布拉格广场》，《海盗》列为“哥特风”三部曲，而这第三部曲《乔克叔叔》无疑是最棒的，各方面都做到最好了！黄俊郎的词写的很生动，为整首歌加分很多，还有杰伦的女声唱腔也让人眼前一亮，这首歌杰伦用了很多唱腔，可见杰伦的用心！这首歌是整张专辑的又一爆点，绝对经典。



破茧文学社

可爱的舟山中学的同学和老师们，在这里，我们要以朋友的真诚向你们喊一声（额，还是吼一声嘿）：“很高兴认识你们！”舟山地方不大，学校与学校之间都是很熟悉的，我们在你们那有很多同学和朋友，你们也一样呵！看了你们的推理社写给我们的自我介绍，说实话，我们很自卑啊。。。你们有那么多人，还有很多有趣的活动，并拥有像邱天那样的高人！我们可没那么长的历史，活动也没搞几次，一张纸，皱巴巴，还真挤不出太多的字啊。。。

那。。。那。。。那就先从文学社的发展说起吧！

2008年3月，南海实验学校高中部统一成立了先期七个社团。文学社，这个美好的字眼，亦是成为其中最为闪亮的角色。从《破茧》杂志临时编辑部，再到破茧文学社这个正式的组织，我们并没有其他文学社那么悠久的历史，更缺乏经验和基础。我们茫然过，无措过，但是共同的理想和对社团活动的热衷使我们克服一个又一个困难。没有人和组织，我们就慢慢培养骨干，并建立若干过渡性的部门；没有经验和合作伙伴，我们就走出校门，主动和其他学校优秀的社团进行联谊，学习别人的经验；

现在，“破茧”半岁了，有了较为完善的部门设立和合理的人事安排。各项工作及活动等都逐步开展起来了，同学们也都关注起破茧文学社和《破茧》杂志了。我们成立间不长，但我们的建设却是迅速并且有成效的。

破茧文学社现设有如下部门：秘书处（暂辖人事处、策划处）、宣传联络部、采写部、编辑部及顾问委员会（由社内的学生会主要干部担任）。另外，我们还有一个类似于联合国五大常任理事国的机构，简单的叫法就是“五人领导小组”，现由社长、副社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和宣传联络部部长组成。虽然社长拥有最高决策权，最高监督权，最高任免权，但是，五个人在社团重要事务的决策上都拥有否决权。由于首任社长是个军事爱好者，又喜欢政治、经济等方面，军事化加企业化管理，有时还真有那么点味道在。社长认为，制度是必须的，是种长期的稳定机制。好的部门设置和人事组织，加上合理的规则，能充分发挥每个人的作用，也同时制约不良情况的发生。工作上我们逐步做到细化，使每个人清楚自己的职责，分工明确嘛。

说到宗旨，我们是以“方式，杂志为主要展现平台”，积极开展各项活动，不崇尚更不搞纯，努力为社员提供一个良好的综合发展平台，为广大读者奉献多方面，提高学生综合知识水平。更重要的是，我们绝非传统意义上，一个认真做思想的文学社。

Now，《破有机会接触到我们的杂志的话，大家可要多多捧场哦！

来吧来吧，一起舞蹈！人类就是需要激情和理想的嘛！大家一起加油，创造美好的未来！Oh, the last, 社给了我们这次宝贵的机会！谢谢！挖卡卡！灭哈哈！

PS：欢迎来百度“破茧文学社”贴吧做客！QQ 交流群：37033175

也许前方路途遥远，艰辛再所难免，但为了实现梦想而坚持信念，这一曲清泉我们愿为你动弦。

文学社

图书推荐:

近日，拥有超强人气的作首部图文集《须臾》。

集《不朽》相比，落落此次这是一本记录情感的精致感人。文中收录了落落的全的精美图片，设计精美、华

书中记录了落落旅行途时刻忆起的小时候的家园，那些所有应该忘记即将忘者走进落落极其细腻的内让人感到温暖。



家落落由长江文艺出版社推出

同落落今年 1 月推出的散文全新创作的《须臾》更为精致的值得收藏的书，内容清新，新散文以及在日本旅行时拍摄丽。

中反复听的歌、不断遇见的人，爱情故事，以及曾经发生过的记而没能忘记的故事，带领读心情感世界，震撼的同时，更

本书为普利策奖得主弗兰克·迈考特继《安琪拉的灰烬》后的最新力作，以不动声色、辛辣诙谐的文字，讲述了一个伟大的教书匠从教 30 年的苦涩与甘甜。

走上讲台的第一天，童年受尽饥饿折磨的迈考特，将学生掷落在地的三明治捡起并吃下，结果令路过的校长大为光火；第二天，他又因出言不慎，招致众多家长的投诉。但迈考特真诚而执著地拥抱学生，与学生分享他的人生故事，将自己作为学生成长的最好素材……这个本来似乎糟糕透顶的教书匠，终于赢得学生们发自内心的尊重，20 年后，成为美国“最佳教师”。

本书甫一出版，即登上《纽约时报》、亚马逊网站等畅销书排行榜榜首，被迅速翻译为 20 多种文字，受到全世界教师、学生和广大读者的普遍好评：“世界上最伟大的教书匠”、“每个学生需要至少熟读 10 遍的温馨文字”。



文摘：

回到时光最初去寻找那抹荒废的湛蓝。

众人的假面舞会。

文/苏冉希。

[1、]

褪色的储蓄罐下藏匿了多少欢颜。

回到时光的初期去寻找我的那抹湛蓝。

陪伴我走过了这样多光景的储蓄罐。今日的你已经退去了往日的容颜。虽不是那样美丽得让人晕眩却独留了一份无法磨灭的时光的见证。褻渎的这种情绪让我在不经意间忘记了你。你默默的蜷缩在属于你的小抽屉里。看不见光，我亦看不见光彩。但看不见光芒的你又是怎样坚持过来的呢。你是不是在冥冥中给予我勇气与毅力呢。我试着让自己去亲吻你已苍老的面颊。你能感受到么。我努力让自己能像你这样在世俗里安然的姿态。你能看得见么。我烦躁的心情里让自己内心平静下来。你能知道么。

[2、]

一个转身。想奋力不去想别离。

它却在我浑然不知的情况下已经来临。

其实寂寞在身边。在不停的唱歌。寂寞的歌。没有人能一起欣赏。就如同一阵风能将所有流沙吹走般。没有人。我成为了寂寞的奴隶。当我发现时，早已被吞噬。能模糊的看见你在前方对我招手。我看不清你的脸。你呢。能看见我在歇斯底里的流泪么。试着让自己看得更加的平静些，就更容易触碰到那沓乱的思绪。我放不下这样的时光，似乎你已经很坦然的面对并显得更加的平静。我并不喜欢这样的平静，因为我找不到我的存在。我看不见我在你心底的位置，我奢望得太多，让自己变得更加的累。希望有一天我能拥有刚毅木讷的情感。不至于让自己遍体鳞伤。我试着让自己去适应。你能感觉得到么。

[3、]

注视着手指间的火光，它粗糙的外表随着风一片片剥落。

最后剩下了一枚烟蒂。伤了手却还没有任何知觉。

该离别的始终逃不掉。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很害怕这句话。但却那样的真实。不希望我一个转身后，所有的一切已物事人非。就同灰姑娘过了十二点以后就又恢复了自己本来的面貌。没有王子的微笑，没有水晶鞋，没有华丽的舞曲，什么都没有了。但是否要感谢它确实的存在过？烙下这思念的病，埋下幸福花语的种子希望下一站就能开出盛大的花之宴。我使用着须臾的宁静想去换你一世的笑颜。可你似乎被美丽的花朵盲了眼，迷人的香气另你什么都看不见。亦看不见我在哪里对着你微笑。我想拥有着你给予我的棒棒糖，奔跑在你的最前面。我小心翼翼的揣摩着跟你言语的辞藻。却在这样的气节里得到了许多亦失去了许多。我懒得已经不想再去揣测别人的感受。所以大概在冥冥中失去了别的人自己却还不知情吧。

我的目光似乎变得短小狭窄了。这里我似乎只看的见离我最近的纪安柒的背影了。却似乎始终也只是背影罢了。是否因为我的过失而失去了太多的人。想念的人应该会有许许多多的吧。可是我怎么看不见。如若明天就是世界末日而分离，我便不想要明天。我也想为你唱那不老的歌。你却嫌我唱得不好。情书也能刻在心里它不会因为时间的褪去而磨灭的。能看着那白纸黑字而笑容满面。希望每一个脚印旁都拥有你脚印的陪伴，希望每天的日落能看见我们的身影。希望能有更远更远。我在用尽全力去珍惜这份爱。虽然有伤痛，但却是牵伴着我的留恋。

这样华丽的假面舞会，你在我旁边我就看得见。

这样离别的时刻，留下你宝贵的只字片语，希望这华丽的假面舞会我能看见你。

文学社诚邀你的加入

文学社是一群热爱文字，喜欢创作的孩子组成的团体。平时进行文学交流，分享读书心得，展示各自的文学魅力。有意加入者请联系社长：高二（10）班（求实楼一楼）张哲琛。

本专栏由 张哲琛 编辑整理

文学社

9月

最新中西合璧话剧

——《罗密欧与祝英台》

喜剧外衣下一个更唯美的爱情故事，一台糅合了音乐歌舞剧元素的后娱乐话剧，《罗密欧与祝英台》让人笑中带泪！

从去年夏天起话剧《武林外传》红遍大江南北，在全国上演将满百场，由原班人马炮制的被称作二部曲的浪漫悲喜话剧《罗密欧与祝英台》将在首都剧场演出。

看过《武林外传》的观众，无不对郭京飞扮演的重情重义的莫小宝和钱芳扮演的纯真善良的定春印象深刻，《罗密欧与祝英台》中，郭京飞的莫小宝转世成了黄包车夫罗锅，钱芳的定春圆了前世的梦，成了真正的大户人家小姐祝婉莹。故事从 1998 年的纽约说起，已经满头银发的患了老年痴呆的祝婉莹坐在轮椅上，记忆永远停留在 60 年前的上海。那时的上海正处于日寇统治下，家世显赫的祝婉莹和被迫沦为黄包车夫的爱国学生罗锅就在这样的乱世中偶然相逢，两人从相互好奇进而互生情窦直至以心相许。然而乱世中的爱情总是如风中之烛，因为一件稀世文物，罗锅和祝婉莹遭人追杀，是交出文物带着爱人远走高飞，还是宁死不屈从此天人永隔……和前世莫小宝一样，罗锅又是面临抉择。

如同《武林外传》那样，《罗密欧与祝英台》在娱乐搞笑的外衣下依然诉说了一个催人泪下的爱情故事，但这个爱情故事比《武林外传》更唯美，更浪漫。一直被冠之以喜剧编剧、搞笑大师的宁财神这次大展煽情攻略，将他对于爱情缘定三生的理想色彩发挥得很彻底。全剧以《罗密欧与朱丽叶》的尾声，朱丽叶和罗密欧的殉情开场，而后一再出现的动人场景多次令人潸然泪下。

导演何念每个戏都尝试一些新的东西。这个戏做了两个尝试，一是用喜剧的方式说一个悲剧，二是用音乐剧的元素来做话剧。导演多处用音乐舞蹈来展现戏剧氛围和人物内心，尤其是一段幽默风趣的马桶舞令人捧腹不禁。舞美灯光的设计也非常有音乐剧的样式感，充分体现了戏剧的节奏性，和灵活多变的舞台空间，并且让人看到了对电影蒙太奇的巧妙移植。

凭《武林外传》本再度被提名白玉兰戏剧表演奖的郭京飞在《罗密欧与祝英台》中让观众看到了他塑造人物的日趋成熟，并且表演越发松弛自如。一直非常排斥“偶像”这一称号的他却可称的上第一代名副其实的话剧偶像，冲着他来买票的年轻女观众大有人在。而钱芳这次成功塑造了一位聪明可爱的三十年代上海滩大家闺秀。两位资深演员甘当绿叶，他们分别是扮演老年祝婉莹的田水和扮演斧头帮帮主的李传纓在剧中均有上佳表演。

回味经典

《查理·芳斯华·古

诺》罗蜜欧与茱莉叶(五幕歌剧)

作曲：查理·芳斯华·古诺

剧本：朱雷·巴毕尔、迈克尔·卡雷

改编自莎士比亚原著戏剧

首演：1867.04.27，巴黎抒情剧院

主要角色

茱莉叶（卡普雷特伯爵之女） 女高音 罗蜜欧（蒙

太姆伯爵之子） 男高音

莫库修（罗蜜欧的友人） 男中音 卡普雷特伯 男低音

提拔特（卡普雷特伯爵夫人的侄子） 男高音 劳伦斯神父 男低音

剧情简介

第一幕 卡普雷特家中

当晚伯爵家中正为茱莉叶的生日举行盛大的化妆舞会。茱莉叶的表哥提拔特与维洛纳城年轻的贵族帕 利斯伯爵讨论起茱莉叶的美貌，正巧卡普雷特伯爵夫妇有意将茱莉叶许配给帕利斯伯爵，但茱莉叶却无意在这么年轻的时候就决定终生大事。当众人转身前往宴会厅用餐后，几位蒙面「不速之客」悄悄登场，原来他们是卡普雷特家的死对头--蒙塔姆伯爵的儿子罗蜜欧、以及他的友人莫库修与班佛里欧。罗蜜欧原本无意前来（因为他有预感：此行将会遇上麻烦事），但莫库修则极力怂恿罗蜜欧冒险一试。此时一阵骚动声，罗蜜欧一行人赶紧躲了起来，结果是茱莉叶和奶妈回到大厅。茱莉叶告诉奶妈：她宁可活在年轻的美梦中，也不要把往后的生命交给婚姻。（咏叹调：我愿活在美梦中）躲在一旁的罗蜜欧望着茱莉叶的美貌出了神，他情不自禁走上前去，并自比为虔诚的信徒，想要一亲「圣人的双手」；茱莉叶逗趣地回说：既是虔诚的信徒，就不应该亵渎圣人的手，但罗蜜欧却机警地答道：信徒的嘴不只是用来祷告的，他请求茱莉叶顺了他的愿望，好叫他了一桩心中大事。茱莉叶害羞地伸出双手，让罗蜜欧轻轻一吻；但两人在问起对方身份时，却恍然发现：彼此竟是仇家的身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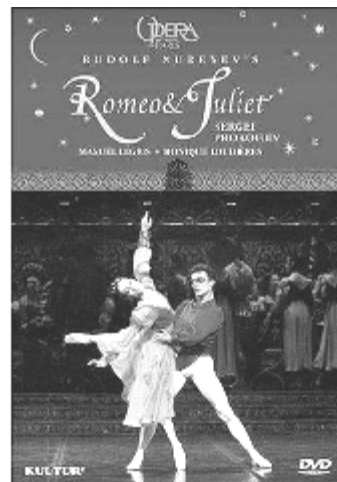
此时提拔特回到大厅，听见罗蜜欧说话的声音后，他揭穿了这位蒙面访客的身份：原本两人差一点又陷入剑拔弩张的局面，后经卡普雷特伯爵圆场，暂时化解了一场冲突。茱莉叶则像是失魂落魄地离开大厅，罗蜜欧在友人催促下，也匆匆离去。

第二幕 朱丽叶寝室外的花园

尽管先前在舞会中得知：自己的心上人竟然是仇家！但茱莉叶似乎并不在意。深夜时分，准备就寝前，她独自来到阳台上，思念着方才打动她芳心的罗蜜欧：茱莉叶对着月儿高挂的夜空，倾诉对罗蜜欧的仰慕。此时，罗蜜欧悄悄潜入卡普雷特家，来到茱莉叶卧室的阳台下，正巧听见茱莉叶的倾诉，罗蜜欧一时情不自禁，遂攀上阳台，对茱莉叶表白自己的爱慕之意。两人交换誓言，要一辈子相爱，并且约定第二天前往劳伦斯神父的教会，私下互定终身。

第三幕

第一景 劳伦斯神父的修道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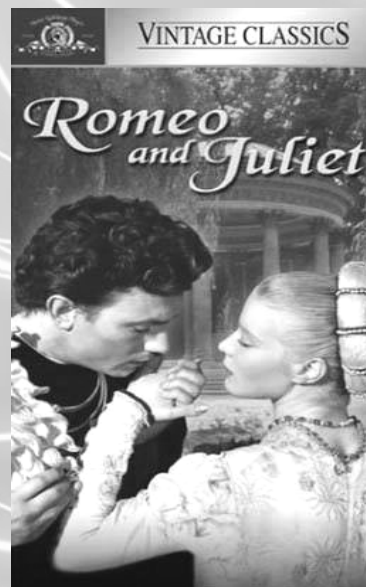


前一晚与茱莉叶的楼台会后，罗蜜欧一夜未眠，第二天清早，就与茱莉叶相约、秘密地赶来劳伦斯神父的住处，请求代为证婚。神父虽知这是一次冒险，但他仍满心期望地为两位年轻人证婚，但愿透过这样的联姻，能够化解卡普雷特与蒙塔鸠两家间长久以来的冲突。

第二景 卡普雷特城堡外的街道

婚礼后的当天上午，罗蜜欧的仆人四处寻找主人的下落；寻到卡普雷特城堡外头时，又与卡普雷特的家臣发生口角冲突，随后罗蜜欧的友人莫库修与班佛里欧、以及茱莉叶的表哥提拔特也纷纷加入战局，双方一言不合，再度开打。罗蜜欧赶到时，原本希望化解又一次不必要的争斗，未料提拔特竟暗中刺杀莫库修。罗蜜欧眼见好友丧命，一时情绪激动，随手抓起莫库修的佩剑，将提拔特一刀毙命。维洛纳亲王闻风随后赶到，当下做出决定：罗蜜欧被驱逐出境，永不得回到维洛纳！

尽管先前在舞会中得知：自己的心上人竟然是仇家！但茱莉叶似乎并不在意。深夜时分，准备就寝前，她独自来到阳台上，思念着方才打动她芳心的罗蜜欧；茱莉叶对着月儿高挂的夜空，倾诉对罗蜜欧的仰慕。此时，罗蜜欧悄悄潜入卡普雷特家后花园，来到茱莉叶卧室的阳台下，正巧听见茱莉叶的倾诉，罗蜜欧一时情不自禁，遂攀上阳台，对茱莉叶表白自己的爱慕之意。两人交换誓言，要一辈子相爱，并且约定第二天前往劳伦斯神父的教会，私下互定终身。



第四幕 朱丽叶的寝室

罗蜜欧与茱莉叶新婚当天-也正是罗蜜欧被判驱逐出境这一天-的深夜里，两人互道最后的告别。茱莉叶虽然怨恨罗蜜欧杀死了自己心爱的表哥提拔特，但她更不舍罗蜜欧的离去；罗蜜欧则反过来安慰茱莉叶：只要是活着的一天，终究会有再见的日子。随后天将破晓，罗蜜欧赶紧整装离去。（否则依照法律：被判决驱逐出境者，若在第二天仍未离去，将处以死刑！）卡普雷特伯爵一早带着劳伦斯神父前来，伯爵告诉女儿茱莉叶，提拔特临终前尚有一愿望还未实现，那就是：将茱莉叶许配给年轻的帕利斯伯爵，而且要愈快办理愈好；卡普雷特决定当天即完成婚事，同时要茱莉叶好好准备准备。待卡普雷特伯爵离开后，茱莉叶请求劳伦斯神父解围，神父从怀里拿出一瓶「毒药」，并告诉茱莉叶：喝下之后待药效发作，看上去虽然像是死了一样，但只会昏睡几个时辰，而神父将利用这段时间赶紧通知罗蜜欧潜回维洛纳，并带走茱莉叶，远走高飞。茱莉叶原本半信半疑，但为了罗蜜欧，她一口饮下毒药，静待欢喜的时刻来临。而在稍后的结婚典礼中，正当帕利斯伯爵准备将戒指戴上茱莉叶的手指时，药效突然发作，茱莉叶果真昏迷不醒，众人以为她香消玉殒，原本欢乐的气氛也一转为悲伤的哭泣，只有劳伦斯神父在一旁静观其变。

第五幕 卡普雷特家地下陵墓

原本神父派人送亲笔信给放逐在外的罗蜜欧，未料信差中途耽搁，未及时将讯息送达，而罗蜜欧却早已听说茱莉叶过世一事，他买了一瓶毒药（这是真正的毒药）连夜偷偷赶回维洛纳，并溜进卡普雷特家的地下陵墓里，见上茱莉叶最后一面。罗蜜欧以为爱妻就此长眠，伤心之余，喝下身上的毒药，也就在此时，茱莉叶身上的药效逐渐退去，她慢慢清醒过来，看见罗蜜欧倒在身旁；罗蜜欧心中虽喜，但为时已晚，他告诉茱莉叶自己已经喝下毒药，不久于世，茱莉叶不愿独自一人活在世上，遂拿起罗蜜欧身的短刀，刺向心脏，追随罗蜜欧前往极乐世界！

- 幕落 -

那些贫穷的爱情与梦想

这是一个关于爱的故事。
这是一个关于渺小的故事。
这是一个关于音乐的故事。

故事的开端是这么简单而平淡。
冬日。夜晚。街头。
女孩听到一首歌，遇见一个男孩。
一把吉他，一台吸尘器，一架钢琴，一张 CD。
那些温暖与质朴便静静地融化在了爱尔兰秋日的街头。

女孩和男孩都并不完美。
男孩被女友抛弃；女孩的丈夫离开她，留下一个年幼的孩子。
故事的开篇就注定了这不是王子与公主的爱情故事。
它属于在这个偌大的城市之下，那些无限卑微渺小的，心怀梦想，努力生存的人们。

他们彼此迷恋，但他们没有牵手，没有拥抱，没有亲吻，他们只是唱歌。
他的吉他，她的钢琴，他们的嗓音，交织在一起，似咖啡般浓郁，让人深陷其中。

爱尔兰始终是一个沉默的小站，不动声色的承载着过往的人和事。生活每时每刻都在继续，我们不得不承认生活很俗烂，但在这里它却俗的那么干净，那么纯白。

结局是如此出乎意料的，却又在情理之中。没有感伤，但亦不是 happy ending。
男孩不能把女孩的母亲一同带走，他们不可能有一个美满的结局。
因而注定只能留下遗憾：女孩和丈夫在一起，男孩即将离去，去实现他的梦想，男孩没能见到女孩最后一面，女孩的住处甚至没有安装电话。男孩离去后会怎样，我们不得而知。
他们有爱情，他们有梦想。然而在贫穷面前，这些什么都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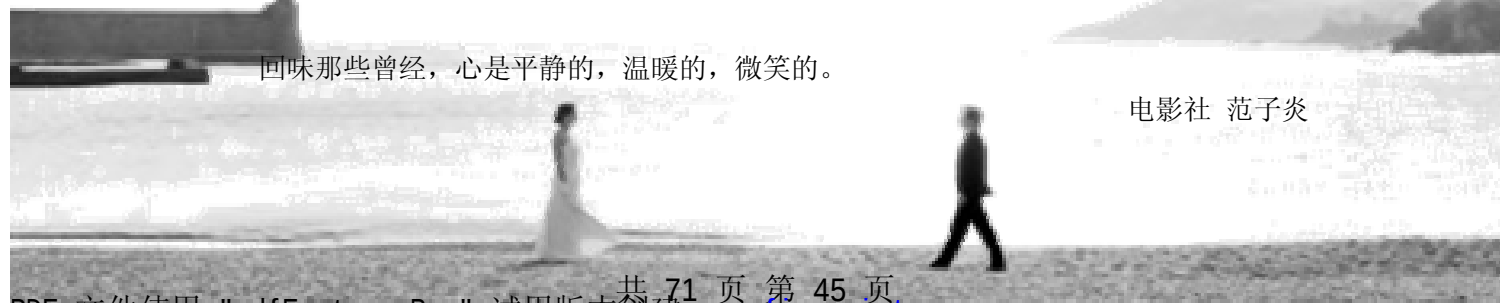
细心观看，不难发现，片中的男女主人公都没有名字。
演员表中，也是以 boy 和 girl 的名义出现的。
因为他们是再平凡不过的男孩和女孩，他们是渺小的，他们在浩瀚的星球上相遇了，他们浅吟清唱着。

吉他铿锵，琴声暖暖，他们最终还是笑着回到各自的轨道上来。
他们没有拥抱，没有亲吻，但至少有过那些曾经。

和平淡却温暖的剧情一样打动人心的还有音乐。
音乐无疑是这部电影最大的亮点，它贯穿着整部影片，铺垫下落寞与静寂的感情基调。
笔者最偏爱的是这首《If you want me》。女孩从便利店走出来，听着男孩写的曲子，试着给它填词。她慵懒而魅惑的声线，不禁错觉自己是置身于咖啡馆。

回味那些曾经，心是平静的，温暖的，微笑的。

电影社 范子炎



舟山中学人文电影社（电影手记）

诚招社员

我们一起穿过了【重庆森林】，俯着身子向【蓝色大门】里悄悄张望，那些稚嫩青春以及轻狂的年少。在【阳光灿烂的日子】里，我们玩着【猜火车】的游戏，褪了漆的红色铁皮车厢见证着光影斑驳的【流年】。

我们一同携手走过【花样年华】的轻愁，在【天堂电影院】里，倾听【海上钢琴师】用流泻如水的音符讲述着【西西里的美丽传说】。

在第【2046】个【蓝莓之夜】回溯起，美妙而略带遗憾的【曾经】。

诚然，我们无法撼动爆米花电影在世界上强大的票房号召力。但是，褪去层层商业的糖衣。

但是我们坚信：总会有这样一部电影，或闪耀或黯淡地存在于世界影坛，用简单的镜头，洗练的台词，自然的表演带给我们最单纯的感动。总有一部电影，让你找到自己……

我们等待与你共同分享电影。

欢迎你的加入！



显

试

天

下



且试天下

★小说节选★

作者：倾泠月

序——

“苍茫残局虚席待，一朝云会夺至尊！”

东朝第一高山、号为“王山”的苍茫山顶上，有传说中的高人留下一盘下至一半的棋局，并在棋盘上留下这么一句话，那时正是东朝诸国争战，帝业飘摇之时。

一个被赞“素衣雪月，风华绝世”的女子，偏偏言行无忌，狂放如风，这样一个令天下武林敬叹的人，在那个疮痍乱世中当如何“无忌如风”？

一个与“素衣雪月”完全相反的“玄衣墨月”的男子，他雍容清贵，仁心仁举，这样一个令天下武林景仰臣服的人，在那个人心跌荡的乱世中当有如何一番“仁举”？

一个出生尊贵的侯国世子，他武功盖世，他高傲伟岸，他志在天下，这个被史家评为有“王者霸气”的人，在那个战乱连连的乱世中当如何成就他的“霸业”？

一个令天下传诵“风雨千山玉独行，天下倾心叹无缘”的人，他高洁出尘，慈悲心肠，他是被世人尊为“天人”的玉家人，在那个生灵涂炭的乱世中又如何“慈悲出尘”？

一个美艳高贵的侯国公主，她有倾国之颜，更有玲珑七窍心，在那个倾轧碾压的幽幽深宫，她当如何权衡计算才能得那“女子至尊”之位？

一个以才名传天下、以武创名骑的纤弱公主，当国难当前之时，她拔剑而起，只是在那天下纷争的乱世，她如何才能卫得了家国百姓？

一个隐居深宫却令天下群英侧目的侯国世子，他神秘莫测，却深受国人爱戴拥护，在那个群雄逐鹿的乱世，他是隐逸无为还是冲渊而出？

家与国，可有相抵？

爱与恨，如何分明？

恩与仇，以何相报？

美人与天下，孰重孰轻？

那双月是否能璧合生辉？

那王与王是否能同心同步？

那霸者与那“天人”是否能得其所愿？

乱世之中，英才辈出，只是苍茫山顶的棋局只需两人，而掌握天下的至尊，只需一位！

待要追寻——

“啊啊……”风夕打了一个大大的哈欠，然后猛地一敛容，扬声道：“黑狐狸，你再不给我滚出来，我就去剥你的皮了！”

“女人，你永远都是这么粗鲁呀。”

一个清朗若风吟的声音轻轻传来，又仿佛环玉相叩，清越如音乐，那么的不紧不慢，从容而优雅。

而在话音落下的时候，园门口出现了一名年轻的公子，发束白玉冠，额饰墨玉月，身着黑色宽锦袍，腰围白璧玲珑带，若美玉雕成的俊脸上带着一抹雍容而闲适的浅笑，就这么意态悠闲的、足踏红云而来。

众英雄看着这个人，不约而同的想着：这样的人应该是从那白玉为阶碧玉为瓦、珊瑚为壁水晶作帘的蕊珠宫走出来的！也只有这样的人才会是那名动天下的黑丰息！也只有这样的人才配做天下四大公子之一的丰息公子！

——《二、黑丰息》

“不要去！不要去！”风夕在心中狂喊，去了就是死路一条啊！

仿佛听到她的呐喊一般，燕瀛洲忽停下脚步，回头看向她，站立片刻，脑中似在进行着什么激烈的交战，终于，又移回她身前。

黑暗的洞穴中依然能感觉到他目光炙热而深沉的看着她，终于，他俯下头，在她耳边低语：“我会回来的！下辈子我会回来找你的！下辈子我一定不短命！风夕，记住我！”

唇轻轻的落下，若羽毛般轻轻刷过，忽又狠狠落下，重重一咬！风夕只觉唇一阵刺痛，然后嘴角尝到一丝腥甜，然后又混有一丝咸味，最后入眼的是一双在黑暗中依然闪亮如星的眼眸，那眼中有无尽的依念与清澈的波光！

一串泪珠滑落。

是她的？是他的？不知道。只知道那个黑色的身影终于走出那个洞口，只知道外面传来刀剑之声，只知道以后也许再也见不到了……

——《三、一夜宣山忽如梦》

新新武侠·且试天下

“白风夕？”皇朝喃喃念著这个名字，然后放声而笑，“哈哈……是她！一定是她！你我皆被‘风华绝世’这四字迷惑了，以为定是绝色美女，是以以为定非眼前丁容不整的她。但她即算又脏又臭，却依然难掩光华，那样不是‘风华绝世’是什么？！这世上武艺如此绝高的女子也仅有她！而敢放言不将天下四大公子放在眼中的也仅有这个号称天下第一奇女的白风夕！”

“她就是白风夕吗？”萧洵回首看向风夕离去的方向，“那样的白风夕啊……”

“竟然光明正大的站在我面前，而我却没有认出来，好个白风夕啊！”皇朝感叹著，脸上却带著愉悦的笑容，“我们一定会再见面的！风夕！”

当黑衣公子与白衣公子一前一后同时踏进楼中时，堂中所有的人不由都抬首看向这两人，原本喧哗宽广的大堂一下变得十分安静且狭窄，满室都是他们两人的光华，只是左看右看却不知要看谁才好。这样的出色人物，活一辈子也不知能否见著一个，可此时却同时出现两个，让人几疑置身梦中！一时所有的人又都十分的忙碌，只因舍不得少看其中一个一眼。

黑衣公子与白衣公子一进门也同时看到了对方，即算大堂中还有许多的人，但他们第一眼看到的，却是对方！只因他们即算置身於千万人中，你一眼看去，只能看到他们！

两人同时一愣，但一瞬间他们又同时浅浅一笑，互为一揖，若他乡故友相逢。

“玉公子？”黑衣公子目视这超尘脱俗的白衣公子，确认著心中的猜想。

“丰公子？”白衣公子同样确认著这高贵雍容的黑衣公子。

这一笑一揖一唤间，一个优雅若王侯，一个飘逸如仙人。

——《七、落日楼头公子如玉》

华纯然寻声望去，只见那高高的屋顶之上，坐着一名黑衣男子及一名白衣女子，朝阳在两人身後洒下无数光点，驱散了那薄薄晨雾，却依然有着丝丝缕缕似对那两人依依不舍，绕在两人周身，模糊了那两人的容颜，那一刻，华纯然以为自己见着了幻境中的仙影。

“黑狐狸，你说书上所说的‘沉鱼落雁、闭月羞花’是不是就是说眼前的这个美人呢？”风夕足一伸，踢了踢身旁的丰息。

“‘所谓美人者，以花为貌，以鸟为声，以月为神，以柳为态，以玉为骨，以冰雪为肤，以秋水为姿，以诗词为心’，这位佳人当之无愧！”丰息也由衷点头赞叹，末了再加一句，“你实在应该学学人家。”

这是华纯然第一次见到‘白风黑息’，很多年后，当华纯然年华老去，对着铜镜中那皱纹满布的容颜，她却依然能面带微笑、轻松愉悦的回想起这一天，这个微凉的、充满花香与惊奇的早晨。

——《十二、有女若东邻》

只是当时已惘然——

是了，酒宴已过半，公主要开始点驸马了，她那藏在袖中的手定是握住了一支金笔，她已至他桌前，那金笔即将点向他……但见她着一身粉红宫装，头梳飞鸿髻，一枝金凤钗端正正的嵌在发中，衬得她高贵雍容，蛾眉淡扫樱唇轻点，那如雪似玉的脸颊在看向他时涌上一层淡淡的烟霞，说不尽的娇丽与明艳，实是世所难求的绝色美女……可心头却忽然清明了，她不是她！不是她！

丰息猛然站起身来，或许因为起身太快，桌子被他撞得“砰！”的一声响，殿中所有人的目光都移过来了，有华王带一丝轻视的目光，有皇朝锐利如剑的目光，有玉无缘淡然无波的目光，有明月山他们疑惑的目光……

“丰公子！”华纯然见他猛然起身，只当他已知她即将金笔点他，因此十分激动，想到马上……袖中握笔的纤手不由一阵微抖，是他了……就是他了……眸光如水，轻柔的落在他身上，手臂微抬，罗袖轻滑，露出点点玉笋似的指尖，指尖中夹着一一点金光，那是……

“大王，息忽然想起还有要事，先行告退了，请大王恕罪。”丰息向着殿上一施礼，也不等人回答，也不管身后众人的哗然，也不理会华纯然惊鄂的表情，大踏步走出金殿。必须快快离去，以免后悔！

大殿中不但华王震怒，便是皇朝也是极为不解，他不会错过刚才华公主的表情和动作，他明明驸马之位即将到手，可为何却匆匆离去？转头看向玉无缘，只有他依然是面色平静淡然，仿佛这是再自然不过的事，只是眼中却闪过一丝叹息与失落！一刹那间，仿佛明白了一些什么。

“哈哈……既然丰息公子有事先离去，那他的那一份美酒，诸位可不能推辞，必要代他喝尽！来，我们干杯！”华王高举金杯笑道。

“谢大王！干！”众人齐举杯，各怀心事。

华纯然举起丰息桌上的玉杯，仰首饮尽的一瞬间，一丝苦涩与微咸一齐入喉。放下杯，一滴清泪滴入杯中，仿佛还能听得杯中发出的那细微、空旷的回音，咬住唇，止住那即将溢出的悲泣，握紧手中的金笔。千算万算，却独独漏算他或许会不愿！太自信了，太骄傲了！以为有着华国公主高贵的地位，以为有着这张倾国之容，便天下所有人都应为之倾倒！原来还有人是例外的，还有人能不为权势、富贵、美色所动！但是我是华国第一公主，岂能在此失态，岂能在此言败！

抬首的瞬间，她是美艳无双的、高贵雍容的、镇定优雅的华国纯然公主！一抹温柔的浅笑浮上那无瑕的玉容，轻移莲步，款款走向皇朝，那位尊贵傲然的皇国世子！握紧袖中的金笔，好似怕它忽然挣出手去！

“砰！”

正躺在院中晒着暖暖太阳昏昏欲睡的风夕忽然给惊醒了，不由睁眼坐起身来，只见丰息立在门口，眼睛紧紧盯着他，神情间似懊恼非常。

“咦？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怎么，华王已选你为婿了？不过以华美人对你的情意，此事当然是水到渠成，一帆风顺！”风夕又躺回长椅，懒洋洋的打趣着。

“白风夕对玉无缘？”看台之上丰息见之不由微微一笑，仿若静待一场好戏一般轻松悠闲，“不知这女子中第一人天下第一公子谁胜谁负呢？”

跃过十来丈时，两道白影分别于阵中一点，然后再次飞高，半空相迎。

七丈……六丈……五丈……四丈……

地上，风、华两军在激烈的、忘我的交战，四周只有刺耳的刀剑声、震天的嘶杀声……而空中，两人越飞越近，一个银甲灿然，一个白衣飘飘，彼此这一刻仿佛都忘记周围的一切，只是一直往前飞去，彼此的眼睛只望着对方，仿佛永远也无法靠近一般的遥远，但偏偏却又在一眨眼就到了眼前……

银光闪烁，白绫若游龙飞出！

大袖飞扬，并指如剑凌空射！

“玉家的无间之剑！”丰息看到半空中玉无缘的手势，忽然瞳孔收缩，手不由自主的紧紧抓住看台前的护栏，“他竟用无间之剑！”

“风啸九天！”

“无间之剑！”

轻轻的一声清叱，仿佛那是告诉对方，又仿佛那是告诉自己，这都是彼此家传的绝世之技！这都是一招夺人性命的绝招！这一招使出……便无回头之时！

白绫一瞬间化为傲啸九天的凤凰，展翅昂首挟风带焰直飞而去！

臂一伸，手一扬，指剑凌空弹出，剑气如虹直射而去！

风啸！剑鸣！即使是这喊杀震天的战场也清越可闻，只是下方已无人有暇顾及。

半空中……彼此间的距离已近两丈，白绫直逼胸口，剑气直点眉心，近了……已可看清对方的面容，也近得可清清楚楚的看清对方的眼眸，就连眼眸深处的灵魂也可清晰透视……那一刻，忽然都微微一笑，笑得那般无怨无悔……那般的云淡风轻……

手忽然都软了，心那一刻忽然都停止了跳动，白绫忽然下垂从肋下穿过，带下一幅衣襟，剑气忽然一偏从鬓角擦过，割下一缕长发……两人身近……眸对……微笑……并肩……错身……各自飞落于阵中，一个手挽一缕青丝，一个手攥一幅衣襟，彼此皆是背身而立，仿佛都不敢回转身，都不敢回头看一眼对方！

“果然……都还是下不了手！”高高看台上丰息依然浅笑雍容，看着战场上的那两道白影，一双手却不由自主的紧紧握住成拳，“只不过……作为玉家人的玉无缘选择了皇朝，而你选择了我……那么你们迟早要下手的！”

无缘……那一刻……你竟是想与我同死吗？为何……最后还是没下手呢？这就是为何你眼中总深藏着那一抹悲哀？从第一眼起，你的眼中……那双所有人都认为明净、无波、温柔、平和的眼眸……那最暗最深处……那最深处藏着的那一丝悲怜……那真是对世人的悲怜吗？还是……那只是对自己命运的悲叹哀怜？只是为什么……

玉家的人……你……我就是这样的结局吗？风夕紧紧的攥着手中白绫，紧紧的攥着手中那幅衣襟，面上凉凉的滑过什么，心脏在那一刻跳动极慢……极慢……让人以为它下一刻或许就不再跳动了。

垂首看着手中那一缕青丝……这是从风夕鬓角割下……差一点……风夕！手忽然紧紧的握着那缕发丝，永远无波淡然的眼眸忽然水光闪烁，眼眸眨下，一滴水珠滑落，落在那缕青丝上，转眼没入手心……

玉家的一生都无爱无憎！玉家的一生都有血无泪……可是……这一刻落下的是什么？这是他那微薄的、可悲的、可怜的情爱……夕儿，这便是作为玉家人的我与作为风家人的你的……结局！心口忽然被什么在绞着，剧烈的痛，四肢百骸都在隐隐的作痛，天地这一刻似乎都在旋转……都要离他远去了……不，还不能！

山洞被外面的火光照亮，洞穴并不深，三面皆是石壁。

“久容啊，我们不被烧死，也会被熏死啊！”惜云倚在石壁上，看着洞外越烧越旺的山火，脸上是从未有过的苦笑，一双眼眸却是水光濯濯。

这样的火海，便任是武功盖世也束手无策，更别提火海之外正刀箭相候的千万禁卫军！

看着手中的那一只手，这是此生唯一的一次，以手相牵，这么的近啊……一次足已！全身的功力集中

于右腕，只有一次机会啊！

“久……”惜云刚开口，瞬间只觉得全身一麻，移眸看去，左腕正被修久容紧紧握住，还来不及思考，眼前一片银光闪烁，全身大穴便已被银针所制。

“久容……你……”惜云不能动弹，唯有双唇能发音。

“王，久容会保护您的！”修久容转至她面前，此时他面向洞口，炽热的火光映射在他脸上，让那张虽然残缺却依然俊秀的容颜更添一种高贵风华，“十三年前久容就立誓永远效忠于您、永远保护您！”

“久容……”惜云平静的看着他，但目中却有着一丝无法控制的慌乱以及一抹焦灼的告诫，“解开我的穴道，不许做任何傻事！否则……本王视你为逆臣！”

修久容闻言只是看着惜云淡淡一笑，洁净无垢的、无怨无悔的淡淡一笑。然后伸出双手轻轻的拥住惜云，那个怀抱似乎比洞外的烈火更炙，刀光一闪，刹时一片温暖的热雨洒落于她脸上，一柄匕首深深插入他的胸口，鲜红的血如决堤的河流，汹涌而出！

修久容一手抚胸，一手结成一个奇特的手势置于额顶，面容端重肃穆，声音带着一种远古的悠长、沉唱：“久罗的守护神啊，我是久罗王族的第八十七代传人久容，我愿以我之灵魂奉祭，愿神赐灵予我血，愿我血遇火不燃，愿我血佑我王安然脱险！”

“久容……”惜云只是轻轻的吐出这两个字，便再也无法言语，眼睛睁得大大的，眼珠定定的，仿佛一个石娃娃一般木呆的看着修久容。

一瞬间，一道淡青色的灵光在修久容的双手间流动，他一手将惜云揽于胸前，让那汹涌而出的血全部淋在她身上，一手捧血从她的头顶淋下，顺着额际、眉梢、脸颊……慢慢而下，不漏过一丝一毫的地方，手抚过颈脖，拨过那枚银针，手抚过肩胛，拔出银针……鲜红的血上浮动着一层青色的灵光，在惜云的身上游走、隐逸……

血从头而下，腥甜的气味充塞鼻端……从来不知道人竟有那么多血，从来不知道人的血竟是那么的热，仿佛可就此淹没，又烫入骨髓的灸痛！

“王，请您不要自责……请您不要难过……久容能保护王……久容很快乐！”修久容俊秀而苍白的脸上浮起柔和的微笑，笑看着此时呆若木偶的惜云，抬手笨拙的拭去那无声滑至她下巴的泪珠，那样的晶莹就如他怀中的水晶，“王，请您一定要安然归去！风云骑……风国所有……所有的臣民都在……等着您……”

本来轻轻拥着她的身体终于萎靡的倚在她肩上，双臂终于无力的垂下，落于她的背后，仿佛这是一个未尽的拥抱，张开最后的羽翼，想保护他立誓效忠的王！

“久容……”一丝轻喃从那干裂的唇畔溢出，脆弱得仿佛不能承受一丝丝的力量，仿佛微微吹一口气，便要消散于天地间，手犹疑的、轻轻的、极其缓慢的伸出，似有些不敢、似有些畏惧的碰触那个还是温暖的躯体，指尖触及衣角的一瞬间，紧紧的、紧紧的抱住那个身躯。

看着眼前这一张俊雅如昔、雍容如昔、淡定如昔的面孔，惜云木然的脸上忽然涌起潮红，一双眼睛定定的瞪视着，亮亮的仿如能滴出水来，灼灼的仿如能燃起赤焰，可射出的眸光却是那样的冰冷、锋利！嘴唇不断的哆嗦着，眸中各种光芒变幻……那是愤！那是怒！那是怨！那是悔！那是苦！那是痛！那是哀！那是恨……手似在一瞬间动了，兰息甚至已感觉到一股凌厉的杀气，颈脖处似已有利刃相抵……可又在一刹那间，这所有的都消失了，只见惜云的双手交叉于胸前，血衣在怀，全身都在剧烈的颤栗着，牙紧紧的咬住唇畔，咬得鲜血直流，左手紧紧的抓住还在不停抖动着的右腕，指甲深陷入肉，缕缕的血丝渗出……

惜云……兰息伸出手，想抱住眼前的人，单衣赤足，水珠不断从她的发间、身上滚落，寒风中，她颤巍的、紧紧的抱住胸前的血衣……眼前的人此时是如此单薄，如此的脆弱，是那样的孤伶，那样的哀伤，又那样的凄美绝艳！惜云……心房中有什么在颤动着，可伸出的手半途忽然顿住了。

眼前的人忽然站直了身，颤抖的身躯忽然平息了，所有的情绪忽然全都消失了，右手垂下，左手护着胸前的血衣，那双眼睛无波无绪的平视着。

那一刹那，兰息忽然觉得心头一空，似有什么飞走了，那样的突然，那样的快，可下一刹那又似被挖走了什么，令他痛得全身一颤！

那一刻，两人之间只有一步之隔，可兰息却觉得两人从未如此之远。不是天涯海角之远，不是沧海桑田之遥……一步之间的这个人是完全陌生的，不是这十多年来他所认识的任何一个惜云！眼前这一张容是完全静止的、凝绝的！眼前这一双眸，是完全的虚无、空然的！便是连憎恨、哀伤、绝望……都没有！如一座冰山之颠冰封了万年的雕像，封住了所有的思想，所有的感情，若是可以，便连生命也会凝固！

长长的对视，静静的对立，寒风四掠，拂起长袍黑发，漫天的黄沙翻飞，天地这一刻是喧嚣狂妄的，却又是极其静寂空荡的，无边无垠中，万物俱逝，万籁俱寂，只有风飞沙滚！

“天气很冷了，风……风王不要着凉了。”

极其缓慢、极期清晰的声音轻轻的在这空旷的天地间响起。

“嗯，多谢息王关心。”惜云点头，声音如平缓的河流静静淌过，无波无痕，抱紧怀中的血衣，转身离去。

“寒冬似乎提早到了……”

看着那绝然而去的背影，兰息喃喃轻语，垂眸看向自己的手，似被冻得微微的发颤。这个冬天，似乎比母后逝去的那一年还要冷！

玉无缘默然，半晌后才开口：“那一箭真能……夺她性命吗？”声线飘忽，如秋叶飘落幽幽深潭荡起的回音。

“她必死无疑！”皇朝合上眼，“那一箭若在平时，以她的功力最多重伤，但……她以全力劈台，力尽之时护体之功便也散尽，那是她最脆弱之时，那一箭含我二十年的功力，必让她五脏俱裂！”

“是吗？”玉无缘的声音轻荡荡风一吹便散。

皇朝双手骨节紧得发白，紧闭的双眼闭得更紧，似不想看到任何东西，良久后，他才轻轻吐出：“是的！”这一句话吐出，心底深处仿佛有着什么随着最后一字吐出，瞬间散于天地间，心头只觉一片空荡荡的。

“我亲手……杀了她！”低低念着，仿佛是为着加强心底的信念，只是……那破碎的声音中怎么也无法掩藏那一丝痛楚与憾恨！

玉无缘无言，移目远视，那双苍茫的眼睛此刻已与这苍茫的天地一体。

“但愿你永远无悔！”轻轻丢下这一句，移步下台。

留下皇朝依然矗立于台上，背影挺拔，却不知为何显得那样的孤冷。

日已西坠，天色渐暗，眼前已开始模糊，看不清天，看不清地，也看不清底下的兵马！周围似乎很吵闹，耳膜一直嗡嗡作响，但又似乎很安静，耳中什么都没有听到。

“王！王！”

有什么在拉扯着他，茫然回头，却见萧雪空正握住他的左臂，他似乎握得很用力，手臂骨头都是痛的，直痛到心头！

“王，三军回营，正在等您……”萧雪空的话忽止住了，震惊的看着皇朝的脸。

“你领一万大军前往径城，径城已无强兵，三日内即可取下，取城后往康城助九霜。”

“是！”萧雪空领命，走回头看一眼皇朝，“王……”

“听令！”

“是！”萧雪空止言离去。

王，难道你自己都没发觉吗？！想起半空陨落的那道白影，心头一阵绞痛，当下加快脚步，疾疾往台下冲去，只想快快离开这令人窒息的东旦渡！

“雪菩萨，你被火烧了吗？跑这么急干么！”

窄窄的梯台上迎面走来的人抚着被撞疼的肩膀狠狠的瞪视着这走路不用眼的人，却忽然被那双蓝空似的瞳眸中那深绝的悲恸吓了一跳。

“雪人，你……你怎么……”话未说完，耳边一阵冷风刮过，眼前的人已不见了。

“该死的雪人，竟敢不理我！”皇雨转身恨恨的瞪视着疾步而去的人影，然后继续登台，可一登上了台，不由当场惊呆！

“王……王……王兄，你怎么哭了？啊……不……不是……是你脸上为什么有眼泪？是不是受伤了？很痛吗？谁……谁竟敢伤王兄？我要为你报仇！”

笨蛋皇雨，你真是……自求多福吧！听着身后传来的声音，萧雪空暗暗叹道。

沉于世的俯揽。

素衣雪月的女子。玄衣墨月的男子。

在这乱世之中，惟有他们以隐秘的线贯穿着整个江湖。

《且试》。你让我俯揽了整盘的棋局。

有人如此评价过它。说平静中带深沉。让我不犹感叹，他所言非虚。

白风黑息。相识 10 年，嬉笑 10 年，熟知 10 年。原以为会是彼此心都所忠于对方。奈何只是相知而已。息的算计，让风所觉得狡猾。称呼为黑狐狸。他的狠，残，和狡猾，被她一一看穿，要说是她聪明，还是说他故意显露在她面前。为她呈现一个真实的他，即使她讨厌他的狠残狡猾。她的随心随性，她的善良与真实，在他的眼里，都是不露色彩的波动。男人总是不乏对权利的渴望，为之所做的一切，让她厌之。未曾察觉，这个与之 10 年的男子，内心是怎样的爱。

每个人的心中都有所谓的主角。他会是你眼中唯一的主角。所感就有些许不同。而对于此评，我借鉴了他人对此文人物的感叹。也添加些自己的见解。

人物在逐渐清晰的画面里，变的精彩与成熟。在故事里，他们是耀眼的星。谁也不曾被掩盖。情节很强大。有耐人的地方。故事中自有耐人寻味的东西在。而所有的鉴赏还是留给他人。武侠有人即精彩。

我的四个假想敌

余光中

二女幼珊在港参加侨生联考，以第一志愿分发台大外文系。听到这消息，我松了一口气，从此不必担心四个女儿通通嫁给广东男孩了。

我对广东男孩当然并无偏见，在港六年，我班上也有好些可爱的广东少年，颇讨老师的欢心，但是要我把四个女儿全都让那些“靓仔”、“叻仔”掳掠了去，却舍不得。不过，女儿要嫁谁，说得洒脱些，是她们的自由意志，说得玄妙些呢，是姻缘，做父亲的又何必患得患失呢？何况在这件事上，做母亲的往往位居要冲，自然而然成了女儿的亲密顾问，甚至亲密战友，作战的对象不是男友，却是父亲。等到做父亲的惊醒过来，早已腹背受敌，难挽大势了。

在父亲的眼里，女儿最可爱的时候是在十岁以前，因为那时她完全属于自己。在男友的眼里，她最可爱的时候却在17岁以后，因为这时她正像毕业班的学生，已经一心向外了。父亲和男友，先天上就有矛盾。对父亲来说，世界上没有东西比稚龄的女儿更完美的了，惟一的缺点就是会长大，除非你用急冻术把她久藏，不过这恐怕是违法的，而且她的男友迟早会骑了骏马或摩托车来，把她吻醒。

我未用太空舱的冻眠术，一任时光催迫，日月轮转，再揉眼时，怎么四个女儿都已依次长大，昔日的童话之门砰地一关，再也回不去了。四个女儿，依次是珊珊、幼珊、佩珊、季珊。简直可以排成一条珊瑚礁。珊珊12岁的那年，有一次，未满九岁的佩珊忽然对来访的客人说：“喂，告诉你，我姐姐是一个少女了！”在座的大人全笑了起来。

曾几何时，惹笑的佩珊自己，甚至最幼稚的季珊，也都在时光的魔杖下，点化成“少女”了。冥冥之中，有四个“少男”正偷偷袭来，虽然蹑手蹑足，屏声止息，我却感到背后有四双眼睛，像所有的坏男孩那样，目光灼灼，心存不轨，只等时机一到，便会站到亮处，装出伪善的笑容，叫我岳父。我当然不会应他。哪有这么容易的事？我像一棵果树，天长地久在这里立了多年，风霜雨露，样样有份，换来果实累累，不胜负荷。而你，偶尔过路的小子，竟然一伸手就来摘果子，活该蟠地的树根绊你一跤！

而最可恼的，却是树上的果子，竟有自动落入行人手中的样子。树怪行人不该自来摘果子，行人却说是果子刚好掉下来，给他接着罢了。这种事，总是里应外合才成功的。当初我自己结婚，不也是有一位少女开门揖盗吗？“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说得真是不错。不过彼一时也，此一时也。同一个人，过街时讨厌汽车，开车时却讨厌行人。现在是轮到我来开车。

好多年来，我已经习于和五个女人为伍，浴室里弥漫着香皂和香水气味，沙发上散置皮包和发卷，餐桌上没有人和我争酒，都是天经地义的事。戏称吾庐为“女生宿舍”，也已经很久了。做了“女生宿舍”的舍监，自然不欢迎陌生的男客，尤其是别有用心的一类。但是自己辖下的女生，尤其是前面的三位，已有“不稳”的现象，却令我想起叶慈的一句诗：

一切已崩溃，失去重心。

我的四个假想敌，不论是高是矮，是胖是瘦，是学医还是学文，迟早会从我疑惧的迷雾里显出原形，一一走上前来，或迂回曲折，噤若其词，或开门见山，大言不惭，总之要把他的情人，也就是我的女儿，对不起，从此领去。无形的敌人最可怕，何况我在亮处，他在暗里，又有我家的“内奸”接应，真是防不胜防。只怪当初没有把四个女儿及时冷藏，使时间不能拐骗，社会也无由污染。现在她们都已大了，回不了头；我那四个假想敌，那四个鬼鬼祟祟的地下工作者，也都已羽毛丰满，什么力量都阻止不了他们了。先下手为强，这件事，该乘那四个假

名人访谈录

想敌还在襁褓的时候，就予以解决的。至少美国诗人纳许（Ogden Nash, 1902-1971）劝我们如此。女儿吉儿之后，惴惴不安，感到不知什么地方正有个男婴也在长大，现在虽然还浑浑噩噩，口吐白沫，却注定将来会抢走他的吉儿。于是做父亲的每次在公园里看见婴儿车中的男婴，都不由神色一变，暗暗想道：“会不会是这家伙？”想着想着，他“杀机陡萌”（My dreams, I fear, infanticidal），便要解开那男婴身上的别针，朝他的爽身粉里撒胡椒粉，把盐撒进他的奶瓶，把沙撒进他的菠菜汁，再扔头优游的鳄鱼到他的婴儿车里陪他游戏，逼他在水深火热之中挣扎而去，去娶别人的女儿。足见诗人以未来的女婿为假想敌，早已有了前例。

不过一切都太迟了。当初没有当机立断，采取非常措施，像纳许诗中所说的那样，真是一大失策。如今的局面，套一句史书上常见的話，已经是“寇入深矣”。女儿的墙上和书桌的玻璃垫下，以前的海报和剪报之类，还是披头、拜丝、大卫·凯西弟的形象，现在纷纷都换上男友了。至少，滩头阵地已经被入侵的军队占领了去，这一仗是必败的了。记得我们小时，这一类的照片仍被列为机密要件，不是藏在枕头套里，贴着梦境，便是夹在书堆深处，偶尔翻出来神往一番，哪有这么24小时眼前供奉的。

这一批形迹可疑的假想敌，究竟是哪年哪月开始入侵厦门街余宅的，已经不可考了。只记得六年前迁港之后，攻城的军事便换了一批口操粤语的少年来接手。至于交战的细节，就得问名义上是守城的那几个女将，我这位“昏君”是再也搞不清的了。只知道敌方的炮火，起先是瞄准我家的信箱，那些歪歪斜斜的笔迹，久了也能猜个七分；继而是集中在我家的电话，“落弹点”就在我书桌的背后，我的文苑就是他们的沙场，一夜之间，总有十几次脑震荡。那些粤音平上去入，有九声之多，也令我难以研判敌情。现在我带幼珊回了厦门街，那头的广东部队轮到我太太去抵挡，我在这头，只要留意台湾健儿，任务就轻松多了。

信箱被袭，只如战争的默片，还不打紧。其实我宁可多情的少年勤写情书，那样至少可以练习作文，不致在视听教育的时代荒废了中文。可怕的还是电话中弹，那一串串警告的铃声，把战场从门外的信箱扩至书房的腹地，默片变成了身历声，假想敌在实弹射击了。更可怕的，却是假想敌真的闯进了城来，成了有血有肉的真敌人，不再是假想了好玩的了，就像军事演习到中途，忽然真的打起来了一样。真敌人是看得出来的。在某一女儿的接应之下，他占领了沙发的一角，从此两人呢喃细语，嗫嚅密谈，即使脉脉相对的时候，那气氛也浓得化不开，窒得全家人都透不过气来。这时几个姐妹早已回避得远远的了，任谁都看得出情况有异。万一敌人留下来吃饭，那空气就更为紧张，好像摆好姿势，面对照相机一般。平时鸭塘一般的餐桌，四姐妹这时像在演哑剧，连筷子和调羹都似乎得到了消息，忽然小心翼翼起来。明知这僭越的小子未必就是真命女婿，谁晓得宝贝女儿现在是十八变中的第几变呢？心里却不由自主升起一股淡淡的敌意。也明知女儿正如将熟之瓜，终有一天会蒂落而去，却希望不是随眼前这自负的小子。

当然，四个女儿也自有不乖的时候，在恼怒的心情下，我就恨不得四个假想敌赶快出现，把她们统统带走。但是那一天真要来到时，我一定又会懊悔不已。我能够想像，人生的两大寂寞，一是退休之日，一是最小的孩子终于也结婚之后。宋淇有一天对我说：“真羡慕你的女儿全在身边。”真的吗？至少目前我并不觉得，自己有什么可羡慕之处。也许真要等到最小的季珊也跟着假想敌度蜜月去了，才会和我并坐在空空的长沙发上，翻阅她们小时的相簿，追忆从前，六人一车长途壮游的盛况，或是晚餐桌上，热气蒸腾，大家共享的灿烂时光。人生有许多事情，正如船后的波纹，总要过后才觉得美的。这么一想，又希望那四个假想敌，那四个生手笨脚的小伙子，还是多吃几口闭门羹，慢一点出现吧。

袁枚写诗，把生女儿说成“情疑中副车”；这书袋掉得很有意思，却也流露了重男轻女的封建意识。照袁枚的说法，我是连中了四次副车，命中率够高的了。余宅的四个小女孩现在变成了四个小妇人，在假想敌环伺之下，若问我择婿有何条件，一时倒恐怕答不上来。沉吟半晌，我也许会说：“这件事情，上有月下老人的婚姻谱，谁也不能篡改，包括韦固，下有两个海誓山盟的情人，‘二人同心，其利断金’，我凭什么要逆天拂人，梗在中间？何况终身大事，神秘莫测，事先无法推理，事后不能悔棋，就算交给廿一世纪的电脑，恐怕也算不出什么或然率来。倒不如故示慷慨，

名人访谈录

伪作轻松，博一个开明父亲的美名，到时候带颗私章，去做主婚人就是了。”

问的人笑了起来，指着我说：“什么叫做‘伪作轻松’可见你心里并不轻松。”

我当然不很轻松，否则就不是她们的父亲了。例如人种的问题，就很令人烦恼。万一女儿发痴，爱上一个耸肩摊手口香糖嚼个不停的小怪人，该怎么办呢？在理性上，我愿意“有婿无类”，做一个大大方方的世界公民。但是在感情上，还没有大方到让一个臂毛如猿的小伙子把我的女儿抱过门槛。现在当然不再是“严夷夏之防”的时代，但是一任单纯的家庭扩充成一个小型的联合国，也大可不必。问的人又笑了，问我可曾听说混血儿的聪明超乎常人。我说：“听过，但是我不稀罕抱一个天才的‘混血孙’。我不要一个天才儿童叫我 grandpa，我要他叫我外公。”问的人不肯罢休：“那么省籍呢？”

“省籍无所谓，”我说。“我就是苏闽联姻的结果，还不坏吧？当初我母亲从福建写信回武进，说当地有人向她求婚。娘家大惊小怪，说‘那么远，怎么就嫁给南蛮’。后来娘家发现，除了言语不通之外，这位闽南姑爷并无可疑之处。这几年，广东男孩锲而不舍，对我家的压力很大，有一天闽粤结成了秦晋，我也不会感到意外。如果有个台湾少年特别巴结我，其志又不在跟我谈文论诗，我也不会怎么为难他的。至于其他各省，从黑龙江直到云南，口操各种方言的少年，只要我女儿不嫌他，我自然也欢迎。”

“那么学识呢？”

“学什么都可以。也不一定要是学者，学者往往不是好女婿，更不是好丈夫。只有一点：中文必须精通。中文不通，将祸延吾孙！”

客又笑了。“相貌重不重要？”他再问。

“你真是迂阔之至！”这次轮到我发笑了。“这种事，我女儿自己会注意，怎么会要我来操心？”

笨客还想问下去，忽然门铃响起。我起身去开大门，发现长发乱处，又一个假想敌来掠余宅。

余光中

台湾诗人，原籍福建永春，1928 年生于南京。在四川读中学，曾在厦门大学外文系读了半年，1950 年到台湾，进入台湾大学外文系，1952 年毕业。先後任编译官及教职。1958 年到美国进修，参加爱荷华大学作家工作室，第二年获得艺术硕士学位，回台湾教书，先后任教于师范大学、政治大学，期间二度赴美任多家大学客座教席。1972 年任政治大学西洋语文学系教授兼主任。1974 年到香港任中文大学中文系教授，1958 年回台湾，在高雄中山大学任教授及讲座教授，有六年兼任文学院院长及外文研究所所长。余光中活跃于文学界，经常演讲，担任文学奖评审，也多次获得文学奖，包括吴三连奖、中国时报、国家文艺奖、金鼎奖。多年来参与中华民国笔会之工作，并担任会长。多次应邀到中国大陆演讲、访问。其著、译共计四十多种。余光中诗文双璧，是极具特色和影响力的作家。他是学院诗人，一生追求诗艺的提升。早在 1967 年，余光中在《五陵少年》的自序中，就宣称自己是「艺术的多凄主义者」。「艺术的多凄主义者」可理解为「艺术的多美主义者」。在长达五十年的创作生涯中，他以近一千首诗，为「多凄多美」的信念下了完美的演绎。

名人访谈录

歌纯出品



我们正年轻

献给坚强的中国

作者：至乐无乐

2008-9-6 0:08:00

银光月色夜
轻舞心绪飞
也是夜迷离
笑语飘空灵
那时，我们正年轻

稚嫩的脸庞
欢歌笑语醉
翩然舞轻盈
青涩年华正纯粹
飞扬的神采，碰撞出
青春火花美
放言轻狂近嚣张
豪情更万丈
那时，我们正年轻

银光月色夜
轻舞心相悦
流水似华年
笑语也空灵
如今，我们正年轻

献给坚强的中国：

当风雪阻断归路， 我们彼此取暖！
当主权面对挑战， 我们亮出利剑！
当圣火遭遇屈辱， 我们义无反顾！
当病毒吞噬生命， 我们用爱弥补！
当列车冲出轨道， 我们竭诚互助！
当震撼撕裂大地， 我们开山辟路！
奥林匹克， 让我中华跃然而起！
我中华以威武雄壮之势， 永远在超越！
超越别人， 超越自己！
超越世界任何一个强大的国家！
世界之林， 傲然而笑， 是我中华！
爱， 让奥林匹克美丽！
爱， 让奥林匹克圣洁！
爱， 让北京辉煌着世界！
爱， 让世界感受着北京！
爱， 从汶川地震到奥林匹克！
爱， 从中国到世界！
爱， 从你到我到他！
勇敢面对磨难， 挺起中国人的脊梁！
祝福我们坚强的中国！
永远幸福 •



这一刻，世界属于你！

二零零八年的八月八日晚，二十九个巨大的脚印升上了中华的天空。奥林匹克之火聚焦了全世界的目光，牵来五湖四海的宾朋。

十六个汗水泪水谱就的日子，赛场上翻腾着为荣誉而战的身影，不以金牌论英雄，运动健儿们唱响了曲曲顽强拼搏的信念之歌。流淌的泪水映国旗伴国歌，这个时刻，是辉煌的绽放，荣耀的巅峰，全世界都在祝贺。飞溅的泪花，滚烫的泪水，是成功的喜悦，是对自己的一种肯定。

金牌榜，时时都在刷新。首金获得者陈燮霞，力擎万钧，从那一刻起，我华夏健儿便气势如虹，势如破竹，奏一路凯歌。金牌，沉甸甸，是我中华扬眉吐气的笑脸，国旗国歌，响起的频率，是我中华十三亿人强劲的心跳。

中华必赢，看我国旗如火如荼，金牌灿然。奥林匹克，一个不朽的名字，已镌入世界的历史，奥林匹克精神，激励着世人前赴后继，再不惧人生路上的风雨坎坷。

爱，让奥林匹克美丽。人们不会忘记，德国选手马·施泰纳在领奖台上把亡妻照片和金牌放在一起，用金牌来告慰爱妻，铁汉柔情，此情此景令人不禁潸然泪下。他对爱情的诠释，让爱得到升华，感召着人们更珍惜，更尊重爱情。

爱，让奥林匹克圣洁。人们永远记得那个为救爱子而战，让人们称为“体操奶奶”的德国体操运动员阿克萨娜·丘索维金娜。领奖台上她舒展在笑声里的皱纹，让我们震撼在母爱的伟大之中。为国争光，让人生在瞬间绽出炫目的光彩，冠军产生的刹那，全场欢声雷动，屏前人影雀跃。

“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多年的苦练，在今天就要正式登场。赛场如战场，子弹已上膛，顶着压力而上，难免会有意外发生。多少遗憾，泪洒赛场，爱恨交织，人们的脸，欲哭还笑，难言的痛。

体操小将程菲，无法挽回的失误，让她与金牌一次次失之交臂。眼角的泪水，让人心痛，也伤了年轻的心。中国不会怪她，怎会忘训练场上她一丝不苟的身影？滴滴汗水已记下她的顽强！

刘翔在热切渴盼的眼眸中，走下了赛场，他一瘸一拐的身影，刺痛的是中华十三亿人的心脏。自知承载了太多的希望，刘翔付出了超常的努力。脚伤，在既将飞翔的那一刻，突然发作。无奈的离去，悄然低着的头，眼里强忍下的泪花，是不甘。走好刘翔，相信养好脚伤后，你还会象雄鹰，腾飞在田径赛场。

奥林匹克，连五湖四海，架友谊桥梁。不同肤色的手握在一起，我们是朋友，不同的语言，表达的是一个共同的梦想，我和你，永远是朋友。

奥林匹克，让我中华跃然而起，坚挺起脊梁，51枚金牌，100枚奖牌，闪烁着我中华的万丈光芒。一路领先的气魄，震撼了宇宙，我中华以威武雄壮之势，永远在超越，超越别人，超越自己，超越世界任何一个强大的国家，世界之林，傲然而笑，是我中华。

祝福中国，爱我中华！



野渡

（注：该文发表于1985年，原文为英文，后收入《散文十家》凯风卷，此系笔者直译，缺失了英文的韵律美，希读者见谅。）

作者：凯风

我已经等了很久了，摆渡的还没有来。

晨霭隐去了一切，彼岸只是个古怪的谜。我在此岸无目的的踱着步。一对青年男女背靠着背地坐着，也很久了。一切都湿漉漉的，几株幼嫩的草尖上挂着水珠，晶莹透彻。我继续踱着步。

“从前有一座山，山上有一座庙，庙里有一个老和尚在给小和尚讲故事……”

一位妇女晃着怀中的婴儿说。

这里本不需要船渡的，步行至彼岸也只需一刻钟功夫。有了飞机，两地间的距离便缩短了。可有了水库，只因有了水库，倒把咫尺抻成了遥远。我于是诅咒水库。忽又想到这水库救了这方山民，心里便一阵安然。

“……讲的是：从前有一座山，山上有一座庙，庙里有一个老和尚，老和尚在给小和尚讲故事……”

那妇人继续讲着。

彼岸也是青春的山，可惜被朦胧遮去了，不见一丝踪影，象那妇人讲的故事，遥远而又陌生。我小的时候，这里没有水库，只有一道清澈的小溪。那时候小伙伴们经常在溪边玩耍，摘片草叶横在嘴里吹着，用树条扎成小船，放在水里，起航了，一颠一簸地向远方漂去。

那船如今漂泊到哪方岛上了呢？

“摇啊摇，摇啊摇，摇到娘娘桥……”

那妇人又换了一个故事，仍是那样古老的话题。

我也搜寻旧日的痕迹。

小溪下游的尽头在何方？我也会冒傻去追寻过，时常惊起几只小鸭子，惊叫着飞向遥远。那时我想，长大了一定去到小溪的尽头，那肯定是另一番景象。然而过了这若干年，我仍旧在寻觅，却不见一丝影像。

“宝宝睡，盖花被，宝宝醒，吃烙饼……”

那妇人又换了，仍是那么单调而乏味。

我回首望那妇人怀中的孩子，睡得正酣，透出一副笑。他（她）似乎体味到了其中的妙处，悟得了真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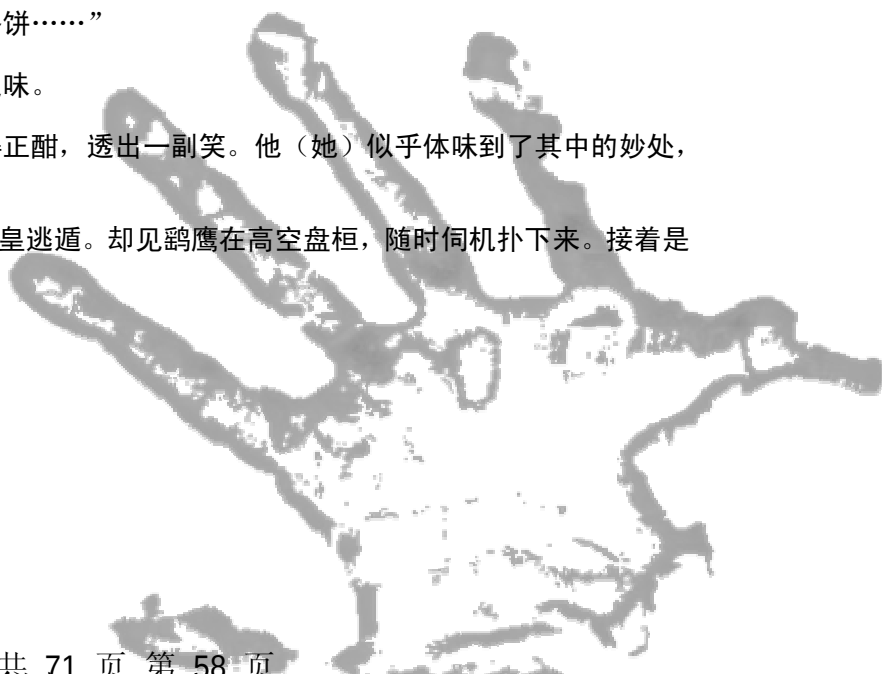
忽如一声炮响，惊起几只野兔，仓皇逃遁。却见鸢鹰在高空盘桓，随时伺机扑下来。接着是一派静谧。

摆船的还是未到。

那对男女仍背靠着背坐着。

那妇人依旧在变幻着她的故事。

我也照常自由地思想。





爬向仙人掌

醒来的时候，月凉如水 ——题记

头上一只鸟也没有。天重浊地乌黑着没有缝隙。黑黄的云在头上慢条斯理地爬行，变幻出狮子、老虎、鳄鱼和各样鬼怪躯体。黑风撕扯得头发像坟茔上的衰草。没有树，没有草，没有水，乱石如斗在沙漠上号叫着，奔跑着。这是原始的洪荒。盘古在乱石下静静地躺着。始祖鸟高踞在他的鼻子上，口里衔着蛇，目定定宛然是块残断的墙。闪过冲来的巨石，又一步迈出去——他，终于摔倒了。又一块黑色的巨石在他的头上滚过，好像有什么东西顺便在他的脸上胡乱地抓了一把；也或者是被涂满红色的辣椒汁。他再也没有站起来，在滚石间向某个方向——爬去。

好久了吧？抑或是现在或者未来？一个鬼怪？一个猛兽？或者只是一个声音或者别的什么在追赶他。一株很古久的，火葬场的烟囱一样粗而高大的榆木，深深地栽入他不大的脑壳里，胀得他头轰轰然如同要被吹爆的牛皮。他只有躺着，像那盘古一样动弹不得。的确，已经很古久了，那声音沉闷而舒缓，像逝去的祖父。

“跪下！”

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似乎是在一座古旧的殿堂里，四壁漆黑，蜘蛛在屋角对着老鼠傻笑，苍蝇在旁边轻轻地搓着手脚。祖父厚重的棺材兀地一动，继而迟钝地立起来，又迟钝地裂开，石像僵直的木乃伊倒下，没有声音。父叔与婶娘们便都穿着黑色或白色的衣服跪着，然后又趴在地上磕了好多的响头。木乃伊在石膏中冷漠地等待着什么。石缝间蹿出几只老鼠，拖着长长的尾巴，尾巴上附着长尾的蛆。婶娘怀中的猫温柔地跪着，看见老鼠慌乱地闭上眼睛。老鼠拽了拽猫的胡子，看看还只有四根，便走开，对着二叔的嘴放了一个含水的屁，哈哈大笑了起来，像妓院中的女人一样疯狂而甜蜜，寂静中阴森而可怖。蛆们得意地摇着尾巴，挤眉弄眼。于是，老鼠带着蛆消失在木乃伊的胸口，笑声便从祖父的头颅里发出，好像是来自天堂或者地域。正因如此——

他逃跑了。他逃得太远也太累。那声音沉闷地追他，咬他，拽住他的衣摆不放，又咬断他的腰带。终于，挣脱了，再跑，跑进了亘古的洪荒；跑进了洪荒未开的混沌之中。乱石在盘古的躯体上怪笑爬行。

后来他便跌倒了，再也没能起来。

爬！——向前方。在滚石间吃力地爬行——爬行——爬行！又一个声音，轰然在头上，在脚下，自东南而来。大地颤动颠簸起来，石头们翻滚跳跃着，始祖鸟高踞在盘古的鼻子上宛如断墙。沙下涌出洪水。恐龙坐在浪峰上咀嚼着始祖鸟的几根羽毛，蛇便在水中窜行。水上浮游着一层紫色、黑色，或者是黑色与紫色相交混的什么人的面孔，正像头上的浓云一跤跌落在水里。隐隐地，他静听到一个悦耳而古怪的声音在远处自鸣着，像是仲秋的月光。他循着声音在那水上的面孔间漂向远方。飞快地，漂了好久，好久，当他的思想已容不下这长久的漂流的时候，那美妙的声音蓦地——漠地——默地消失了。代之的是祖父狂怪的笑声在四野里沉闷地咬噬着。毒辣辣的太阳从不知什么地方窜出落在头顶。水上的怪面孔默地——漠地——蓦地隐去。水也都被一口吞干。盘古吃力地翻身，恐龙在那里驯服地睡去，像只暮年多思的狗。沙漠上，躺着诺亚的方舟。他累了，好辛苦。他想像着方舟中善良的生灵。他爬呀——爬呀。终于——他碰到了船板，朽木的方舟哗地碎了。祖父的木乃伊重重地倒下来。父叔和婶娘们都跪着从沙下涌出。猫儿在婶娘的怀中死去，苍蝇和蛆为它举行一种奇怪的葬礼！

他转了方向，又跑，又有地中沉闷的声音，又有水和黑与紫的怪体。恐龙在水面低飞寻觅。他便又转了方向，爬——



两千年后，那是未来，他终于爬到了沙漠深处。这里静悄悄。风在沙上吹，太阳柔和地照着，旷古的清凉静默着，仿佛什么也没有似的碧透空灵。一株高大的仙人掌立着，比那曾经充斥头颅的古树要高大得多。许多老人睡在仙人掌下——白骨为证。很多发黄的线装书遗失在骷髅头上。他，终于微笑着，执着地爬到仙人掌下。一个老人最后看他一眼，便把书覆在脸上，不再呼吸。他来到老者须边，扯下一块尚未凉透的腿肉，很香地吃了。拿起那本发黄的线装书，抹去上面的鼻涕、眼泪和腐烂的血肉，然后从头读起。书纸亮白，他什么也看不见，但他读得津津有味。后来，他饿了，又吃了一块肉。

把肉吃尽的那一天，书读到了最后一页，隐隐地，上面有了字迹，似乎是千千万万条龟板的裂纹。他看了几千年，还是不懂，便已经很困倦。

放下书。他又饿了，却没有肉吃。

他看到远处有个人在爬，最后看那年青人一眼，把书覆在脸上，不再呼吸。

（注：这是本校某老师的作品，刊登在舟中校网教育博课中，因老师使用的是笔名，所以没有将老师姓名写出来。不过写的真不是盖的。）

-----我是邪恶的分割线 ○•○-----

★ 特别推荐图文★

-放牛的日子-

放假的这段时间，很两件事情让我激动不已，。一是放假后的8月19日，我回了一次生我养我的故乡，我老家那弯弯曲曲的小路，那此起彼伏的山梁，那大大小小的田畴，那错落有致的房屋.....一切一切都让我心中涌起一股温馨的暖流。仿佛时光在倒流，童年的生活历历在目，活鲜如新；二是昨天晚上，我把学校“六一”演出的录像看了一篇，当看到学生们表演的《乡间小路》时，让人浮想联翩，这一切都让我的“记忆”仿佛回到三十年前的昨天，回到了最难忘的那段放牛的日子。

我是农村长大的孩子，连哥哥姐姐弟弟妹妹共五姊妹，我是老三，在79年我没有考取师范之前，我都和山里的孩子一样，，尽自己力所能及帮父母做很多的农活。79年之前，我们老家土地还没有承包到各家各户，那时的生产单位还是生产队。生产队的出工计酬办法是讲工分，我家姊妹多条件不好，一般每年都要补工分不够粮。为了解决这一问题，父母也只好和几家娃娃多的社员一样从生产队里领养了一头水牛。因而从我懂事读小学到读初一，我的这一段童年便和一条用麻线搓成的牛绳拴在了一起。

我记得我家里放的那头水牛叫“老牯子。”这头牛不仅健硕高大，牛角很夸张地支棱在两侧，一副咄咄逼人的气势，而且从不知疲倦和劳累。如果那一天不再耕田耙地了，就显得躁动不安，这些虽然是牛的品性，也犹如敦厚、淳朴的父母一样，要是两天不捉把儿不干活儿，胳膊软了腿也软了也特烦躁了.....当杨柳泛着新绿，麦苗铺上一层绿毡，以及斑斓驳杂的秋天的色彩像羽毛一样脱光褪尽荡然无存的时候，牛开始了受领着它们繁重的耕田耙地的任务。田野里不时地传来“驾”和“御”的吆喝声，一浪高于一浪。田坎上女人们送早水或送饭时细碎的脚步声已被男人们从丹田发出的声喝所淹没。那是农忙的象征，也是导引牛认真履行职责的“口令”。牛也有轻松、消闲的时候。整个冬天牛在享受着咱们伺候着的端屎接尿舒坦的生活。



当水稻插完、旱物种清时，放牛季节到了。哥哥姐姐要到生产队和大人一起出工，弟妹尚幼，自然放牛的重任就交给我了。我也乐得去放牛，放牛的日子也是心情扩展，舒松，恬静的日子。每到星期天或暑假，我比大人起得早，夹着课本，揉着惺忪的睡眠，披着星光，步入黎明。也许牛的灵性比其它动物更具有矜慈性和默成性，当你走近它，解开牛绳时，它此时老牯牛那庞然的身躯已远远地闯入我的视线并形成了一个静止地黑漆漆的巨点就像一个幸福而安恬的母亲，两只眼睛充满了柔情。许是与这头牛在某些方面的默契，身材矮小的我爬上牛背的，无须吆喝，牛会缓缓地起身，生怕摔着了放养它的主人；无须指引它却兴冲冲、劲呆呆地迈向田野。骑在牛的宽阔无肉的脊背上，那有节奏地一颠一顿的步点使我自然地也跟着“点头哈腰了。就像一台钢板厚实的拖拉机的坐垫，虽不柔软却有着颠簸、鼓顿的实在感

当太阳从带着暑气的云霞中升起来，给大地给田野注入了新鲜的活络的气息的时候。牛低着头，把它粗长、硕大的舌头伸向嫩绿的茅草、同时鼻腔发出的如狂风般的气息。这时，一些爱在这里栖身的小昆虫便不安地四方乱闯。牛已无暇顾及也不会在意这些小得可怜的家伙，它很专注地把一簇簇嫩草裹在嘴里，“滋拉、滋拉”的咀嚼声犹如快刀斩草般畅快淋漓。通常饱鼓鼓、圆囤囤的肚子，此时就像一只被掏空了物品的瘪袋子一样，时不时地传出“咕噜、咕噜”的声响，在宁静的旷荡的田野里显得响澈而悦耳。于是我会静静地陪着牛儿，傻傻地看它一大口一大口吃青草时甜美的样子，细听牛嘴里咀嚼时发出的“咯吱咯吱”声，在儿时的我看来，那不仅是一种满足的快慰，真正是一种淳朴自然的天籁之声，一种与牛为友为亲人的情愫，也许就是在这样宁静的守候中培养起来的！。当牛吃饱喝足差不多的时候，我的伙伴们也赶着牛到空草地来放牛来了，于是我们带上自己的小镰刀，抓紧牛的休息时间割一背篋青草准备做它回家后的饲料。然后，我们就一起在山上玩游戏和搞恶作剧，那“八步游记战”，那以自己割的草为赌注的“打桩”以及烧黄蜂，掏鸟窝，钓鱼虾子，偷队里的东西烧来吃等，都是我现在难忘的！

最有趣的是在酷暑的中午，在老牛特难受的时候和伙伴们带着牛儿去水里游泳。中午是炎热的，家禽都在寻觅着一块舒适、透风的地方去纳凉了。牛被栓在屋前的一棵核桃树下，虽有浓荫，但还是难抵酷暑，牛在大口喘着粗气，气息亦如热浪般滚滚而出，此刻牛的身上已趴满了肚子圆圆地已不在飞行而是游走着苍蝇和牛虻。牛的身躯虽庞大，但难制蝇类的一茬茬地进攻，牛头的间歇式甩动和尾巴自卫样的刷击只是机械式地，渐进地变得麻木了，也任由它们寄生全身。那些吸足了吃饱了的家伙体态臃肿，唔唔嗡嗡，悠闲自得，兴高采烈地唱着凯旋曲。我实在厌恶这些家伙，拿着条扫帚，把它们很劲地赶走，来不及逃遁丢下的尸体上满是殷红的鲜血。

大中午的，骄阳似火，牛的深情地目光和期待地眼神让我实在于心不忍。于是我吆吼起几个小朋友，拉着我的老牛走向不远的堰塘。它一看见水似乎是迫不及待，牛气冲冲地轰然入水，老半天才将头伸出水面，长长的喘息声和从鼻孔喷泻而出的水柱已透现它的清爽和愉悦。我至今都感慨牛在水中能有如此憋气的功夫。这时的蝇类已失去战斗力了，许多是抛尸水中，个别未曾饱食却又心不甘的家伙在牛头上方盘旋，逮着机会下手。牛似乎自如了水战。





太阳热热地晒着，蝉儿高唱，稻花飘香。当牛泡在水中舒适养神的时候，
我们几个小伙伴也加入了大哥哥们洗澡的队伍。
为了不弄湿衣裤，我们一律脱光身子，
在银色的浪花里嬉戏。会游的，
畅快地与水里的牛儿为伴，游来游去，
累了就爬到牛背上让牛驮着游来游去。
不会游的，则在水浅的河边，两手支着水底的沙石，
或抓着岸边的水草、藤蔓，双脚胡乱地敲击水面，
我的父母一向看好我这个儿子，怕我淹死，
一直不准我下堰塘洗澡，
我只有在堰塘的边边上胡乱的折腾几下，
羡慕的看着水中穿梭的朋友。
就是这样我现在也没有学会游泳的。

放牛最刺激的是骑牛比赛，我的那头老水牛，颇通人性。
谁骑它都可以不用爬，只要踩到它的头顶上，
再喊一声：“伸角！”它便会把头一抬，

轻轻地把你送上宽宽的背脊，
在每次比赛时候，
我也总是先站在牛的犄角之上，
然后牛头一抬，我便会借势踏上宽广的牛背，





美美地坐在上面，等大家都准备好了的时候，我们就一声令下，朝着既定的目标屁颠屁颠的跑去，水牛虽然跑得不快，但我们心中却有一种“骏马奔驰走边疆”那种威风劲，优哉游哉，自得其乐。

记得有一次比赛，一向跑在前面的我家老牯牛不知道怎么跑在了别的牛的后面了，眼看就要输了，它突然发了疯似的狂奔起来，越过了前面的牯牛，一下冲过了目标，获得了第一，但是我却被它甩下并且拖出好远，我的胳膊和后背都被蹭出血了，下巴也摔出了一条好长的口子，我面子丢尽，老羞成怒，拿着鞭子狠狠的把牛揍了一顿，伙伴们怎么拦我都拦不住，我打了与我朝夕相处老牯牛之后，我的心疼没有人知道的，我一边流泪一边看着我那头日渐衰老的牛。

放牛最赋诗意的当是夕阳西下，暑热渐退之时，当牛吃好喝足，我们便信马由缰，听之任之，我们看着自己的书本，唱着自己的歌曲，做着自己喜欢的事情，田埂上，树林里，山坳坳，都是我儿时放牛的地方。凡是有牛蹄印的地方就有我的脚印。直到暮霭沉沉，倦鸟归巢、蛙鸣鼓噪时，我们才极不情愿地牵着牛走向回家的路。想象着当时人与牛的背影，该是一幅生动的“牧归图”吧！

我离开老家出来读书教书快三十年了，我知道放牛的日子已成了一个渐行渐远的符号，只不过那些模糊的远影，那些蚀骨的记忆，渐渐地衍化成一种剪不断的情结。从山里走到现在，我心灵里也装填着一些苦痛。然而，我努力把过去的苦痛作为一种人生成长的经历和心灵感悟的财富！保持放牛时那颗欢乐的心灵，感谢那段放牛的日子，它将继续为我以后的工作和生活增加快乐的力量。。。。

梦

总想一个人走路时有清风陪伴

总想孤独的夜色清澈柔婉

总想秋虫的鸣叫温情浪漫

总想城里的月光昏黄缠绵

是谁擦亮了星星的双眼

是谁任风雨消磨了流年

是谁任细雨敲打从前

是谁折翼的思绪续了又断

是你吗？久违的相思啊

当秋夜不再年轻的夜晚

弯曲成充满张力的弧线

穿梭在梦与醒的边缘



大娱大乐

陈柯亦 mxtcyt@163.com

作者与编辑在 MSN 上的对话

作者：我这篇文章若要发表该如何修改？

编辑：其实只要改动两三个字就可以了。

作者：哪两三个字？

编辑：你的名字。

作者：你意思说是改个笔名？

编辑：是的。

作者：改什么名？

编辑：郭敬明。

作者：哦，懂了！那么我改为鲁迅呢？

编辑：你的文章有可能入选中学课本。

作者：改为张爱玲呢？

编辑：你将赢得大批男性读者。

作者：改为曹雪芹呢？

编辑：噢，那就要被 XX 讲坛解读了。

作者：改为张小娴？

编辑：又是一篇恋爱宝典。

作者：琼瑶？

编辑：会赢得大批女性读者。

作者：我再改为加西亚·马尔克斯？

编辑：Very good！你将被诺贝尔文学奖提名。

作者：改为伊曼·康德？

编辑：可以发表，没有读者。

作者：那我改为韩寒吧。

编辑：OK！读者巨增！

作者：想引起轰动效应呢？

编辑：噢，那得把题目改一改。

作者：怎么改？

编辑：《居民进行核试验的可行性报告》。

个性老师一盘菜

我们高中物理老师很有性格，我们做错
题他就说：笨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

我的同学上课不认真听讲被老师叫
起，同学狡辩道：我没干什么啊。老师说：
就因为你上课什么都不干，我才让你起来的！

初中化学考试问二氧化碳的形态，多人
答黑色固体。老师怒了：你们吐气都吐黑色
方块啊？

中学时，物理课有自行车的构造一课，
敬业的物理老师把自己的自行车拆了，结果
只会拆，不会装，几个同学帮忙把一大堆的
自行车零件送到了校外的修车铺，修车师傅
一头雾水……

我上高中的时候遇到个化学老师，他总
是说我们太笨了，到后来他直接就说，哎，
你们以后上大学就考本科竹子系好了。当时
都没反应过来，他说，本科竹子系就是笨啊！
我们在上生物课的时候，任课老师一进门，
说了一句：“请坐”，我们就全站起来。然
后老师脸很红地对我们说：这就是我们要讲
的课程---条件反射。



寻访 MV 中的恋之风景(下)

领略了布拉格的神秘和威尼斯的浪漫，你是不是已经心生向往？别急，这一起我们去的
地方也不错，而这次给我们带队的明星导游也一定能让你们的旅程充满快乐。

花都巴黎

“漂浮而不沉没”

——巴黎的城市格言



这部 MV 的拍摄地点是巴黎的一个地铁站，这一站交 cité——西岱岛。MV 中的老爷爷就是在这个台阶上拉的小提琴，铁轨两旁金黄色的两排路灯和蓝色的 Sortie 标示牌是不是让你小小地激动了一把？在巴黎可以发生很多故事，《我的爱》只是其中的一个而已。

再仔细辨认一下《Stefanie》专辑的海报，对了，燕姿身后便是塞纳河，现在就让我们走进法兰西共和国的首都——巴黎，开始一次浪漫的旅行吧。

提到巴黎，你会想到什么？美食、香水、时装、文学巨匠，当然还有特色建筑，例如巴黎的标志——埃菲尔铁塔，它就像一个钢铁巨人高高地耸立在塞纳河畔。塞纳河右岸的罗浮宫也以收藏丰富的古典绘画和雕刻而闻名于世，是法国文艺复兴时期

最珍贵的古典绘画和雕刻而闻名于世，是法国文艺复兴时期最珍贵的建筑物之一。读过《巴黎圣母院》的同学，当然要亲眼见识一个这个巴黎最古老、规模最大和建筑师上最出色的天主教堂啦。此外，凯旋门和凡尔赛宫等，也是大家参观游览的必到圣地。

巴黎这座历史名城，位于法国北部盆地的中央，是世界著名的最繁华的大都市之一，也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大都市之一。塞纳河穿过巴黎城中，想一道圆弧。河的南面称为左岸，著名的拉丁区就在这里。由于居住着大都是来自西面八方的学子，经济收入极为有限，拉丁区总和“贫穷”连在一起。但是这里道路的石板和灰色的石块上有罗伯斯庇尔、莫泊桑、凡高和毕加索等人踩过的痕迹，有拿破仑叱咤风云时的记录，有巴黎公社人淌下的鲜血，行走在这里就仿佛穿梭在雨果、左拉和巴尔扎克等人的小说场景中，所以巴黎人不会用高层建筑和条形砖去替代它。河的北面称为右岸，面积有左岸两个大，巴黎的繁华全在这一带。区区一衣带水，却分开了两般人。但论到艺术，两岸可是各有特色，整个巴黎都是一座艺术城。

巴黎，是个既前卫又古典的城市，从这里宣泄出的享乐因子，融合了巴黎人与生俱来的美感，他们用最放肆方式尽情感染了全世界。



绕着山路走得累了
去留片刻要如何取舍
去年捡的美丽贝壳
心不透彻不会懂多难得
以为只要简单的生活
就能平息了脉搏
却忘了在逃什么
我的爱明明还在
转身了才明白
该把幸福找回来
而不是各自缅怀
我会在沿海地带
等着潮汐更改送你回来
你走路姿态微笑的神态
潜意识曾错过了
真爱
莫非这是上天善意的安排
好让心更坚定彼此
更接近....
真爱



茶乡清莱

“站在黎敦山上，泰缅对峙，放眼山峦奇峰，绿野平畴，如同瑞士与意大利边缘的山水画图。”

——泰国皇太后纳拉·立莎军亲王



世界每天都在加速度
竞争压力也变得很残酷
每个生存在这个星球的生物
似乎都难免有时被欺负
让眉头舒展一点
让呼吸从容一点
让匆匆脚步放慢
让压力烟消云散
轻轻松松放轻松
让世界随着心转动
轻轻松松放轻松
我要看到你看你灿烂笑容
轻轻松松放轻松
到处都有你都有你的感动
轻轻松松放轻松
明天的你一定会很成功
轻轻松松放轻松
让世界随着心转动
轻轻松松放轻松
我要看到你看你灿烂笑容
轻轻松松放轻松
到处都有你都有你的感动
轻轻松松放轻松
明天的你会成功
oh~



这是张靓颖为某品牌茉莉花茶演唱的广告歌，MV的地点选在清莱拍摄。清莱是泰国北部重镇，有“茶乡”的美称。始建于1262年，是当时兰纳王朝的都会。这里虽然不繁华，但显得自然、简朴、宁静、和谐。其最吸引人之处是他美丽的山峦丛林，湄公河两岸的田园景色，充满神奇色彩的边境风光，淳朴的山地民族村落和历史悠久的寺庙佛像。

据记录，因为孟莱王追寻失踪的象，至湄南河畔的黎宗通山是，深觉此地美好，就地建成，故将该山置于城中。如今清莱城内出黎山外并无第二山，于是人们相信，此山便是史书中所称的黎宗通山。坐落山头的黎敦塔，是清莱的第一座寺庙与信仰中心，拥有1000余年历史。当年泰国皇室释迦牟尼的锁骨舍利子埋藏于此，插上锦缎佛旗，一方面象征胜利，同时也代表兰纳文化。如今，旗帜依旧飘扬在冷冽的高山空气中，而斑驳会就的雷塔，则静静睥睨山脚下人事变迁。天空开朗之际，登上黎敦塔还可以眺望山麓泰国皇太后梦幻

来到清莱，有机会可以去茶园观光，如果正好赶上采茶的时节，计入不能亲手采摘，采茶少女轻盈熟练的劳作也是绝美的画卷。

有市区直抵山区，未经世故的阿卡村山地村落，仍维持着纯朴的传统风俗与生活，接触清莱人文采风，这群无邪的山区民族，也是不可错过的拜访对象。

说到清莱大家可能有点陌生，但是说到金山角，相信很多同学都在警匪片中听到过这个地名。从清莱往北行40多公里，就可到达金三角。这里是指泰国、缅甸和老挝边境深山中的三角地带，过去以毒品鸦片走私而闻名，泰国政府推行“改植计划”后，原来种植鸦片的少数民族已开始改种水果、咖啡等经济作物。

前往金三角探秘可有清莱镇租乘一种形状狭长的小艇沿湄公河缓驶，途中的田园风光和远山景致赏心悦目，而后可在昌勉山登岸，加入探险远足团队，行程中有时骑大象，有时乘竹筏，颇为艰苦，所以一定要听从导游的安排，注意安全。

河波荡漾，歌声悠扬，我们音乐之旅也要踏上归途。



our life and music

那些冷得让我们发抖的台词

◎萧峰摇着将死的阿朱：“你先别死！”——是说等会儿再死么？我先跟黑白无常大哥打个商量啊！

◎“如果母后执意如此,请允许孩儿辞去皇帝一职。”——哦哦,原来皇帝也可以辞职啊,那请允许我竞聘上岗。

◎未来的秦始皇跪在地上哭天喊地,捶胸顿足。秦始皇说,我为什么总是输?我以后不要输。我要赢。从此以后,他就改姓赢了。

◎病床上的范冰冰深情地对古天乐说:我好想念松花江啊。知道为什么叫松花江么?以前我们那里松树是开花的。我们那里的人都很穷,要出去打工,每个打工的人走之前都采摘一些松花带走,说自己肯定会回来,但是没有人回来。后来松树就不开花了,大家为了纪念松花,就叫松花江……

◎甄子丹演的《七剑》粤语版,在护送武庄的人逃离时,甄大侠说了句:“我 check 到车队里有内奸。”

◎我听过一句特傻的台词,不记得是什么片子了,反正是一古装片,一群坏人在那里研究怎么搞垮以主角为代表的好人,一个坏蛋头头说完自己的计划后,摸着胡须得意地笑道:“哈哈,我们的奸计很快就要得逞了!”



晴天



阴天



雨天

◎情深深雨濛濛里,书桓表情沉重地说:“八年抗战就要开始了……”——我抽死你!就是你小样乌鸦嘴,一说说出个八年抗战。不然小日本哪抗得住那么久?

◎记得某部古装武侠剧,剧中有一群喽啰在追杀一个大侠。然后不巧来到一片树林,人没追着,喽啰们开始有点不耐烦了。有人提议去某个地方歇歇。然后其中一个喽啰就说了:“去某地吧,那里比空调还凉快呀。”我当场晕厥,笑晕的,佩服呀,大明朝居然有空调了。



历史上第一个手机用户

话说楚霸王项羽战无不胜，所向披靡，除了骁勇善战，胆识过人之外，还有一个致胜的法宝-----一台落鸡鸭的手机。

想当年巨鹿之战，项羽利用破釜沉舟之计，激励将士有进无退，勇往直前。可是用什么来“破釜”，也就是砸锅呢？用兵器，刀枪棍棒都是打仗杀敌用的，用来砸锅万一卷了刀刃掉了枪把，就误了事了。用石头砸，个头太小，砸不烂。于是项羽决定，全体将士每人拿出自己的手机，向锅里狠狠掷去，一口口大锅被应声砸碎。队伍整装出发，带着砸锅之仇和毁机之痛，冲向战场，异常勇猛顽强，最终以少胜多，赢得胜利。

项羽杀进咸阳城，准备火烧阿房宫。等待命令的军官，木柴、火石都已备好，左等传令官不到，右等传令官不来。正在烦闷不安的时候，突然铃声响起，一个短信进来，打开一看，是项羽发来短信。却没有一个字，只有一个标点符号“.”。这军官何等的聪明，立刻明白其中含义，乃是“点”的意思。遂传令手下士兵：“点火”，宫中顿时火光冲天，一代巨筑付之一炬。

项羽摆下鸿门宴，意欲置刘邦于死地。席间项庄舞剑，意在杀死沛公。其实项庄未杀沛公，实际是在等待项羽的命令。酒过三巡，菜过五味，项羽偷偷拿出手机，背着众人拨通项庄的电话，要下杀人之令。可就在此时，话筒里传来“您拨打的电话已欠费停机”，项羽鼻子都气歪了，心中大骂，给你发的饷全泡妞去了，连电话费都不交，以后坚决不给你报销。如此沛公躲过劫难，以致后来终成大业。

项羽大军被困垓下，刘邦谋士想出一计。楚兵离家甚久，人困马乏，情势紧迫，定然思念家乡，思念亲人。只要放楚歌给他们听，必然军心涣散，不战自败。于是命全体士兵一律打开彩铃，播放楚歌。只听和旋真唱的楚歌在山谷间响起，楚兵一个个思乡心切，都放下兵器，四散逃走，和旋铃声的效果可见一斑。



最后项羽兵败乌江，前有滔滔江水，后有数万追兵。此时心急如焚的项羽只有使出杀手锏，拿出落鸡鸭的手机，拨打船夫的电话，请船夫速来载他过江。就在这时，最不幸的事发生了。“您拨打的电话不在服务区，请稍后再拨”。霸王缓缓放下握着手机的胳膊，嘴里说出一句流传后世的经典之语：“天亡我，非战之罪也。”

所以看起来，手机还是联通的好，“城里山区都覆盖”，才不至于误事啊。

项羽用手机，有何为证？

当然有了，因为穿着盔甲没有兜，所以他都是把手机别在腰上，因此也就有了流传千古的“霸王别机”。



让骗子发疯的骚扰流程

一直以来我都很郁闷，因为我总没有收到过骗子的短信，以至于有点受歧视的感觉。那一天，终于来了一条短信，还是最流行的冒充银行骗取卡号的骗局，全文如下：

工商银行告知，贵用户牡丹卡于沃尔玛超市刷卡消费 4850 元，此笔金额将从您的卡上扣除。如有疑问请拨：51518332 卡务部，信息发自 13942746172。

流程 1

看着这条短信，我如获至宝，激动啊，终于被我等到了！于是，我整理心情，稳定情绪，开始拨通电话。

电话通了，我故意不说话，等对方开口。果然，电话那头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还带点南方口音，像模像样地称自称是工商银行卡务部为我服务。

于是，我突然发问：“你们没有经过普通话培训就上岗吗？”

对方显然没有料到我会这么一手，一时没有反应过来，正在支吾，我又问：“你这好歹也是工商银行的服务电话呀，怎么没有经过普通话培训就上岗？”

对方语无伦次了：“我们老板说不用……”

我打断她：“你们老板？你们不是工商银行吗？怎么还有老板？”对方乱了阵脚：“不是，我们公司……”我继续打断：“公司？怎么又变公司了？你一开口就露馅！一口方言，哪里像客服电话？我最讨厌你们这种低档次的短信诈骗了，一点技术含量也没有……”

对方彻底崩溃，迫不及待地挂了我的电话，拿起电话再打，居然占线，搞得我很不尽兴。

流程 2

中午，我把这事跟同事阿强说了，这小子立马两眼发光，摩拳擦掌地一个电话打过去。还是那个女的，一副有气无力的腔调：“你好，工行发卡中心。”

阿强：“你好，我收到一条短信，说……”

对方：“请你到黄浦区东华路 108 号来一趟。”

阿强：“黄浦区有华东路嘛？”

对方：“有啊。”

阿强：“我必须去一趟吗？”

对方：“为了你的帐户安全……”

阿强：“可是我没有工行的卡呀！”

于是，有点生气的骗子挂了电话。

流程 3

意犹未尽，阿强又告诉了同事小丽，这是她们的对话。

对方：“你好，工行发卡中心。”（可能像我们一样无聊的太多了，声音更加有气无力了）

小丽：“……”

对方：“请你到华东路 108 号来一趟。”

小丽：“我现在就在华东路，108 号是个住宅区啊！”

骗子终于发飚了：“告诉你吧，华东路根本就没有 108 号！”说完，就挂了电话。

流程 4

看到骗子也敢发飚，觉得不爽的我换了个电话打过去：“你好，我的是工商银行的，我们接到举报……”

可惜对方挂电话的速度飞快，都没容我把话说完，这下我更不爽了。

流程 5

我们找来办公室里的高手，先用 IP 查询器查过那个发信息的手机号，原来是福建泉州的。根据高手的判断，所谓卡务部的固定电话也是转接到移动电话上的。于是，我们在下班前又拨了一个电话。先是阿强非常认真地对骗子寒暄，然后是小丽上场：“报告局长，已经锁定，信号是从泉州发出来的！”旁边的同事立刻狂敲键盘，整出追踪状的声音，就像公安局的指挥中心一样，这时，我忍住笑下达命令：“马上实施抓捕，要快！”只听电话那头：老板，不好啦…

第二天上班，我们再打过去时，语音提示说此号码已停机。

过瘾啊！有什么比耍骗子更有趣吗？！

